



山东大汉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章丘市明水经济开发区赭山工业园)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签署时间：2015年10月13日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一）营业收入继续下滑的风险

公司属于工程机械行业，为周期性行业，受宏观经济波动尤其房地产行业周期变化影响较大。随着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经济增长速度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三期叠加，塔机行业也呈现新的发展态势。2014年以来，国内塔机市场需求持续下滑，公司营业收入自2014年下半年开始下滑。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8,040.82	98.14%	147,296.60	99.44%	148,484.16	99.62%
其他业务收入	341.85	1.86%	823.97	0.56%	561.61	0.38%
合计	18,382.68	100.00%	148,120.57	100.00%	149,045.77	100.00%

从财务数据上可以看到，2015年1-4月销售收入只有18,382.68万元，而2014年公司全年销售收入为148,120.57万元，销售收入2015年1-4月下滑严重，虽然目前国家对房地产行业不断出台刺激措施，房地产行业存在回暖迹象，但公司产品业务较房地产行业存在一定的滞后期，公司营业收入存在继续下滑的风险。预计2015年度公司销售总收入较2014年度下降50%以上。

（二）生产经营的季节性风险

公司的业务主要集中在北方地区。冬季施工较少，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10月份到次年2月份的业绩，公司生产经营存在季节性。公司2013年1-2月、2014年1-2月的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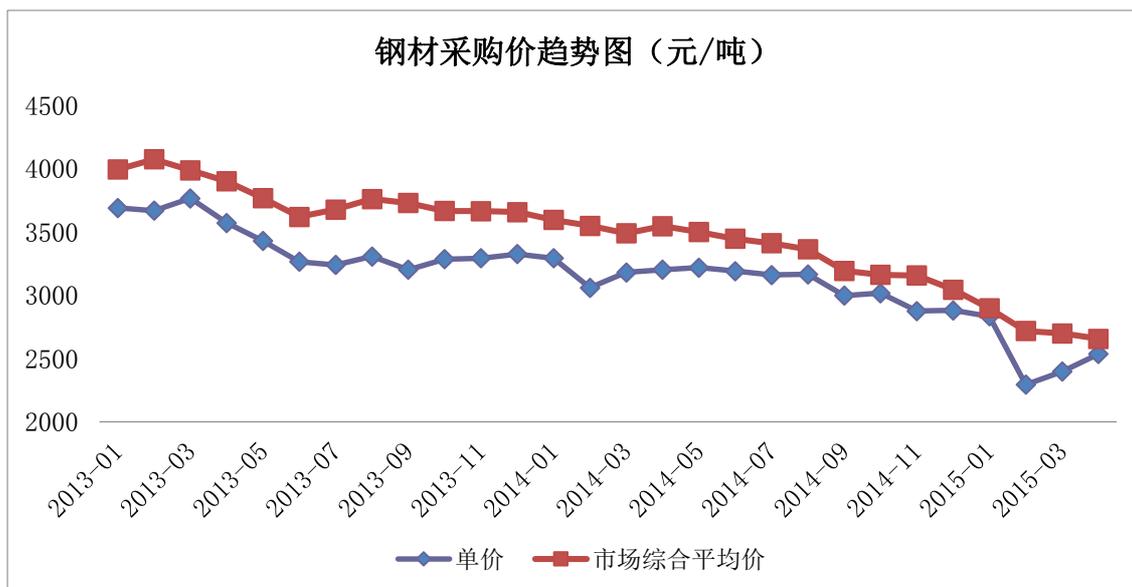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2014年
1-2月的营业收入	54,080,913.15	100,300,671.53
当年全年收入	1,490,457,710.83	1,481,205,703.96
1-2月收入占比	3.63%	6.77%

公司2015年1-2月实现的收入为52,673,370.70元，与2013年、2014年同期的平均值下降24,517,421.64元。

（三）钢材采购价格波动较大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主要是钢材，钢材占产品成本比例在50%左右，对产品的成本影响较大。近年来，由于钢材价格持续走低，公司产品成本降低，毛利率上升。但钢材价格存在波动性，未来钢材价格的走势存在不确定性。



数据来源：钢之网行情中心

从上图可以看出，公司采购的钢材综合平均价格与市场综合平均价趋势一致，都趋于下跌，且公司对钢材的需求量较大，具有较强供应商议价能力，平均购买价格比市场平均价格便宜约300元/吨。

但由于公司并未定期研究钢材的市场行情，并未使用期货等手段规避钢材价格波动的风险，未来钢材的价格波动将会直接影响到公司产品的成本，影响到公司效益。

(四) 信贷政策变动对融资租赁业务的风险

公司从2012年6月开始，实际通过中康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拓展塔机市场业务。目前中康租赁的自身营业收入对公司的贡献不大，但通过融资租赁方式销售的产品数量、金额占比较大，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4月，通过融资租赁销售的产品台数占公司合并销售台数的比例分别为44.05%、53.90%、39.08%，销售金额占公司塔机制造业的销售金额比例分别为46.48%、53.75%、33.98%。具体数据如下表所示：

项目	融资租赁		塔机制造业销售总额		占比	
	销售台数	销售金额 (万元)	销售总台数	销售总额 (万元)	台数占比	销售金额占比
2015年1-4月	247	4,982.46	632	14,661.64	39.08%	33.98%
2014年度	3,327	74,548.53	6,173	138,682.72	53.90%	53.75%
2013年度	3,178	67,599.55	7,215	145,452.95	44.05%	46.48%
合计	6,752	147,130.54	14,020	298,797.31	48.16%	49.24%

因融资租赁业务的开展需要有较大的资金支撑，若国家信贷政策收紧，会影响到公司融资租赁业务的开展。

（五）融资租赁业务的坏账风险

1、融资租赁业务逾期情况

中康租赁自成立以来，2012年年末、2013年年末、2014年年末、2015年4月底，融资租赁款的累计期末逾期数分别为677.75万元、1,088.99万元、5,021.08万元和10,096.44万元，累计逾期率分别为6.99%、2.81%、5.23%和8.67%。其中，2015年1-4月新增逾期金额较大，一方面受房地产行业影响，下游建筑施工行业不景气，客户偿还融资租赁款的压力增大；另一方面是由于统计周期为1-4月，4月底非回收账款的重要时间节点，逾期数据相对较高。

中康租赁成立以来，融资租赁款的逾期数据如下：

时间	应收租金累计数（万元）	期末逾期数（万元）	累计逾期率
2012年12月31日	9,693.93	677.75	6.99%
2013年12月31日	38,798.27	1,088.99	2.81%
2014年12月31日	95,956.49	5,021.08	5.23%
2015年4月30日	116,450.59	10,096.44	8.67%

中康租赁成立以来，发生逾期的客户占总客户的比例呈上升趋势，具体数据如下：

年份	逾期客户数	客户总数	逾期客户占比
2012年度	12	225	5.33%
2013年度	72	1,419	5.07%
2014年度	519	2,586	20.07%
2015年1-4月份	823	2,815	29.24%

注：逾期客户数包括曾逾期，但本期或本年度没有逾期的曾经逾期客户。

2、融资租赁款的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计入长期应收款科目，当月应收未收的融资租赁款转入应收账款科目。公司针对融资租赁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和应收账款分别计提坏账准备，具体如下：

应收账款	坏账比例	长期应收款	坏账比例
6月以内	5%	对应客户不存在逾期	3%
6-12个月	20%	对应客户存在逾期	
12-24个月	40%	6月以内	5%
24-36个月	100%	6-12个月	20%
		12-24个月	40%

	24-36个月	100%
--	---------	------

按照此会计政策，公司报告期内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如下：

应收账款部分

账龄	2015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万元)	坏账准备(万元)	计提比例(%)
逾期6个月以内	7,482.28	374.11	5.00
逾期6-12个月	2,671.90	534.38	20.00
逾期12-24个月	614.16	245.67	40.00
合计	10,768.34	1,154.16	10.72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万元)	坏账准备(万元)	计提比例(%)
逾期6个月以内	4,157.11	207.86	5.00
逾期6-12个月	2,592.57	518.51	20.00
逾期12-24个月	323.59	129.44	40.00
合计	7,073.27	855.81	12.1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万元)	坏账准备(万元)	计提比例(%)
逾期6个月以内	1,322.57	66.13	5.00
逾期6-12个月	46.87	14.06	30.00
逾期12-24个月			
合计	1,369.44	80.19	5.86

长期应收款部分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万元)	坏账准备(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融资租赁款	78,206.93	4,497.85	73,709.08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万元)	坏账准备(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融资租赁款	89,682.55	4,399.56	85,282.99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万元)	坏账准备(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融资租赁款	61,245.46	1,951.70	59,293.75

3、防范坏账风险增加

对于融资租赁业务，中康租赁有严格的风险控制体系，包括贷前业务风险监控、贷中客户运营情况监控和贷后风险控制三大部分，防范坏账风险的实际发生。逾期催收手段包括电话催收、GPS锁机、函件运用、债务重组方案运用、二手设备处理、民事诉讼以及刑事立案等。中康租赁成立以来逾期款项的后续催收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逾期金额情况	2012 年末	2013 年末	2014 年末	2015 年 4 月末
2012 年度产生的逾期金额在各年度的余额	677.75	5.12	0.00	0.00
2013 年度产生的逾期金额在各年度的余额		1,083.87	130.59	102.08
2014 年度产生的逾期金额在各年度的余额			4,890.49	2,790.51
2015 年度 1-4 月产生的逾期金额在各年度的余额				7,203.86
合计	677.75	1,088.99	5,021.08	10,096.44

从上表可以看出，中康租赁2012年末的逾期金额677.75万元，到2013年末只剩余5.12万元，2014年全部收回；2013年产生的1,083.87万元逾期金额，2014年末只剩余130.59万元，目前剩余102.08万元，如果全部确认为坏账，则实际的坏账率仅为0.35%；2014年年度逾期金额为4,890.49万元，截至2015年4月末，剩余2,790.51万元，如果全部确认为坏账，则实际的坏账率为4.88%。而公司财务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政策，逾期6个月以内按照5%计提，逾期6-12月按照20%计提，逾期12-24月，按照40%计提，逾期24月以上按照100%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充分。

但2014年下半年开始，受房地产行业影响，下游建筑施工行业不景气，客户偿还融资租赁款的压力增大。若下游行业持续不景气，公司将面临融资租赁业务坏账增加的风险。

（六）公司部分租赁土地、房产存在使用权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二厂所用土地为租赁用地，性质为集体建设用地。赭山建材公司于2010年4月12日与公司签署《赭山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书》，将位于赭山工业园内74.27亩的集体建设土地使用权出租予本公司。但经核实，赭山建材公司并无转租的权利，存在违法转租的行为，二厂厂房存在被要求拆除、恢复原状的风险。为解决此问题，相关各方已签署《解除租赁合同协议书》，解除各方的租赁关系，公司与有权出租的山东明水集团有限公司、章丘市第二城市建设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已重新签署租赁协议。

章丘市国土资源局出具确认函，确认二厂租赁土地性质为集体建设用地，公司利用上述土地建设厂房、办公楼等符合章丘市赭山工业园土地利用规划，不存在被拆迁及处罚的风险；章丘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出具确认函，确认公

司利用二厂租赁土地建设厂房、办公楼等符合章丘市赭山工业园土地利用规划，不存在被拆迁及处罚的风险；章丘市明水街道办事处岗子村村民委员会、钓鱼台村民委员会分别出具确认函，确认已了解并同意大汉股份与山东明水集团有限公司、章丘市第二城市建设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分别签署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的内容；公司实际控制人康与宙出具承诺函，承诺承担因公司二厂租用集体建设用地并在租赁土地上建设厂房、办公楼等可能被相关部门处罚、拆除而给公司带来的全部损失及潜在风险。虽然，相关政府部门及村委出具确认函，但仍存在二厂土地被收回、厂房办公楼被要求拆除、被相关部门处罚的风险。

子公司广东大汉所用土地为租赁用地，性质为集体建设用地。另外广东大汉还租赁该土地上建筑面积约10,000平方米的厂房，1,456平方米办公楼，2,373平方米宿舍。租赁协议为佛山颖琦机械有限公司与佛山市南海区旭城机械购销部2013年5月22日签订，租期至2026年2月28日。佛山市南海区旭城机械购销部为个体工商户，租赁物的实际权利人为郑建华、潘君旭。2014年1月15日郑建华与佛山市南海区东唐电机厂签订《土地、建筑物使用权转让及相关生产设施（设备）出售协议》，将上述租赁物转让给佛山市南海区东唐电机厂（以下简称“东唐电机厂”），东唐电机厂为上述租赁物的实际出租方，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2014）佛中法民二终字第1155号《民事判决书》已确认上述事项。

2014年8月14日，广东大汉收购佛山颖琦机械有限公司的资产，成为上述租赁物的实际承租方，广东大汉按期缴纳租赁款给东唐电机厂，但一直未与其重新签订租赁协议。为解决此问题，广东大汉正与东唐电机厂协商签署租赁协议事宜，若新的租赁协议无法签署，广东大汉将通过在上述租赁物附近寻找合适的厂房解决土地使用权不确定问题，目前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

广东大汉并非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所，生产经营规模较小，且附近可替代标准化厂房较多，广东大汉对公司目前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但若子公司广东大汉所使用土地相关租赁协议无法签署，广东大汉需就近寻找合适的厂房，期间的搬迁、停工、租赁协商事宜等对公司生产经营会造成一定影响。

（七）产品安全事故风险

公司具备塔机生产相关的特种设备许可证及安全生产证。塔机行业的客户主要为建筑施工企业、工程机械租赁公司，客户自身一般会配备专业的安装队伍，

保证塔机后续的安全使用。同时，公司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中含有详细的安装指导书。此外，对于不具备安装队伍的客户，公司目前配有69人的售后服务团队，分布在全国各省份，为客户提供指导和服务。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产品未出现因客户不当安装或后期使用不当等原因造成塔机倒塌安全事故。

鉴于公司产品的特殊性，在未来仍存在发生塔机倒塌等安全事故的可能性，若发生塔机倒塌等安全事故，将会对公司品牌及市场推广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和经营。

（八）公司治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康与宙、李咸蔚、康与忠与公司发生较多非交易性资金往来，截至2015年4月30日，李咸蔚还欠公司2,694,908.67元的资金拆借款（2015年7月已归还资金拆借款）。

2015年6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建立较为健全的三会治理机构、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的规范管理意识需进一步提高，对执行更加规范的治理机制尚需逐步理解、熟悉。因此，股份公司成立初期，公司存在一定治理风险。

（九）家族控制风险

大汉股份挂牌前康与宙、康与宙的哥哥康与忠、康与宙的姐夫李咸蔚三人组成的家族共持有本公司股份的97.09%。虽然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等有关公司法人治理的重要制度，从制度安排上对控股股东的控制行为予以规范，但该家族仍可凭借其控股地位，对本公司经营决策施加重大影响，从而可能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一定的风险。

目 录

公司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9
释 义	11
第一节 公司概况	13
一、基本情况	13
二、股份挂牌情况	13
三、股权结构	14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8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3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3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26
八、相关机构	2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9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29
二、公司组织结构、主要产品生产流程及方式	33
三、商业模式	35
四、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3
五、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58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6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4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4
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5
三、独立运营情况	76
四、同业竞争	77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情况及相关措施	80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80
七、未决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83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4
一、财务报表.....	84
二、审计意见.....	100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00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106
五、主要税项.....	122
六、营业收入情况.....	123
七、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24
八、非经常性损益.....	125
九、财务指标分析.....	126
十、主要资产.....	128
十一、主要负债.....	144
十二、股东权益情况.....	147
十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49
十四、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3
十五、报告期内，公司进行资产评估情况.....	154
十六、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 配政策.....	155
十七、公司风险因素.....	155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58
第六节 附件	164

释 义

本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大汉股份、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山东大汉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大汉有限、有限公司	指	山东大汉建设机械有限公司
中康租赁	指	中康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国银租赁	指	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信达租赁	指	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山工租赁	指	山东山工租赁有限公司
共创商务	指	济南共创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康机电	指	中康（济南）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湖南大汉	指	湖南大汉至诚建设机械有限公司
广东大汉	指	广东大汉建设机械有限公司
赭山建材公司	指	章丘市赭山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3年、2014年、2015年1-4月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国务院批准设立的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为其运营管理机构
股转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运营管理机构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会计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山东大汉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起重臂	指	起重臂上、下弦杆是由方管或角钢拼焊而成，整个臂架为三角形截面，共分六节，节与节之间用销轴连接，拆装方便，为了提高起重性能，减轻吊臂的重量，吊臂采用双吊点、变截面空间桁架结构，在起重臂第一节放置小车变幅机构。
平衡臂	指	平衡臂为槽钢及角钢组焊而成的结构，分两节或一节连接，平衡臂上设有护栏及过道，尾部设置工作平台，平衡臂的一端用两根特制的销轴与回转塔身连接，另一端通过平衡臂拉杆同塔帽相连，尾部装有平

		衡重和起升机构，起升机构本身有独立的底座，用四根螺栓固定在平衡臂上。
起重量	指	塔式起重机前端变幅小车下的吊钩能吊起物件的重量，单位为t或kN
工作幅度	指	塔式起重机起重臂上正常工作的变幅小车到塔机旋转中心的水平距离
起重力矩	指	塔式起重机起重量与相应工作幅度的乘积，计算单位为t. m或者kN. m
最大起重力矩	指	塔式起重机起重量与相应工作幅度乘积的最大值
QTZ	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ZBJ04008-88《建筑机械与设备产品型号编制方法》的划定，Q代表“起重机”，T代表“塔式”，Z代表“上回转自生式”，QTZ代表上回转自升式塔式起重机
中联重科	指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徐工机械	指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华夏	指	山东华夏建筑机械有限公司
湖北江汉	指	湖北江汉建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山东大汉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康与宙

设立日期：2001年1月17日

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日期：2015年6月18日

注册资本：10,300万元

住所：章丘市明水经济开发区赭山工业园

邮编：250200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张茹

电话号码：0531-83260522

传真号码：0531-83826668

电子信箱：zhangru@dhtj.com

组织机构代码：72669170-1

所属行业：工程机械行业

主营业务：普通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制造、租赁、销售；塔式起重机A级、升降机B级的安装、维修、塔式起重机A级的改造。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每股人民币1.00元

股票总量：103,000,000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股东类型	限售安排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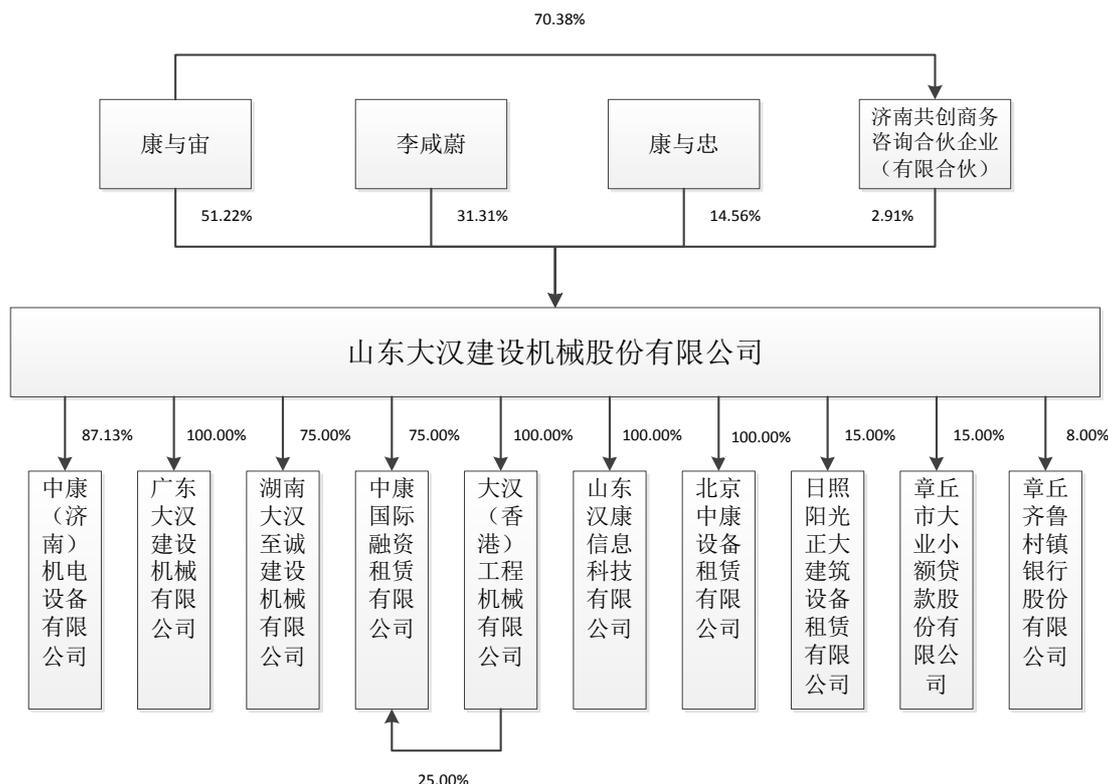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p>	<p>1、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以内不得转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康与宙自2016年6月19日起方可转让所持股份。 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规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康与宙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分三批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未对其所持股份做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p>
<p>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p>	<p>1、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以内不得转让。康与宙、李咸蔚、康与忠自2016年6月19日起方可转让所持股份。 2、根据《公司法》，康与宙作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咸蔚、康与忠作为公司董事，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p>	
<p>其他股东</p>	<p>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以内不得转让。其他股东自2016年6月19日起方可转让所持股份。</p>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挂牌时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p>股东名称 或姓名</p>	<p>任职情况</p>	<p>持股数量 (股)</p>	<p>持股比例 (%)</p>	<p>是否存在 质押或冻 结情况</p>	<p>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 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 数量(股)</p>
<p>康与宙</p>	<p>董事长、总经理</p>	<p>52,750,000</p>	<p>51.22</p>	<p>否</p>	<p>0</p>
<p>李咸蔚</p>	<p>董事</p>	<p>32,250,000</p>	<p>31.31</p>	<p>否</p>	<p>0</p>
<p>康与忠</p>	<p>董事</p>	<p>15,000,000</p>	<p>14.56</p>	<p>否</p>	<p>0</p>
<p>共创商务</p>		<p>3,000,000</p>	<p>2.91</p>	<p>否</p>	<p>0</p>

三、股权结构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公司目前下属七家控股子公司和三家参股子公司，十家子公司的业务分工及与大汉股份的合作模式如下表所示：

子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业务范围	与大汉股份的合作模式
中康租赁	2012-6-5	5000 万美元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资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的咨询和担保（不含融资担保）；国际、国内保付代理和保理项下代收代支。	中康租赁主要为母公司大汉股份产品销售中采用融资租赁模式的客户提供融资租赁服务。
湖南大汉	2010-4-21	6000 万元	普通塔式起重机制造、销售、租赁、安装和维修（凭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经营），建筑机械、建材、钢材的销售。	湖南大汉主要定位为湖南周边等中部区域市场，主要产品定位为 80 及以上系列中高端塔机，主要产品有 TC5610, TC5613, TC6010, TC6013。
广东大汉	2014-3-26	1500 万元	制造、销售、租赁、安装、维修和改进：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建设机械；销售：建筑材料；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广东大汉主要定位为广东、深圳、福建、广西等南方区域市场，依托广州区域优势，拓展国际市场业务。主要产品定位为平头变频塔机和动臂塔机，以出口为主。广东大汉因没有出口业务资质，主要由山东大汉代理出口业务。

中康机电	2014-9-10	2525 万元	机电设备及零部件的生产、加工、销售。	主要负责机电设备及零部件的生产、加工、销售。
山东汉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4-8-7	300 万元	软件的技术开发、销售（不含医疗软件）、咨询；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外包服务。	开展软件相关业务，目前并未实际运营。
大汉（香港）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015-1-2	1250 万美元	工程机械销售、批发、租赁、维修。	未实际运营相关业务。
北京中康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2014-12-1	1000 万元	租赁建筑工程机械、建筑工程设备；技术开发、服务、咨询、转让；经济信息咨询；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广告；承办展览展示、会议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销售机械设备、针纺织品、服装、鞋帽、日用品、文化用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	主要定位于开展北京地区的融资租赁业务，目前并未实际运营业务。
章丘齐鲁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9-30	5000 万元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从事银行相关业务。
章丘市大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11	10,000 万元	章丘市区域内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开展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业务。	主要在章丘市区域内办理各项小额贷款业务。
日照阳光正大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2007-1-17	666.6667 万元	建筑设备租赁；建筑设备（不含特种设备）安装。	主要从大汉股份购买设备，在山东境内日照周边区域从事塔机的经营租赁业务。

(二) 股东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质押情况
康与宙	52,750,000	51.22	境内自然人	无
李咸蔚	32,250,000	31.31	境内自然人	无
康与忠	15,000,000	14.56	境内自然人	无
共创商务	3,000,000	2.91	民营企业法人	无
合计	103,000,000	100.00		

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康与宙、康与忠系兄弟关系，李咸蔚系康与宙的姐夫，康与宙持有共创商务70.38%的份额。

康与宙，男，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4年8月至2000年10月，就职于章丘市明水汽车运输公司；2001年1月至2015年6月，任大汉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大汉股份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年4月至今，兼任大汉（天津）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年6月至今，兼任中康租赁执行董事。

李成蔚，男，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山东章丘广播电视大学。1998年至2001年就职于章丘市造纸厂，任职副经理；2001年至2012年，任大汉有限财务负责人；2012年6月至2015年6月，任大汉有限采购负责人兼任中康租赁监事，2015年6月至今，任大汉股份董事兼任中康租赁监事。

康与忠，男，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年至2000年，就职于章丘市明水汽车运输公司；2001年至2015年6月，任大汉有限监事，目前担任大汉股份董事。

共创商务，有限合伙企业，成立于2015年4月10日；注册号：370127300009983；登记机关：济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经营场所：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2000号舜泰广场6号楼8层C区808室；经营范围：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企业形象策划。

共创商务的权益结构如下表：

合伙人	合伙人性质	金额（万元）	比例
康与宙	普通合伙人	760.00	70.38%
党刚	有限合伙人	50.00	4.63%
鲁景涛	有限合伙人	50.00	4.63%
刘立志	有限合伙人	40.00	3.70%
王沛熙	有限合伙人	40.00	3.70%
张茹	有限合伙人	40.00	3.70%
张永锋	有限合伙人	40.00	3.70%
靳义新	有限合伙人	40.00	3.70%
师顺华	有限合伙人	20.00	1.86%
合计		1,080.00	100.00%

共创商务系大汉股份员工持股平台，其合伙人均为大汉股份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不存在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以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的情形，亦不存在担任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

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中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无需按《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三）实际控制人认定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康与宙。自2001年1月有限公司成立以来，康与宙一直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在50%以上，目前直接持有公司51.22%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最近两年，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有限公司设立

2001年1月17日，公司前身章丘市大汉建筑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汉有限”或“有限公司”）在济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章丘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50万元，其中货币出资12.95万元，实物出资37.05万元。2001年1月16日，章丘誉鲁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出具章会评验字（2001）第3号《评估报告》、誉鲁验字（2001）第8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1年1月16日，有限公司出资到位。

大汉有限设立时共有2名自然人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康与宙	货币+实物	25.00	50.00
2	康与忠	实物	25.00	50.00
合计			50.00	100.00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2年6月3日，大汉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加至180万元，其中康与宙由25万元增加到90万元，康与忠由25万元增加到90万元。

本次增资分两步，2002年4月22日，新增注册资本64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114万元，2002年4月22日，章丘誉鲁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誉鲁验字（2002）第146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的实收情况进行审验，确认截至2002年4月22日，大汉有限新增注册资本64万元出资到位；2002年6月3日，再新增注册资本66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180万元，2002年6月3日，章丘誉鲁有限责任会计师事

务所出具誉鲁验字（2002）第204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的实收情况进行审验，确认截至2002年6月3日，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66万元出资到位。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并于2002年6月21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康与宙	货币	90.00	50.00
2	康与忠	货币	90.00	50.00
合计			180.00	100.00

（三）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和第一次变更公司名称

1、第二次增资

2003年8月5日，大汉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180万元增加至6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420万元，由康与宙出资226.5万元，李咸蔚出资193.5万元。

2003年8月6日，济南誉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济誉鲁验字（2003）第199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的实收情况进行审验，确认截至2003年8月6日，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出资到位。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康与宙	货币	316.50	52.75
2	康与忠	货币	90.00	15.00
3	李咸蔚	货币	193.50	32.25
合计			600.00	100.00

2、第一次变更公司名称

本次股东会同时决议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山东大汉建设机械有限公司”，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并于2003年8月6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四）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06年9月18日，大汉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由600万元增加至1,000万元，新增加注册资本400万元，由康与宙出资211万元，康与忠出资60万元，李咸蔚出资129万元。

2006年9月25日，山东道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鲁道勤会验字（2006）第508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的实收情况进行审验，确认截至2006年9月25

日，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出资到位。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并于2006年9月26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康与宙	货币	527.50	52.75
2	康与忠	货币	150.00	15.00
3	李咸蔚	货币	322.50	32.25
合计			1,000.00	100.00

（五）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007年4月9日，大汉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1,580万元，新增加注册资本580万元，由康与宙出资305.95万元，李咸蔚出资187.05万元，康与忠出资87万元。

2007年4月13日，济南誉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济誉鲁验字（2007）第71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的实收情况进行审验，确认截至2007年4月9日，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出资到位。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并于2007年4月16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康与宙	货币	833.45	52.75
2	康与忠	货币	237.00	15.00
3	李咸蔚	货币	509.55	32.25
合计			1,580.00	100.00

（六）有限公司第五次增资

2009年4月7日，大汉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由1,580万元增加至2,580万元，新增加注册资本1,000万元，由康与宙出资527.5万元，李咸蔚出资322.5万元，康与忠出资150万元。

2009年4月8日，山东道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鲁道勤会验字（2009）第112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的实收情况进行审验，确认截至2009年4月8日，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出资到位。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并于2009年4月9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康与宙	货币	1,360.95	52.75
2	康与忠	货币	387.00	15.00
3	李咸蔚	货币	832.05	32.25
合计			2,580.00	100.00

（七）有限公司第六次增资

2009年10月20日，大汉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由2,580万元增加至3,780万元，新增加注册资本1,200万元，由康与宙出资633万元，李咸蔚出资387万元，康与忠出资180万元。

2009年10月21日，山东道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鲁道勤会验字(2009)第295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的实收情况进行审验，确认截至2009年10月21日，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出资到位。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并于2009年10月21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康与宙	货币	1,993.95	52.75
2	康与忠	货币	567.00	15.00
3	李咸蔚	货币	1,219.05	32.25
合计			3,780.00	100.00

（八）有限公司第七次增资

2010年3月10日，大汉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由3,780万元增加至5,000万元，新增加注册资本1,220万元，由康与宙出资643.55万元，李咸蔚出资393.45万元，康与忠出资183万元。

2010年3月10日，山东道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鲁道勤会验字(2010)第034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的实收情况进行审验，确认截至2010年3月10日，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出资到位。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并于2010年3月11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康与宙	货币	2,637.50	52.75
2	康与忠	货币	750.00	15.00
3	李咸蔚	货币	1,612.50	32.25

合计	5,000.00	100.00
----	----------	--------

(九) 有限公司第八次增资

2010年11月18日，大汉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至10,000万元，新增加注册资本5,000万元，由康与宙出资2,637.50万元，李咸蔚出资1,612.50万元，康与忠出资750万元。

2010年11月22日，山东道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鲁道勤会验字(2010)第453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的实收情况进行审验，确认截至2010年11月19日，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出资到位。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并于2010年11月22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康与宙	货币	5,275.00	52.75
2	康与忠	货币	1,500.00	15.00
3	李咸蔚	货币	3,225.00	32.25
合计			10,000.00	100.00

(十) 有限公司第九次增资

2015年4月18日，大汉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至10,3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300万元，由新股东共创商务以1,080万元认缴，其中3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78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并于2015年4月27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康与宙	货币	5,275.00	51.22
2	康与忠	货币	1,500.00	14.56
3	李咸蔚	货币	3,225.00	31.31
4	共创商务	货币	300.00	2.91
合计			10,300.00	100.00

(十一)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6月1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同意以2015年4月30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审字(2015)6030号《审计报告》，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4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326,242,874.09元(已剔除专项储备

10,763,878.30元);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5)第0561号《资产评估报告》,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4月30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41,873.30万元。有限公司以2015年4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326,242,874.09元(已剔除专项储备10,763,878.30元),折合为股本总额10,300万股、每股面值1元,超出股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7月2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健验(2015)281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设立的注册资本进行审验。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康与宙	货币	5,275.00	51.22
2	康与忠	货币	1,500.00	14.56
3	李咸蔚	货币	3,225.00	31.31
4	共创商务	货币	300.00	2.91
合计			10,300.00	100.00

2015年7月1日,股份公司取得济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701812000739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名称为“山东大汉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成立以后,股权情况未发生变化。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公司董事

康与宙,董事长,基本情况见本节“三、股权结构”之“(二)股东情况”介绍。

李咸蔚,董事,基本情况见本节“三、股权结构”之“(二)股东情况”介绍。

康与忠,董事,基本情况见本节“三、股权结构”之“(二)股东情况”介绍。

张茹,董事,女,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2001年7月到2004年8月,就职于通化钢铁集团板石矿业有限公司,任财务科长;2004年8月到2007年4月,就读于哈尔滨工程大学,经济学

硕士；2008年4月到2009年12月，就职于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部长；2009年12月到2011年12月，就职于力诺光伏集团，任财务总监；2012年2月至2015年6月，任大汉有限财务负责人；2015年6月至今，任大汉股份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此外，2014年6月至今，担任日照阳光正大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监事。

孙茂竹，独立董事，男，195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1987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系。1987年6月起，在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财务教研室任教；1994年，被聘为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2003年，被聘为教授；2005年，被聘为博士生导师，目前为中国人民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除担任大汉股份独立董事外，目前还担任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的独立董事。

倪仕水，独立董事，男，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2003年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MBA。1998年7月到2004年7月，就职于重庆太极集团有限公司；2004年7月到2007年4月，就职于北京正略钧策管理咨询公司；2007年4月到2013年5月，就职于中联重科融资租赁公司；2013年6月到2014年9月，就职于博厚方略（北京）管理技术有限公司；2014年9月至今，就职于海尔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任社区金融事业部总经理。除担任大汉股份独立董事外，目前不在其他公司兼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彭绵学，独立董事，男，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国家注册质量工程师（中级），1990年7月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信阳陆军学院。1990年7月至1995年3月，就职于中国人民解放军54875部队76分队，任副连长；1995年3月至1999年8月，就职于中国人民解放军54875部队76分队，任连长；1999年8月至今，任职于章丘市计量所。除担任大汉股份独立董事外，目前不在其他公司兼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公司监事

张守孝，监事会主席，男，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7月到2007年7月，就职于济南可口可乐有限公司；2007年7月到2014年4月，就职于中集车辆（山东）有限公司，任内控主管；2014年4月至2015年6

月，任大汉有限审计部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大汉股份监事会主席、审计部经理。

师顺华，监事，男，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5年1月到2002年12月，就职于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2月到2007年10月，任大汉有限二厂车间主任；2007年10月至2015年6月，任大汉有限二厂厂长；2015年6月，任大汉股份监事、二厂厂长。

康诵家，监事，男，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1月到1990年12月，就职于章丘市明武锻造厂，任机加工车间班长；1991年1月到2009年12月从事运输工作；2010年4月至2015年6月，任大汉有限办公室主任；2015年6月至今，任大汉股份监事、办公室主任。

（三）高级管理人员

康与宙，总经理，基本情况见本节“三、股权结构”之“（二）股东情况”介绍。

张茹，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基本情况见本节“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介绍。

党刚，副总经理，男，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1月到1990年6月，就职于章丘市第一建筑公司；1990年7月到2000年12月，就职于章丘市起重机厂；2001年1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目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鲁景涛，副总经理，男，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到2001年，就职于章丘市第三建筑工程公司；2002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目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靳义新，副总经理，男，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8月至2000年10月，就职于章丘市第一建筑公司银建钢模厂；2001年1月至今，任职于公司技术中心，目前担任公司技术中心负责人。

王沛熙，副总经理，男，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10月到2000年8月，就职于章丘百脉建机有限公司；2000年10月到2007年5月，就职于章丘恒升建机有限公司；2008年6月至今，任公司销售副总经理；2014年3月至今，兼任广东大汉总经理。

刘立志，副总经理，男，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到1992年，就职于章丘明水机械厂；1992年到2002年，就职于章丘市起重机厂；2002年到2008年，就职于济南明威起重设备有限公司；2009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目前担任公司销售副总经理。

张永锋，副总经理，男，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交通大学MBA，研究生学历。2004年7月到2008年9月，就职于清华同方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9月到2012年8月，就职于中联重科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2012年8月至今，任职于中康租赁，目前担任大汉股份副总经理、中康租赁总经理。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74,301.24	190,440.55	145,597.6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0,023.15	41,389.58	44,532.4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4,946.75	36,454.80	41,691.71
每股净资产(元)	3.89	4.14	4.4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39	3.65	4.1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9.15%	65.63%	77.53%
流动比率(倍)	0.71	0.63	0.54
速动比率(倍)	0.35	0.43	0.43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8,382.68	148,120.57	149,045.77
净利润(万元)	1,445.20	11,752.76	10,093.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03.57	11,422.10	9,979.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328.26	11,978.23	9,642.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02.28	11,676.81	9,536.12
毛利率(%)	27.96%	23.87%	18.50%
净资产收益率	3.51%	26.37%	30.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24%	26.95%	29.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1.14	1.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1.14	1.00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87	19.91	21.78
存货周转率(次)	2.04	16.81	17.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	18,926.41	-8,055.98	-18,575.69

元)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1.84	-0.81	-1.86

八、相关机构

(一) 主办券商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如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层至26层
 联系电话： 010-88005400
 传真： 010-88005243
 项目负责人： 徐懿
 项目组成员： 陈键、蒲贵洋、张莉兴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张学兵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6号SK大厦36/37层
 联系电话： 010-59572288
 传真： 010-65681838
 经办律师： 喻永会、王冰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王国海
 住所： 杭州市西溪路128号新湖商务大厦
 联系电话： 0571-88216888
 传真： 0571-88216999
 经办会计师： 廖屹峰、滕培彬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建民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号月坛大厦A座23层2306A层

联系电话： 0531—66578797

传真： 0531—68600168

经办评估师：孙胜男、张迎黎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一) 主营业务

公司经营范围为：普通塔式起重机B级、施工升降机B级、普通塔式起重机A级的制造、租赁、销售；塔式起重机A级、升降机B级的安装、维修、塔式起重机A级的制造；普通货运；建筑机械的销售及租赁；建材、钢材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房屋租赁。

目前，公司主要从事普通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的生产、销售，2013年度、2014年度公司塔机及升降机合并产销量排名行业前三，为中小塔机行业龙头企业。公司注重产品创新，已申请111项实用新型专利，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塔机制造业	14,661.64	79.83%	138,682.72	93.63%	145,452.95	97.59%
融资租赁业	3,379.18	18.31%	8,613.88	5.82%	3,031.21	2.03%
主营业务收入	18,040.82	98.14%	147,296.60	99.44%	148,484.16	99.62%
其他业务收入	341.85	1.86%	823.97	0.56%	561.61	0.38%
合计	18,382.68	100.00%	148,120.57	100.00%	149,045.77	100.00%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普通塔式起重机和施工升降机，主要用于房屋建筑施工等场所。其中，普通塔式起重机主要用于房屋建筑施工中物料的垂直和水平输送及建筑构件的安装；施工升降机是建筑中经常使用的载人载货施工机械，主要用于高层建筑的内外装修，桥梁、烟囱等建筑的施工。施工升降机在工地上通常配合塔式起重机使用。

1、普通塔式起重机

(1) 按起重量分类，有小型、中型与大型三类

小型：起重量为0.3~3t，起重力矩 $\leq 400\text{KN}\cdot\text{m}$ ，一般用于五层以下的民用建筑施工中；中型：起重量为3~15t，起重力矩 $600\sim 1200\text{KN}\cdot\text{m}$ ，一般用于工业建筑和较高层的民用建筑施工中；大型：起重量为20~40t，起重力矩 $\geq 1200\text{KN}\cdot\text{m}$ ，一般用于重型工业厂房，以及高炉、化工塔等设备的吊装工程中。

大汉股份生产的塔式起重机主要为中型和小型，以QTZ80，QTZ63，QTZ50和QTZ40系列机型为主。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塔式起重机机型分布如下表所示：

单位：台

产品类型	产品型号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 1-4 月
小型	QTZ31.5	54	1	0
中型	QTZ40 系列	286	7	0
	QTZ50 系列	2,448	1,594	82
	QTZ63 系列	1,759	1,268	143
	QTZ80 系列	876	849	56
大型	其他	47	57	20
合计		5,470	3,776	301

(2) 按回转支承位置分类，塔式起重机可以分为上回转塔式起重机和下回转塔式起重机

上回转塔式起重机的起重臂、平衡臂、塔帽、起升机构、回转机构、变幅机构、电控系统、驾驶室、平衡重都在回转支承以上。它的自身不平衡力矩和起重力矩作用在塔身顶部，使塔身以受弯为主，受压力为辅，依靠塔身，把力矩和压力从上面一直传到底部。上回转塔式起重机的突出优点是可以随时加节升高，这是我国目前用得最多的塔式起重机机型。但是，由于它的塔身要承受很大的弯矩，故容易晃动，自升加节和超力矩倒塔的危险性比较大。

下回转塔式起重机除承载能力大之外，还具有以下特点：由于平衡重放在塔身下部的平台上，所以整机重心较低，安全性高，由于大部分机构均安装在塔身下部平台上，使维护工作方便，减少了高空作业。但由于平台较低，为使起重机回转方便，必须安装在离开建筑物有一定安全距离的位置处。

大汉股份生产的塔式起重机全部为上回转塔式起重机。

(3) 按臂架结构方式分类，分为小车变幅式塔式起重机、动臂变幅式塔式起重机和折臂变幅塔式起重机

小车变幅式塔式起重机的起重臂固定在水平位置上，变幅通过起重臂上的运行小车实现，它能充分利用幅度，起重小车可以开到靠近塔身的地方，变幅迅速，但不能调整仰角。

动臂变幅式塔式起重机的吊钩滑轮组的定滑轮固定在吊臂头部，起重机变幅由改变起重臂的仰角来实现，这种塔式起重机可以充分发挥起重高度。

折臂变幅式塔式起重机的基本特点是小车变幅式,同时吸收了动臂变幅式的某些优点。它的吊臂由前后两段(前段吊臂永远保持水平状态,后段可以俯仰摆动)组成,也配有起重小车,构造上与小车变幅式的吊臂、小车相同。

大汉股份目前主要生产小车变幅式塔式起重机和动臂变幅式塔式起重机两种。



小车变幅式塔式起重机



动臂变幅式塔式起重机

(4) 按有无塔帽结构,可分为塔头塔式起重机和平头塔式起重机

平头塔式起重机没有传统塔机那种塔头、平衡臂、吊臂及拉杆之间的铰接连接方式,其优点是安装拆卸简单、容易、快捷、省时,且由于没有塔头,安装高度节省了6米以上,实际上降低了起重机械安装的要求。缺点是在同类型塔式起重机中平头塔式起重机价格稍高。

大汉股份目前既生产塔头塔式起重机,也生产平头塔式起重机。



塔头塔式起重机



平头塔式起重机

2、施工升降机

施工升降机又叫建筑用施工电梯，其种类很多，按运行方式分为无对重和有对重两种；按控制方式分为手动控制式和自动控制式；根据实际需要还可以添加变频装置和PLC控制模块，另外还可以添加楼层呼叫装置和平层装置。

按照传动提升方式不同，可以分为以下三种：齿轮齿条式施工升降机，采用齿轮齿条传动；钢丝绳式施工升降机，采用钢丝绳提升；混合式施工升降机：一个吊笼采用齿轮齿条传动，另一吊笼采用钢丝绳提升。

大汉股份主要生产各类齿轮齿条式施工升降机，报告期内，公司施工升降机的产量如下表所示：

单位：台

产品名称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 1-4 月
SC200/200	1,784	2,439	369
合计	1,784	2,439	3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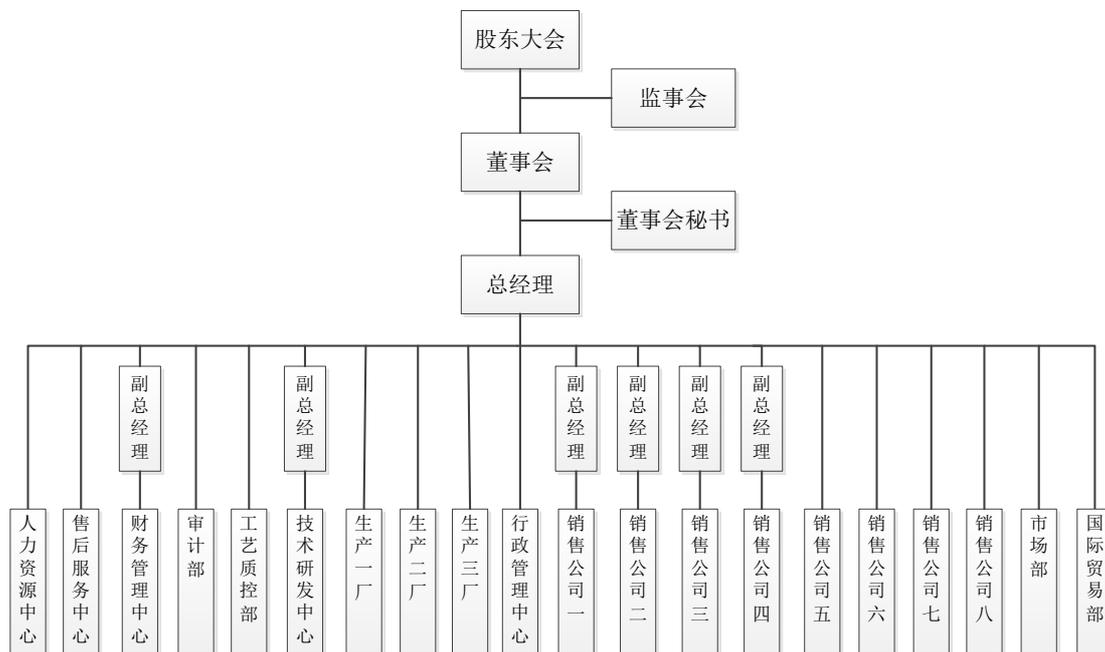


齿轮齿条式施工升降机

二、公司组织结构、主要产品生产流程及方式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公司目前的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注：销售公司为公司内部组织部门，下同。

(二) 公司职能结构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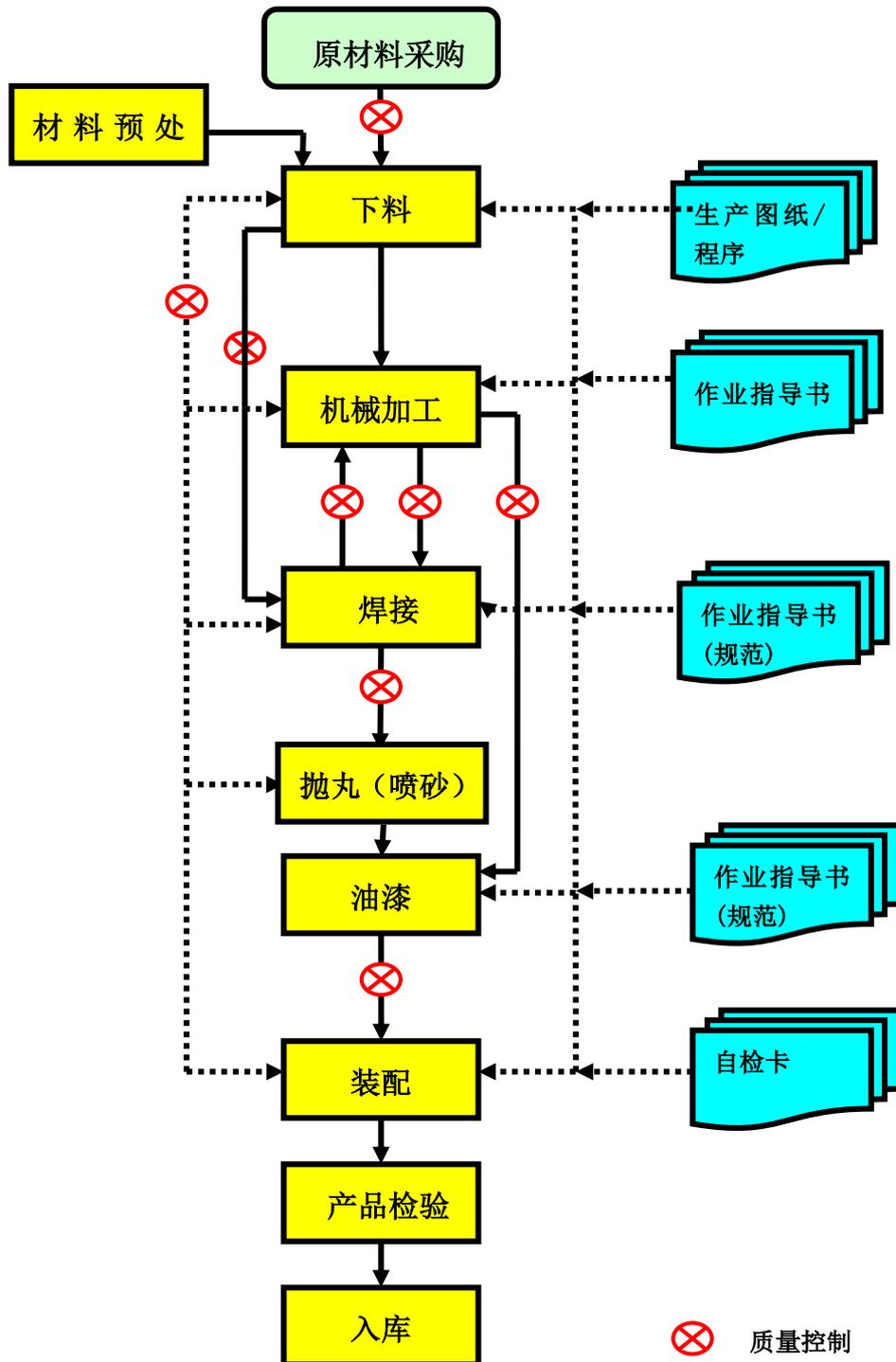
公司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的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总理由董事会聘任。股东大会、董事

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各自职权。公司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如下：

部门	部门描述及主要职责
生产部	主要负责严格按工艺、图纸、制度进行生产，确保产品符合要求
销售公司	以完成公司下达的销售任务为目的、建立销售目标，制定销售计划
行政管理中心	主要负责公司的公文处理、文件起草、会议组织、印章管理、档案管理等日常行政管理事务，负责公司重大活动的策划、后勤保障工作；负责协调公司各职能部门之间以及职能部门与业务部门之间、公司总部与对外投资企业之间的工作关系
财务管理中心	主要负责办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会计手续，进行会计核算，编制对外财务报告；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与财务状况，定期编写财务分析报告，为公司经营决策提供信息
审计部	主要负责对公司各内部机构、控股子公司以及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检查和评估
人力资源中心	主要负责制定公司人力资源发展规划、和人事管理制度；负责公司各部门的定岗定编及员工招聘、甄选和录用工作
技术研发中心	主要负责企业产品研发计划的制订与实施；负责新产品研发阶段的测试、中试管理工作；
售后服务中心	主要负责进行客户分析，建立客户关系，挖掘用户需求，协助处理投诉，跟踪处理投诉结果，进行客户满意度调查
工艺质控部	主要负责贯彻执行公司质量方针和程序文件，组织编制有关技术质量文件，解决生产过程中的技术质量问题
市场部	主要负责产品宣传资料和产品礼物的设计；负责制定市场推广计划。根据公司的销售目标，配合销售公司针对某产品在某地区开展促销活动。
国际贸易部	主要负责公司国际贸易系统的整体运营和所有的对外业务，完成公司的对外贸易年度经营目标；负责公司所有国际客户的接待及项目的谈判

（三）主要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及方式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塔式起重机和施工升降机，其生产工艺流程一致，具体生产流程如下图所示：



三、商业模式

公司属于工程机械行业，主要生产塔式起重机和施工升降机，经过15年的稳步、健康发展，形成较为成熟的盈利模式，2013年度、2014年度公司塔机及升降

机合并产销量排名行业前三，为中小塔机领域龙头企业。大汉品牌在市场上具有较高的信誉度、知名度，产品销往国内外。

(一) 采购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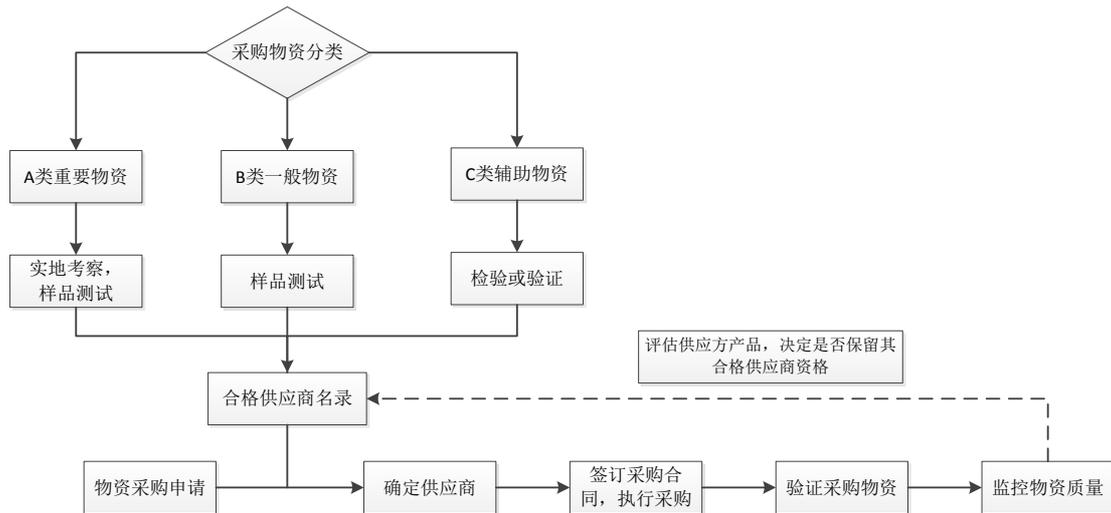
公司采购的物资主要为钢材和标准零部件，均从市场上直接采购。为确保所采购的物资符合规定要求，向合格的供应方采购质量好、价格低、交货及时的物资，根据其对最终产品性能的影响程度，公司将采购物资分为三类：A类重要物资、B类一般物资、C类辅助物资。其中A类重要物资为直接影响最终产品使用或安全性能可能导致用户投诉的物资；B类一般物资为不影响使用性能或即使稍有影响但可采取措施予以弥补的物资；C类辅助物资为除A类、B类外在生产过程中起辅助作用的物资。具体物资分类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类别	主要物资名称
1	A类	起升机构、回转机构、变幅机构、安全装置、铰制孔螺栓、高强度螺栓及螺母、回转支承、地脚螺栓、顶升系统、电缆、电机、制动器、防坠安全器、齿条、背轮（齿轮）、焊丝、焊条、销轴、表面处理、材料热处理、滑轮、吊钩、横梁、钢丝绳、连接套、鱼尾板（标准节）、司机室、槽钢≥14#、角钢≥75×6、板材≥δ 12、方管≥70×5、圆管≥Φ 50×4、工字钢、H型钢、圆钢≥Φ 38
2	B类	油漆、胶垫、螺栓、螺母等
3	C类	刀具、电焊帽、电钳等

对于A类重要物资的供应商，公司会组织实地考察，进行样品测试使用和小批量测试试用，产品检验按照《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执行，产品合格后确定为合格供应商；对于B类一般物资的供应商，公司会进行样品测试试用，产品合格后确定为合格供应商；对于C类辅助物资的供应商，公司会对产品采用检验或验证的方式，确定是否为合格供应商，制定合格供应商名录。

制定合格供应商名录后，生产中心根据合同要求（订单）及库存情况制定《月生产计划表》，财务中心据此编制《采购要求单》，经采购部经理批准后作为采购依据，财务中心采购部实施采购；最后，财务中心采购部与质检科、技术中心、生产中心组成评审组，监控供应方产品质量，编制供应方业绩评价表。

公司具体采购流程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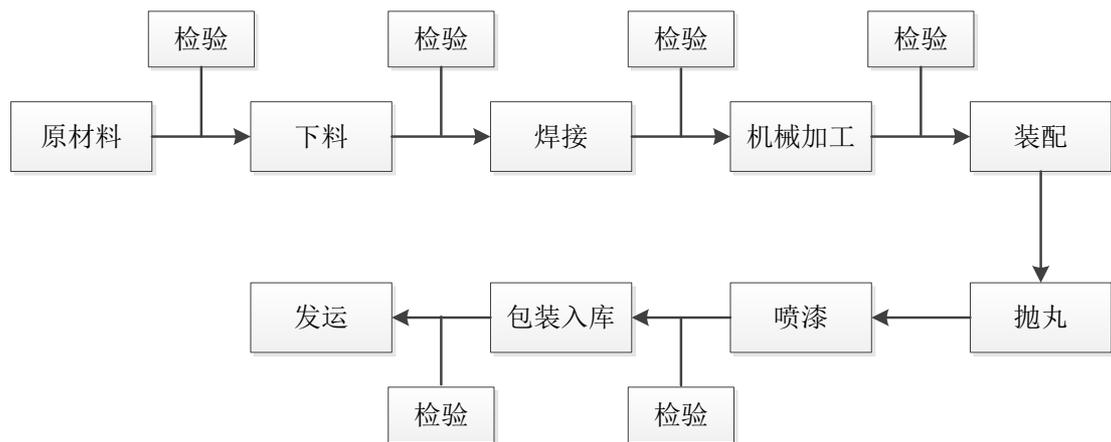


(二) 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为塔式起重机和施工升降机，采用“以销定产、控制库存”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订单进行生产，制定小批量排产计划，设定每月库存控制目标并持续督导。

公司生产环节包括下料、焊接、机械加工、装配、抛丸、喷漆、包装入库等，生产中心负责根据销售订单编制合理的生产清单和生产计划，确保生产计划的实施，保证按时完成，并负责生产和过程控制，负责成品及半成品的管理。技术中心工艺质量部负责编制相应的工艺规程和编制必要的作业指导书，负责制定产品标识要求。产品质量的检验贯穿整个生产流程。

公司具体生产流程如下：



(三) 销售模式

公司设有销售部门专门负责公司产品销售，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结算方式采用预收款模式，即产品在出厂之前，货款需全额缴纳。公司

为扩大产品销售，在本公司销售人员之外，通过签订服务商和特约服务商协议在全国各地发展了一批经销商、服务商。

公司销售通过销售人员、经销商、服务商来实现，其中通过公司销售人员实现对外销售为直销模式，经销商自用及通过服务商销售为直销模式，经销商的买断式销售为经销模式，具体销售模式如下表所示：

销售模式	销售实现方式	销售额占比
直销模式	公司销售人员直接对外销售	21.63%
	经销商产品自用	约13.71%
	服务商销售	55.52%
经销模式	经销商买断式销售	约9.14%

注：销售额占比数据根据报告期内各自销售金额计算得出，其中因公司并未对经销商产品自用跟买断式销售的数据进行统计，根据财务人员的估算，产品自用跟买断式销售的占比约为6:4，计算得出经销模式的占比约为9.14%。

经销商、服务商的区别与联系如下表所示：

区别与联系	经销商	服务商
人数(截至2015年6月底)	46	576
所签协议	《特约服务商服务协议书》，一年期	《服务商服务协议书》，一年期
资格条件	协议明确约定需具有塔机安装经验、需有门面	协议中并未明确约定
售后服务	协议明确约定需着大汉工作服为大汉产品用户服务，在接到用户信息后，应为用户提供随叫随到、到了就好、创造感动的服务	协议中并未约定
销售目标	协议约定当年需实现基本目标和冲刺目标(以台数计)	协议中并未约定
奖励政策	按年终销售额进行返点奖励(以费用补助形式发放)	采用差价佣金的方式核算，奖励政策按照销售台数奖励(以费用补助形式发放)
区域保护标准	规定相同的区域保护标准	
销售方式	若有客户购买公司产品，经销商会直接跟公司内勤联系	若有客户购买公司产品，服务商会跟对应的业务员联系，由业务员处理销售合同签订事宜，业务员与公司内勤联系，处理付款及产品发货事宜
与业务员关系	不受业务员管理，与业务员基本处于平行关系	由业务员发展，接受业务员的管理

对经销商、服务商实行不同的选择管理机制。经销商，选择标准较服务商严格，每年都会跟公司签一份特约服务商协议，需要公司总经理康与宙在协议上签字，经销商一般需要有塔机安装经验、有门面，一般特约服务商协议都有

各年销售台数的基本目标，若有客户购买公司产品，经销商会直接跟公司内勤联系，与公司业务员基本处于平行关系。

服务商，由各个销售公司自己发展，公司业务员会在各地发展当地服务商，每年与公司签一份服务商协议，服务商的选择标准，由各销售公司自己把握，一般需要具有一定知名度和业内影响力及人脉关系，讲信誉，愿意跟公司诚信合作。若有客户购买公司产品，服务商跟对应的业务员联系，由业务员处理销售合同签约事宜，业务员与公司内勤联系，处理付款及产品发货事宜，服务商基本上接受对应业务员的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台数、销售金额按业务员、经销商、服务商统计数据如下：

人员分类		业务员	经销商	服务商	合计
2015年1-4月	销售台数	132	137	363	632
	比例	20.89%	21.68%	57.44%	100.00%
	销售金额（万元）	3,257.19	3,077.82	8,326.65	14,661.65
	比例	22.22%	20.99%	56.79%	100.00%
2014年度	销售台数	1,074	1,281	3,818	6,173
	比例	17.40%	20.75%	61.85%	100.00%
	销售金额（万元）	26,011.23	27,863.86	84,807.62	138,682.72
	比例	18.76%	20.09%	61.15%	100.00%
2013年度	销售台数	1,747	1,813	3,655	7,215
	比例	24.21%	25.13%	50.66%	100.00%
	销售金额（万元）	35,362.77	37,333.11	72,757.07	145,452.95
	比例	24.31%	25.67%	50.02%	100.00%

从报告期的统计数据看，公司的销售十分依赖于经销商、服务商，2013年度、2014年度经销商、服务商的合计销售台数占比分别达到75.79%、82.60%、79.11%，其中经销商的销售台数占比约25%；经销商、服务商合计销售金额占比分别为75.69%、81.24%、79.01%。

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大经销商、服务商明细如下：

(1) 经销商

单位：元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销商名称	销售台数	销售金额	经销商名称	销售台数	销售金额	经销商名称	销售台数	销售金额
牛志勇	43	6,315,256.41	牛志勇	223	42,195,040.90	苏公政	392	67,191,093.30
苏公政	26	3,949,743.57	苏公政	100	18,718,955.44	牛志勇	188	32,420,222.38
李守国	9	1,919,743.57	许继叶	42	9,744,957.27	李守国	161	29,548,589.68

许继叶	10	1,834,957.26	仝庆福	40	7,317,941.04	许继叶	128	28,632,906.01
殷启东	8	1,499,145.30	刘刚	36	6,636,581.22	仝庆福	116	21,931,805.87
刘刚	8	1,281,196.56	牛家振	18	3,160,631.64	王年华	101	21,094,017.18
张灏	5	1,011,592.31	高禧	15	2,928,632.46	牛家振	77	11,243,653.90
仝庆福	4	981,623.94	殷启东	12	2,576,923.08	古德红	46	11,208,205.15
高承强	7	934,615.38	李守国	13	2,449,059.82	高禧	49	8,437,521.35
牛家振	5	790,769.22	高承强	15	2,249,145.33	张东宁	44	7,261,378.66
合计	125	20,518,643.52	合计	514	97,977,868.20	合计	1302	238,969,393.48

(2) 服务商

单位：元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服务商名称	销售台数	销售金额	服务商名称	销售台数	销售金额	服务商名称	销售台数	销售金额
陈运良	11	2,100,205.15	李建军	108	16,740,182.00	李建军	128	21,372,197.38
刘领军	10	1,877,851.20	孙军训	82	14,570,192.38	梁鹏	74	13,412,141.84
徐登林	7	1,868,376.04	刘领军	85	12,941,378.61	方松林	62	11,335,213.71
李光强	4	1,847,606.84	陈运良	64	12,237,948.78	武立刚	62	10,727,948.68
陈燕	6	1,484,786.33	徐思照	78	11,849,675.27	左海斌	57	13,509,126.55
张小芳	9	1,447,521.38	武立刚	63	11,343,675.22	刘红杰	54	10,477,162.37
李国欣	9	1,435,213.69	温秀鹏	71	11,161,367.57	张丙乐	56	9,613,333.31
李成凯	8	1,315,213.65	陶志文	59	11,022,256.34	张正涛	54	8,513,333.31
崔祥林	7	1,288,045.31	严庆明	53	8,896,871.81	刘领军	53	8,201,914.49
张郭杰	5	1,219,999.98	方松林	50	8,709,316.31	徐思照	52	7,963,846.14
合计	76	15,884,819.57	合计	713	119,472,864.29	合计	652	115,126,217.78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销售折扣、退货的情况，公司根据服务商协议、特约服务商协议约定给予经销商、服务商一定的销售补助，每月根据服务商及经销商发货情况相应计提费用；公司根据直销人员销售政策，每台给以业务员一定的销售提成，根据业务员每月发货台数在月底相应计提费用。

报告期销售人员、服务商、特约服务商的费用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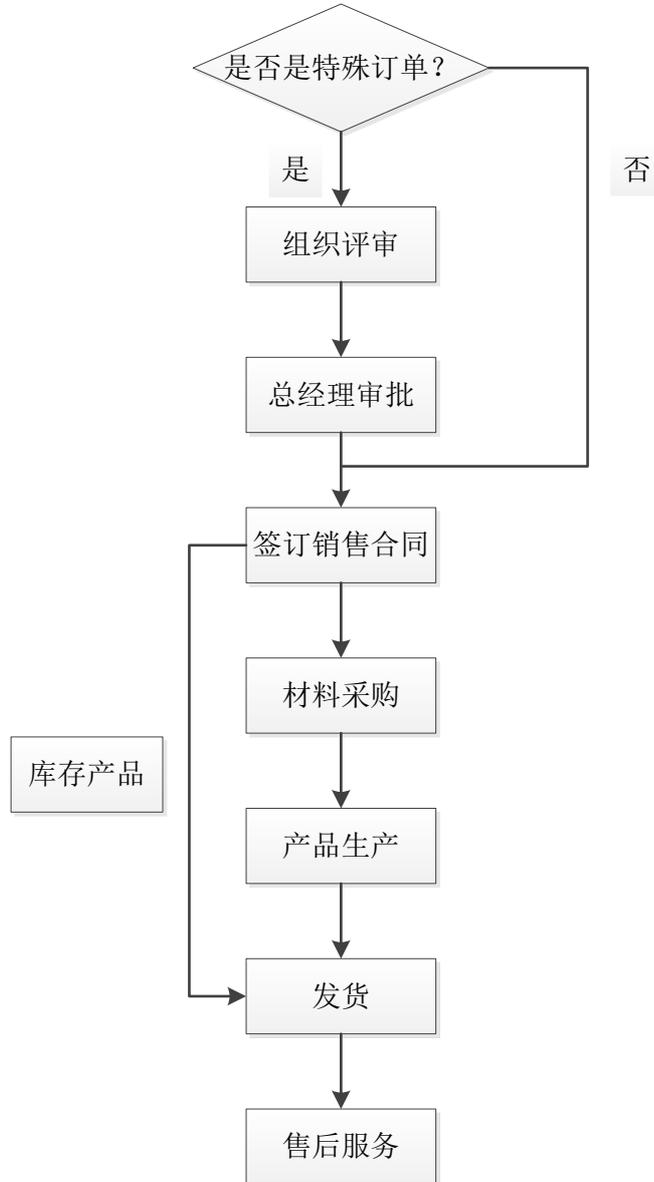
单位：元

内容	2013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1-4月
业务人员费用	16,231,511.43	11,965,165.00	1,537,393.68
服务商费用	40,161,902.64	46,944,618.00	4,596,310.80
经销商费用	17,546,561.70	13,156,060.00	1,449,653.22
合计	73,939,975.77	72,065,843.00	7,583,357.70

售后服务方面，公司有专门的售后服务人员，全国有业务的重要销售区域，一般在各省省会城市，公司都会配有售后服务站，负责当地产品的售后服务。经

销商、服务商如果有售后维修的经验，也可以与公司售后人员沟通后，辅助售后维修，公司再支付给经销商、服务商维修费用。

公司具体的销售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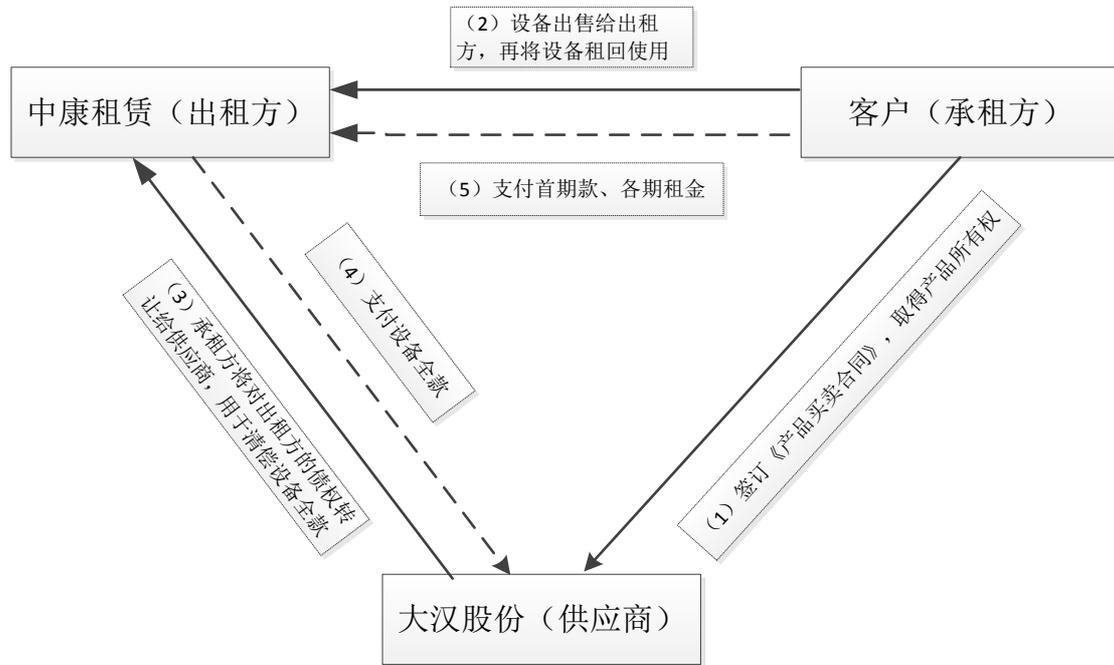


（四）融资租赁业务

因大汉股份的经营范围含有生产、销售、制造等，不符合商务部对融资租赁公司经营范围的规定，且根据《外商投资租赁业管理办法》的规定，融资租赁公司只能是第三方，不能是生产制造商，因此大汉股份无法直接从事融资租赁业务。为适应行业发展的新要求，公司从2012年6月开始，通过中康租赁实际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目前中康租赁的融资租赁业务模式主要有以下两种：标准售后回租模式和国银租赁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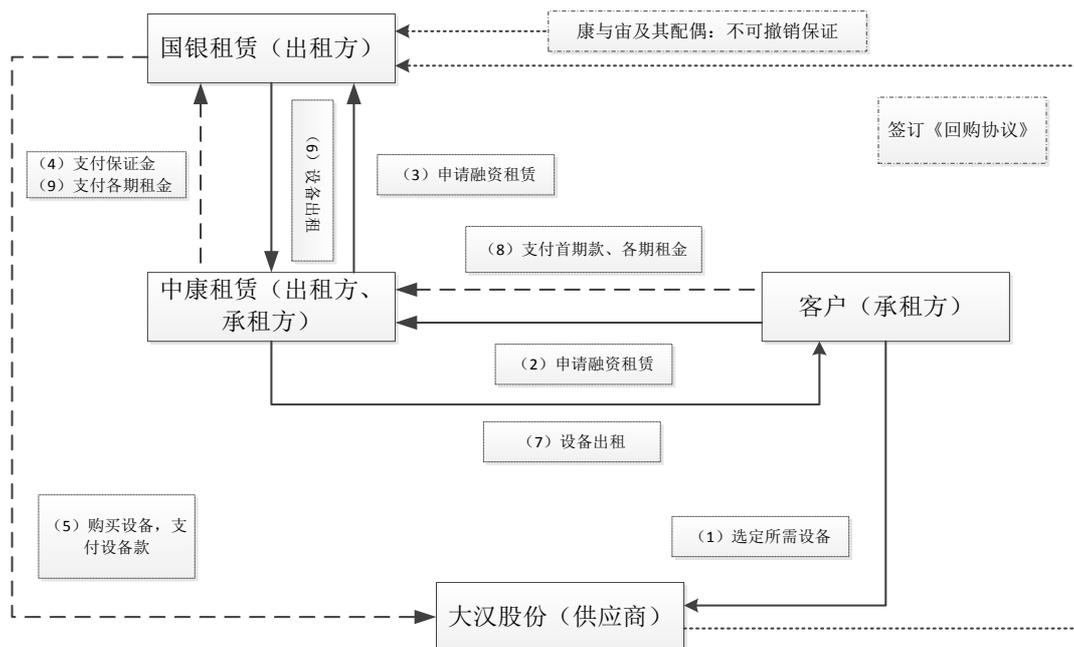
1、标准售后回租模式

标准售后回租模式的流程如下：大汉股份将产品卖给客户，客户将产品卖给中康租赁，中康租赁直接向大汉股份支付产品全价货款，中康租赁将产品售后回租给客户，客户支付首期款及各期租金给中康租赁。租期一般少于三年。具体流程图如下：



2、国银租赁模式

与国银租赁合作的业务模式如下：客户从大汉股份选定所需设备，向中康租赁申请融资租赁，中康租赁再向国银租赁申请融资租赁并支付保证金，国银租赁审核后直接从大汉股份购买设备并支付设备款，然后国银租赁将设备出租给中康租赁，中康租赁再转租给客户，客户向中康租赁支付首期款和各期租金，中康租赁向国银租赁支付租金。具体业务流程如下：



中康租赁两种业务模式报告期的统计数据如下：

	发货总数		国银租赁模式		标准融资租赁模式	
	台数	发货金额 (万元)	台数	发货金额 (万元)	台数	发货金额 (万元)
2015 年 1-4 月	247	4,982.46	90	2,194.84	157	2,787.62
2014 年度	3,327	87,890.38	1,255	31,806.98	2072	56,083.40
2013 年度	3,178	80,000.89	0	0.00	3178	80,000.89

四、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自成立以来，先后引进了一系列高科技制造设备和工艺，提高产品质量，具体使用的主要高科技制造设备及工艺技术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关键技术	关键技术说明
1	机器人自动焊接系统	公司在国内同行业首家采用标准节主弦杆机器人自动焊接系统，该系统性能稳定，工作效率高，自动化程度高，主要受力结构件焊接质量达到国际同行业先进水平。塔式起重机转台采用机器人自动焊接，最大限度保证每一件产品的高品质；施工升降机标准节采用机器人焊接系统，能保证标准节的互换性，齿轮定位更精确，且焊接更加牢固耐用。
2	自动化抛丸喷涂流水线	公司采用世界一流全自动喷涂流水线，大型结构件表面涂装前采用抛丸除锈处理，有效地去除钢材表面氧化物及焊接飞溅物，消除工件在焊接过程中产生的内应力，增加工件抗疲劳强度及钢材表面硬度，并增加漆膜附着力，延长产品使用寿命，节能降耗。

3	6m×12m 数控等离子切割机	公司采用等离子切割机进行板类件的下料，切割速度快，切割面光洁，热变形小，切口无氧化层，焊接强度更好。
4	精密机床加工设备	塔帽、起重臂插头等销轴和孔配合的关键部位，全部采用拉床式处理，提高了孔的加工精度，使销轴与孔的配合更精确。塔式起重机整体性更强，安全性更高。
5	双面铣加工端面	针对自动化机器人焊接好的标准节主肢，每四节一组用双面铣床进行两端面的加工，保证了每节标准节的平面度，增强塔身的强度。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111个实用新型专利、6个申请受理的发明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1) 申请受理的发明专利

序号	发明创造名称	申请人	申请号	申请日
1	施工升降机吊笼加工工艺	大汉有限	201510014418.2	2015-1-12
2	一种施工电梯专用行走平台装置	大汉有限	201410707261.7	2014-11-27
3	一种小车变幅式塔式起重机二倍率变幅装置	大汉有限	201410050054.9	2014-2-13
4	一种塔式起重机可联动双起升机构及调速方法	大汉有限	201410050121.7	2014-2-13
5	片式标准节加工工艺	大汉有限	201410756722.X	2014-12-10
6	施工升降机	大汉有限	201310194199.1	2013-5-22

(2) 实用新型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保护期
1	方管形标准节主弦杆加强板	ZL201120410578.6	2011-10-25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2	施工升降机超载保护装置	ZL201120410587.5	2011-10-25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3	起重臂焊接变位装置	ZL201120411100.5	2011-10-25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4	套架顶升安全防护装置	ZL201120411542.X	2011-10-25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5	标准节主弦杆加强板内纵缝的焊接装置	ZL201120411411.1	2011-10-25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6	升降机齿条垫块自动焊接装置	ZL201120411386.7	2011-10-25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7	起重机标准节主弦杆工装定位装置	ZL201120411098.1	2011-10-26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8	塔式起重机顶升防脱装置	ZL201120411346.2	2011-10-25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9	一种用于机器人自动焊接塔式起重机标准节单肢的工装	ZL201220189398.4	2012-4-28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10	一种塔机单拉力环式重量限制器	ZL201220189452.5	2012-4-28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11	一种施工升降机故障智能诊断系统	ZL201220192449.9	2012-4-28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12	一种塔机故障智能诊断系统	ZL201220192380.X	2012-9-12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13	施工升降机电路控制系统	ZL201220192590.9	2012-4-28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14	新型塔式起重机起重臂	ZL201220192446.5	2012-4-28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15	塔式起重机起重臂	ZL201220192457.3	2012-4-28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16	一种升降机背轮	ZL201220572376.6	2012-11-2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17	一种自动加油系统	ZL201220572480.5	2012-11-2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18	一种升降机标准节加工专业设备	ZL201320264645.7	2013-5-15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19	万能组焊工装	ZL201320265293.7	2013-5-15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20	施工升降机刹车控制电路	ZL201320271886.4	2013-5-17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21	施工升降机背轮连接结构	ZL201320273382.6	2013-5-17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22	施工升降机	ZL201320283893.6	2013-5-22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23	一种施工升降机电动机联接架	ZL201320322934.8	2013-6-13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24	塔机套架单肢定位靠模	ZL201320422659.7	2013-7-16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25	一种多用调节支座装置	ZL201320422649.3	2013-7-16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26	塔机起重臂下弦杆工装	ZL201320439192.7	2013-7-23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27	塔机鱼尾板式整体标准节拼焊工装	ZL201320442570.7	2013-7-23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28	一种塔机带角度限位的伸缩式可调附墙装置	ZL201320513212.0	2013-8-21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29	一种改进的塔帽下端节点结构	ZL201420001714.X	2014-1-2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30	一种防脱滚轮结构	ZL201420001756.3	2014-1-2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31	一种塔机用钢丝绳可调防扭装置	ZL201420006291.0	2014-1-6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32	一种塔机用附着锚固环夹紧装置	ZL201420010391.0	2014-1-8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33	一种变幅小车断绳保护器	ZL201420022409.9	2014-1-14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34	一种变幅小车紧绳器	ZL201420022453.X	2014-1-14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35	一种可调式起重臂变臂接头	ZL201420064573.6	2014-2-13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36	(同申)一种塔式起重机可联动双起升机构	ZL201420064898.4	2014-2-13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37	(同申)一种小车变幅式塔式起重机二倍率变幅装置	ZL201420064431.X	2014-2-13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38	一种塔机用轻便型装卸架	ZL201420074348.0	2014-2-20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39	施工电梯可伸缩式快速安装附墙平台	ZL201420078232.4	2014-2-24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40	一种升降机用标准节齿条检测装置	ZL201420087522.5	2014-2-27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41	一种升降机用标准节穿节直线度检测装置	ZL201420087604.X	2014-2-27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42	一种升降机用标准节主肢管检测装置	ZL201420086724.8	2014-2-27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43	一种升降机用新型加油机	ZL201420087523.X	2014-2-27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44	一种塔机起重臂专用焊接定位装置	ZL201420088035.0	2014-2-27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45	一种塔式起重机起重臂专用单节下弦支座装置	ZL201420114582.1	2014-3-13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46	一种塔式起重机自润滑排绳滑轮	ZL201420171982.6	2014-4-10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47	一种塔式起重机重量限制器的安装固定装置	ZL201420172685.3	2014-4-10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48	一种塔式起重机上下弦拉杆的定位支座装置	ZL201420172530.X	2014-4-10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49	一种带高强螺栓专用放置架的标准节	ZL201420173282.0	2014-4-10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50	一种用于施工升降机齿条承载力检测的定位装置	ZL201420191178.4	2014-4-18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51	一种塔式起重机滑轮组	ZL201420213274.4	2014-4-28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52	一种可变位焊接的塔机载重小车定位装置	ZL201420223775.0	2014-5-4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53	内爬塔机顶升装置检验试验台	ZL201420238201.0	2014-5-9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54	一种简易内开档尺寸定位工装	ZL201420237246.6	2014-5-9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55	一种两用塔帽组装定位装置	ZL201420238518.4	2014-5-9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56	一种变幅小车滚轮轴	ZL201420247850.7	2014-5-15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57	一种塔机回转塔身单片组焊定位装置	ZL201420252629.0	2014-5-16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58	一种具有双面进料功能的升降机吊笼	ZL201420270200.4	2014-5-23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59	一种塔机上支座回转电机法兰盘定位装置	ZL201420269699.7	2014-5-23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60	一种工装活动支座装置	ZL201420292820.8	2014-6-4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61	一种塔机起重臂上弦杆调节式定位支撑装置	ZL201420294788.7	2014-6-4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62	一种可拆卸齿轮施工升降机导轨架	ZL201420341372.6	2014-6-25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63	一种内爬式塔机支撑框架楔块的定位装置	ZL201420361678.8	2014-7-1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64	一种内爬塔机支撑框架调试装置	ZL201420361676.9	2014-7-1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65	一种塔机用附墙拆装架	ZL201420366641.4	2014-7-3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66	一种施工升降机电缆滑车	ZL201420513443.6	2014-9-5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67	一种施工升降机吊笼可调节安全器板装置	ZL201420512633.6	2014-9-5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68	一种升降机围栏防护门框	ZL201420519391.3	2014-9-10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69	一种施工升降机自动检测运行速度装置	ZL201420519661.0	2014-9-10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70	一种施工升降机制动装置监测系统	ZL201420519497.3	2014-9-10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71	一种升降机传动板	ZL201420525159.0	2014-9-12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72	一种施工升降机用旋转附墙后连接座	ZL201420550072.9	2014-9-23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73	一种施工升降机随行电缆抗疲劳固定装置	ZL201420524606.0	2014-9-12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74	一种施工升降机驱动板	ZL201420578650.X	2014-9-30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75	一种吊装夹具装置	ZL201420589971.X	2014-10-13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76	一种新型塔式起重机引进轮装置	ZL201420623400.3	2014-10-24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77	一种塔式起重机用斜梯及起重机	ZL201420635058.9	2014-10-29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78	一种塔机用高耐磨自润滑焊接滑轮	ZL201420713230.8	2014-11-24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79	一种施工电梯专用行走平台装置	ZL201420733796.7	2014-11-27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80	一种塔机顶升用预防倾翻装置	ZL201420773858.7	2014-12-9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81	实现喷漆微负压并保持微负压自动调节的系统	ZL201420804604.7	2014-12-17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82	一种塔机起升机构用压绳装置	ZL201420860327.1	2014-12-30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83	喷漆室漆雾处理用循环水恒流量自动调节系统	ZL201520051174.0	2015-1-23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84	一种销轴安装定位装置	ZL201420872461.3	2014-12-31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85	一种耳板连接安装装置	ZL201420872462.8	2014-12-31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86	一种带斜通道及平台的塔身节	ZL201520068232.0	2015-1-30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87	一种施工升降机吊笼天窗盖转动锁止装置	ZL201520068245.8	2015-1-30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88	一种附墙架前连接框连接装置	ZL201520068054.1	2015-1-30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89	一种施工升降机用配重装置	ZL201520128127.1	2015-3-5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90	带斜通道及平台的片式塔身节	ZL201520130885.7	2015-3-6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91	一种施工升降机用镀锌孔板	ZL201520130908.4	2015-3-6	大汉有限	原始取得	十年
92	一种伸缩式附着架	ZL201420851126.5	2014-12-30	湖南	原始	十年

				大汉	取得	
93	一种主弦杆定位工装	ZL201420853326.4	2014-12-30	湖南 大汉	原始 取得	十年
94	一种起重臂下弦工装顶 紧装置	ZL201420852604.4	2014-12-30	湖南 大汉	原始 取得	十年
95	一种新型回转塔基础节	ZL201420853041.0	2014-12-30	湖南 大汉	原始 取得	十年
96	一种标准节旋转工装	ZL201420853554.1	2014-12-30	湖南 大汉	原始 取得	十年
97	一种回转塔身片式工装	ZL201420853309.0	2014-12-30	湖南 大汉	原始 取得	十年
98	一种主弦杆结构	ZL201420853538.2	2014-12-30	湖南 大汉	原始 取得	十年
99	一种回转塔身旋转工装	ZL201420853399.3	2014-12-30	湖南 大汉	原始 取得	十年
100	一种起重臂定位工装	ZL201420851144.3	2014-12-30	湖南 大汉	原始 取得	十年
101	一种偏心套结构	ZL201420852643.4	2014-12-30	湖南 大汉	原始 取得	十年
102	一种吊臂焊接旋转工装	ZL201420852641.5	2014-12-30	湖南 大汉	原始 取得	十年
103	一种新型吊钩	ZL201420852088.5	2014-12-30	湖南 大汉	原始 取得	十年
104	一种四连杆伸缩式附着 架	ZL201420852079.6	2014-12-30	湖南 大汉	原始 取得	十年
105	一种快装结构头装置	ZL201420851153.2	2014-12-30	湖南 大汉	原始 取得	十年
106	一种新型自动换倍率装 置	ZL201420853307.1	2014-12-30	湖南 大汉	原始 取得	十年
107	一种起重臂臂尖结构	ZL201420852601.0	2014-12-30	湖南 大汉	原始 取得	十年
108	一种载重小车牵引钢丝 绳张紧装置	ZL201420853704.9	2014-12-30	湖南 大汉	原始 取得	十年
109	一种起重臂下弦连接销 轴结构	ZL201420851198.X	2014-12-30	湖南 大汉	原始 取得	十年
110	一种起重臂拉杆龙头架 结构	ZL201420851336.4	2014-12-30	湖南 大汉	原始 取得	十年
111	一种新型回转塔标准节	ZL201420853398.9	2014-12-30	湖南 大汉	原始 取得	十年

2、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取得3项商标，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证号	注册类别	有效期至
----	-----	----	------	------	------

1	大汉有限		3697471	7	2025-8-6
2	大汉有限		8888830	7	2021-12-6
3	大汉有限		10819191	7	2024-6-6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康租赁2013年6月7日，申请了注册号为12726939的商标，2014年9月16日，中康租赁与北京汉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商标转让协议，将该商标转让给北京汉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转让费为1500元。此商标具体信息如下：

商标	注册证号	注册类别	有效期至
	12726939	36	2025-4-6

此外，“大汉DAHAN”商标分别获得山东省、济南市著名商标称号，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称号	商标	审定机构	认定时间	有效期限	备注
1	山东省著名商标	“大汉 DAHAN”	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1	三年	到期后重新认定，有效期三年，至2017年
2	济南市著名商标	“大汉 DAHAN”	济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1	三年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资质

1、业务许可资格

（1）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普通塔式起重机A级及B级、施工升降机B级的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具体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	产品型式/级别	型号/参数	取得时间	发证机构	证书编号	有效期至
大汉有限	普通塔式起重机/A级	QTZ型160t.m及以下	2011-12-2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TS2410380-2016	2016-3-25
	普通塔式起重机/B级	QTZ型63t.m及以下	2012-1-10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TS2437030-2016	2016-3-24
	施工升降机/B级	SC型2t/2t及以下				
湖南大汉	普通塔式起重机/A级	QTZ型80t.m及以下	2014-11-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TS2410L88-2018	2018-11-12

	普通塔式起重 机/B级	QTZ型63tm 及以下	2011-12-12	湖南省质量技术 监督局	TS2443018-2018	2015-12-12
	施工升降机 /B级	SC200/200型 2t及以下				
广东 大汉	普通塔式起 重机/A级	QTP型315t.m 及以下	2014-12-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质量监督检 验检疫总局	TS2410L98-2018	2018-12-10
	施工升降机 /B级	SC200/200型 2t及以下	2015-2-27	广东省质量技术 监督局	TS2444164-2019	2019-2-26

(2)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塔式起重机A级、升降机B级的安装、维修以及塔式起重机A级的改造的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具体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	产品类型/级别	施工类别	取得时间	发证机构	证书编号	有效期至
大汉 有限	塔式起重机/A级	安装、维修	2013-1-30	山东省质量技 术监督局	TS3437276-2017	2017-3-17
	升降机/B级	安装、维修				
	塔式起重机/A级	改造				

(3) 普通货运

公司营业执照上的经营范围中涉及普通货运，公司已取得相关许可证书，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许可证书已经过期，公司也没有开展普通货运业务，因此，该许可证书过期对公司经营发展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2、资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工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取得时间	发证机构	证书编号	有效期 (至)
1	ISO 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2012-10-19	兴原认证中心有 限公司	0350112Q22043R1M	2015-10-18
2	ISO 14001: 2004环境管理 体系认证证书	2014-1-24	兴原认证中心有 限公司	0350114E10081ROM	2017-1-23
3	OHSAS 18001:2007职 工健康安全管 理体系认证证 书	2014-1-24	兴原认证中心有 限公司	0350114S20064ROM	2017-1-23

4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13-12-11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	GR201337000347	2016-12-11
---	----------	------------	-----------------------------------	----------------	------------

(四) 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五)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经营租赁设备等，截至2015年4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资产类别	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净值（万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3,387.26	2,260.14	11,127.12	83.12
通用设备	530.72	342.16	188.56	35.53
专用设备	16980.68696	5196.180586	11,784.51	69.40
运输工具	2,105.93	1,327.15	778.78	36.98
合计	33,004.60	9,125.63	23,878.97	72.35

2、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明细

截至2015年4月30日，公司主要的生产设备（净值在50万元以上）如下：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数量	开始购买日期	使用年限（年）	净值（万元）
1	塔机涂装生产线	1	2014.11.08	10	902.96
2	二厂喷漆流水线	1	2011.01.01	10	889.50
3	一厂喷漆流水线	1	2011.05.10	10	578.13
4	动梁门梁移动式数控龙门镗铣床	1	2014.11.11	10	188.80
5	大型抛丸设备	1	2010.02.11	10	117.50
6	结构件抛丸室	1	2012.01.10	10	88.62
7	三厂喷漆流水线	1	2013.12.31	20	87.02
8	片状塔机标准节数控加工机床	1	2014.06.30	10	82.03
9	片状塔机标准节数控加工机床	1	2014.04.03	10	79.67
10	结构件抛丸室	1	2012.01.01	10	63.11
11	机器人焊接系统	3	2011.11.01	10	180.23
12	机器人焊接系统	1	2010.10.20	10	55.89
13	机器人焊接系统	1	2011.02.21	10	54.38
14	机器人焊接系统	2	2009.12.01	10	104.48
15	机器人焊接系统	1	2010.10.20	10	51.53
16	ABB 焊接机器人	2	2014.08.05	10	102.39
17	机器人焊接系统	1	2010.08.01	10	51.17
18	喷漆流水线	1	2011.06.01	10	50.79

19	机器人焊接系统	1	2010.09.01	10	50.10
----	---------	---	------------	----	-------

3、公司土地明细

由于大汉股份改制成立不久，公司土地证、房产证上的名称还未做相应变更，其中子公司湖南大汉的土地证、房产证上土地使用权人名称也还未变更，仍是湖南科至博机械有限公司。

截至2015年4月30日，公司主要的土地明细如下：

序号	权属人	国有土地使用证号	座落	地类	面积 (m 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1	大汉有限	章国用(2014)第01001号	赭山工业园南首、山阳西村西	工业用地	36,573	出让	2063-8-19
2	大汉有限	章国用(2010)第01008号	明水办事处柳沟村南	工业用地	14,327	出让	2054-4-4
3	大汉有限	章国用(2014)第01003号	岗子村以东	工业用地	37,335	出让	2063-8-10
4	大汉有限	章国用(2014)第01002号	岗子村以东	工业用地	33,051	出让	2063-8-19
5	大汉有限	章国用(2014)第01005号	赭山工业园、岗子村以东	工业用地	5,121	出让	2063-3-26
6	大汉有限	章国用(2014)第01004号	赭山工业园、岗子村以东	工业用地	19,763	出让	2063-3-26
7	大汉有限	章国用(2014)第001227007号	章丘市明水经济开发区赭山工业园	工业用地	66,101	出让	2063-3-26
8	湖南科至博机械有限公司	沅国用(2010)第001212号	沅江市益沅一级公路东侧	工业用地	11,733.2	出让	2060-7-7
9	湖南科至博机械有限公司	沅国用(2010)第001213号	沅江市益沅一级公路东侧	工业用地	29,970.1	出让	2060-7-7
10	湖南科至博机械有限公司	沅国用(2010)第001214号	沅江市益沅一级公路东侧	工业用地	15,749	出让	2060-7-7

公司二厂所用的土地为租赁用地，性质为集体建设用地，公司与赭山建材公司于2010年4月12日签署《赭山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书》，将位于赭山工业园内74.27亩的集体建设土地使用权出租予本公司。但经核实，赭山建材公司并无转租的权利，存在违法转租的行为，二厂厂房存在被要求拆除、恢复原状的风险。为解决此问题，相关各方已签署《解除租赁合同协议书》，解除各方的租赁关系，公司与有权出租的山东明水集团有限公司、章丘市第二城市

建设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已重新签署租赁协议。章丘市国土资源局出具确认函，确认二厂租赁土地性质为集体建设用地，公司利用上述土地建设厂房、办公楼等符合章丘市赭山工业园土地利用规划，不存在被拆迁及处罚的风险；章丘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出具确认函，确认公司利用二厂租赁土地建设厂房、办公楼等符合章丘市赭山工业园土地利用规划，不存在被拆迁及处罚的风险；章丘市明水街道办事处岗子村村民委员会、钓鱼台村民委员会分别出具确认函，确认已了解并同意大汉股份与山东明水集团有限公司、章丘市第二城市建设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分别签署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的内容；公司实际控制人康与宙出具承诺函，承诺承担因公司二厂租用集体建设用地并在租赁土地上建设厂房、办公楼等可能被相关部门处罚、拆除而给公司带来的全部损失及潜在风险。

子公司广东大汉使用土地为租赁用地，性质为集体建设用地，另外广东大汉还租赁厂房建筑面积约10,000平方米，办公楼1,456平方米，宿舍2,373平方米。租赁协议为佛山颖琦机械有限公司与佛山市南海区旭城机械购销部2013年5月22日签订，租期至2026年2月28日。佛山市南海区旭城机械购销部为个体工商户，租赁物的权利人为郑建华、潘君旭，2014年1月15日郑建华与佛山市南海区东唐电机厂签订《土地、建筑物使用权转让及相关生产设施（设备）出售协议》，将上述租赁物转让给佛山市南海区东唐电机厂，成为上述租赁物的实际出租方，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2014）佛中法民二终字第1155号《民事判决书》已确认上述事项。

2014年8月14日，广东大汉收购佛山颖琦机械有限公司的资产，成为上述租赁物的实际承租方，广东大汉按期缴纳租赁款给佛山市南海区东唐电机厂，但一直未与其重新签订租赁协议。为解决此问题，广东大汉正与佛山市南海区东唐电机厂协商签署租赁协议事宜，若新的租赁协议无法签署，广东大汉将通过在上述租赁物附近寻找合适厂房解决土地使用权不确定问题，目前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

4、公司主要房产明细

截至2015年4月30日，公司主要的房产明细如下：

序号	权属人	房屋所有权证号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 ²)	规划用途
1	大汉有限	济房权证高字第048680号	高新区会展西路88号1号楼1-2658	73.28	公寓
2	大汉有限	济房权证高字第	高新区会展西路88号1号楼1-2657	67.5	公寓

		048679 号			
3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 14000114 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一厂北仓库 3	231.24	工业
4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 14000116 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一厂厕所	52.8	工业
5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 14000115 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一厂配电室三	105.35	工业
6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 14000113 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一厂质检科	39.88	工业
7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 14000112 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一厂售后仓库	11,541.9	工业
8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 14000111 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一厂二车间	9,725.89	工业
9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 14000110 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一厂配电室二	85.92	工业
10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 14000109 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一厂生产办公	224.8	工业
11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 14000099 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一厂销售公司办公室	151.68	工业
12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 14000100 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一厂配电室一	138.99	工业
13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 14000101 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一厂三车间	24,216.71	工业
14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 14000102 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一厂抛丸机室	243.13	工业
15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 14000103 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一厂会议室	97.8	工业
16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 14000104 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一厂传达室	92.48	工业
17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 14000105 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一厂食堂	263.22	工业
18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 14000106 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一厂磅房	35	工业
19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 14000107 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一厂仓库	246.82	工业
20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 14000108 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一厂二层电工房	450.18	工业
21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 14000118 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三厂车间	30,784.12	工业
22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 14000119 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三厂食堂	1,865.91	工业
23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 14000120 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三厂办公楼	3,385.65	工业

24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14000121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三厂泵房	85.31	工业
25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14000122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三厂厕所	81.6	工业
26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14000123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三厂除尘车间	313.17	工业
27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14000124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三厂北排	328.51	工业
28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14000125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三厂电气车间	1,221.57	工业
29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14000126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三厂配电室	141.99	工业
30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14000127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三厂生产办公室	201.38	工业
31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14000117号	赭山工业园内、岗子村以东（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三厂传达室	151.1	工业
32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15000038号	赭山工业园工业二路1352号（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七厂油漆库	64.90	工业
33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15000039号	赭山工业园工业二路1352号（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七厂生产办公室	67.31	工业
34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15000037号	赭山工业园工业二路1352号（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七厂发货库	66.12	工业
35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15000040号	赭山工业园工业二路1352号（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七厂泵房	64.31	工业
36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15000041号	赭山工业园工业二路1352号（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七厂厕所	68.40	工业
37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15000036号	赭山工业园工业二路1352号（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七厂仓库	636.30	工业
38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15000033号	赭山工业园工业二路1352号（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七厂办公室	912.42	工业
39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15000034号	赭山工业园工业二路1352号（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七厂传达室	17.10	工业
40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15000035号	赭山工业园工业二路1352号（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七厂标准节车间	6,134.70	工业
41	湖南大汉	沅房权证工业园字第712011603号	沅江市经济开发区工业园01栋101	22,578.39	工业
42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15000063号	明水街道办事处柳沟村南（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六厂下料车间	6,055.62	工业
43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15000064号	赭山工业园工业二路1352号（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七厂前杆车间	3,260.21	工业
44	大汉有限	章房权证园字第15000065号	赭山工业园工业二路1352号（山东大汉建设机械公司）七厂转台车间	3,694.92	工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有如下房产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

(1) 公司二厂所用土地为租赁用地，二厂建设的房屋建筑物建筑总面积为33,401.92平方米，未办理房产证。

(2) 子公司湖南大汉有4项生产、办公用房屋建筑物，未办理房产证，包括门卫室、卫生间、配电房及综合楼，建筑面积合计2,145.54平方米，为在公司自有土地上的自建建筑，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

门卫室、卫生间、配电房为零星工程，门卫室133.40平方米、卫生间25.01平方米、配电间52.42平方米，面积较小，非生产经营场所，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综合楼建筑面积为1,934.71平方米，账面价值为239.5万元，该房产建设前已报备，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因非生产经营场所，不会对湖南大汉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因消防设施未进行验收，未能办理房产证，上述手续齐备后，即可进行竣工验收，办理房产证。

(3) 2013年2月28日，中康租赁与济南易安达保税物流有限公司签订《房屋买卖协议》，购买位于济南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知识经济总部产业基地软件研发生产1#综合楼第8层CD区的房产，建筑面积为1200平方米。由于开发商统一办证的原因，上述房产的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六) 员工情况

1、截至2015年4月30日，公司共有职员1,668人。按照工作种类划分，员工主要是生产人员和营销人员，占比分别为60.06%、16.79%；按照年龄结构划分，员工年龄主要在50岁以下，占比89.51%；按受教育程度划分，员工学历主要为专科及专科以下，占比89.57%。公司人员结构与业务模式相一致。

公司在职员工具体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工作种类	人数	比例 (%)	年龄结构	人数	比例 (%)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
管理人员	85	5.10	50 岁以上	175	10.49	博士生	0	0.00
财务人员	30	1.80	40-50 岁	471	28.24	研究生	12	0.72
营销人员	280	16.79	30-40 岁	456	27.34	本科	162	9.71
业务人员	46	2.76	30 岁以下	566	33.93	专科	543	32.56
行政人员	45	2.70				其他学历	951	57.01
技术人员	175	10.49						
生产人员	1,002	60.06						
其他人员	5	0.30						
合计	1,668	100.00	合计	1,668	100.00	合计	1,668	100.00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靳义新，技术中心负责人，基本情况见“第一节 公司概况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介绍。

董书林，男，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技术中心技术岗，工程师。1996年7月到2003年1月，就职于章丘市第二建筑公司；2003年2月至今，任职公司技术中心。

(2) 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姓名	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靳义新	通过持有共创商务3.70%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五、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1、按经营模式分布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结构按经营模式不同分为塔机制造业和融资租赁业，具体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塔机制造业	14,661.64	79.83%	138,682.72	93.63%	145,452.95	97.59%
融资租赁业	3,379.18	18.31%	8,613.88	5.82%	3,031.21	2.03%
主营业务收入	18,040.82	98.14%	147,296.60	99.44%	148,484.16	99.62%
其他业务收入	341.85	1.86%	823.97	0.56%	561.61	0.38%
合计	18,382.68	100.00%	148,120.57	100.00%	149,045.77	100.00%

2、按地区分布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在国内销售，其中又以华东地区销售占比较大，2013年度、2014年度华东地区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36.13%、38.93%；海外地区销售收入的占比较小，但呈现持续增长的趋势，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4月海外地区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1.88%、6.24%、14.72%。主营业务销售收入按地区分布的具体数据见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地区分布	2015年1-4月	比例（%）	2014年度	比例（%）	2013年度	比例（%）
华东地区	4,588.07	25.43	57,342.90	38.93	53,648.92	36.13
华北地区	2,202.55	12.21	19,784.51	13.43	28,282.45	19.05
华中地区	3,020.72	16.74	22,040.91	14.96	25,671.27	17.29

华南地区	1,486.98	8.24	7,515.70	5.1	331.00	0.22
西南地区	1,503.89	8.34	8,176.62	5.55	5,433.72	3.66
西北地区	1,707.72	9.47	14,061.06	9.55	18,499.83	12.46
东北地区	875.65	4.85	9,183.80	6.23	13,821.03	9.31
海外地区	2,655.24	14.72	9,191.10	6.24	2,795.94	1.88
合计	18,040.82	100.00	147,296.60	100.00	148,484.16	100.00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是塔机安装公司、建筑施工企业、个人和工程机械租赁公司，由于公司在核算收入、确认客户时把经销商作为客户统计，目前不容易从经销商再区分出实际用户，从公司销售模式上看，与经销商的交易类似买断式交易，把经销商列为客户统计具有一定的合理性。

由于公司产品销售区域较广，客户非常分散，客户销售收入的占比较小，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及公司对其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2015年1-3月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不含税）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1	HEAVENLY LAND SDN BHD	4,216,381.52	2.29%
2	HEIGHTS TOWER CO., LTD	3,981,068.32	2.17%
3	K. T. I SDN BHD	2,680,616.92	1.46%
4	GAIN HUB MACHINERY (M) SND BHD	2,650,574.99	1.44%
5	刘运停(经销商)	1,922,991.45	1.05%
合计		15,451,633.21	8.41%
2014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不含税）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1	TOWER RENTAL CO., LTD	8,199,657.41	0.55%
2	郑州韩玉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6,754,000.00	0.46%
3	GAIN HUB MACHINERY (M) SND BHD	5,662,941.82	0.38%
4	拉萨圣楷建筑机械安装有限公司	5,486,752.14	0.37%
5	菏泽市牡丹区大汉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4,820,352.99	0.33%
合计		30,923,704.36	2.09%
2013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不含税）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1	唐山市华诚建筑有限公司	5,576,337.61	0.37%
2	徐州隆凯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3,621,988.03	0.24%
3	安庆市方圆建筑机械有限公司	3,446,974.26	0.23%
4	瑞金市华盛起重设备有限公司	3,157,427.35	0.21%
5	常德新淞业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3,152,193.20	0.21%
合计		18,954,920.44	1.27%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公司产品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主要零部件为减速机、油漆、电缆线、施耐德电气、司机室、配电箱等。钢材和主要零部件的供应商较稳定，主要供应商给整个塔机行业的主要企业提供原材料，原材料供应充足，市场竞争比较充分，单个厂商的供应变动对塔式起重机及施工升降机的产品制造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前十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情况见下表所示：

时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材料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2015 年1-4 月	1	莱芜市方圆制管有限公司	钢材	8,824,515.94	9.19%
	2	鞍山宝得钢铁有限公司	钢材	5,116,295.59	5.33%
	3	浙江康明斯机械有限公司	减速机	4,119,538.46	4.29%
	4	天津市仁和泰商贸有限公司	钢材	3,659,614.10	3.81%
	5	上海宝钢型钢有限公司	钢材	3,275,568.57	3.41%
	6	华旗线缆有限公司	电缆线	3,129,437.65	3.26%
	7	江苏三上机电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电机	3,057,628.25	3.18%
	8	淄博三丰电气有限公司	施耐德电气	2,848,883.48	2.97%
	9	济南亨利达物资有限公司	易耗品	2,670,216.43	2.78%
	10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减速机	2,194,905.14	2.29%
	合计			38,896,603.61	40.51%
2014 年度	1	莱芜市方圆制管有限公司	钢材	70,892,973.90	7.32%
	2	泰安市兆博物资有限公司	钢材	67,994,819.84	7.02%
	3	上海宝钢型钢有限公司	钢材	42,837,967.03	4.42%
	4	山东省德州生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机构 减速机	37,306,832.88	3.85%
	5	天津市金鹏利源商贸有限公司	钢材	34,106,282.77	3.52%
	6	天津市仁和泰商贸有限公司	钢材	31,538,682.78	3.26%
	7	济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冷弯型钢分公司	钢材	29,457,393.98	3.04%
	8	江苏三上机电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电机	25,707,636.83	2.65%
	9	湖南太子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油漆	24,472,454.20	2.53%
	10	淄博三丰电气有限公司	施耐德电气	22,370,632.67	2.31%
	合计			386,685,676.88	39.92%
2013 年度	1	泰安市兆博物资有限公司	钢材	176,869,074.60	15.12%
	2	上海宝钢型钢有限公司	钢材	82,180,624.03	7.03%
	3	山东省德州生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机构 减速机	61,075,272.53	5.22%
	4	莱芜市方圆制管有限公司	钢材	48,483,478.11	4.15%
	5	天津市金鹏利源商贸有限公司	钢材	45,525,960.13	3.89%
	6	山东省鲁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电机	24,126,264.10	2.06%
	7	华旗线缆有限公司	电缆线	23,460,335.74	2.01%

8	天津宇晟源商贸有限公司	钢材	23,035,585.95	1.97%
9	湖南太子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油漆	22,032,793.81	1.88%
10	淄博三丰电气有限公司	施耐德电气	21,817,786.98	1.87%
合计			528,607,175.98	45.20%

(四)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签订或履行的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具有重大影响的合同(金额500万元以上的合同,以及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具有重大影响的合同)情况如下:

1、销售合同

由于公司产品销售区域较广,客户非常分散,单个客户销售收入的占比较小,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影响较小,报告期内不存在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

2、采购合同

由于公司生产采用“以销定产”模式,通过小批量排产计划,设定每月库存控制目标,提高存货周转效率,公司原材料的采购同样采用小批量短期采购模式,且报告期内,钢材价格持续走低,采用小批量短期采购模式,能够降低产品成本。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合同期限大多为半个月,合同金额占比较低,报告期内金额500万以上的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签订日期	供方	采购物品	金额(元)	执行状况
1	2014年2月1日	淄博三丰电气有限公司	电气元件一批	5,111,122.30	已完结
2	2014年3月20日	江苏三上机电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电梯电机等	5,146,313.37	已完结
3	2014年1月5日	江苏三上机电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电梯电机等	6,832,173.53	已完结
4	2014年4月1日	湖南太子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太子牌涂料	7,200,286.40	已完结
5	2014年1月20日	湖南太子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太子牌涂料	6,945,500.86	已完结
6	2014年4月25日	湖南太子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太子牌涂料	6,992,536.00	已完结
7	2014年1月17日	唐山松下产业机器有限公司	PWST-机器人系统	10,000,000.00	已完结
8	2014年3月25日	泰安市兆博物资有限公司	角钢、槽钢、圆钢等	6,541,859.93	已完结
9	2014年4月1日	泰安市兆博物资有限公司	角钢、槽钢、圆钢等	6,669,231.00	已完结
10	2014年4月10日	泰安市兆博物资有限公司	角钢、槽钢、圆钢等	5,352,084.19	已完结
11	2014年4月25日	泰安市兆博物资有限公司	角钢、槽钢、圆钢等	5,005,869.47	已完结
12	2014年5月1日	泰安市兆博物资有限公司	角钢、槽钢、圆钢等	6,156,048.33	已完结
13	2014年7月25日	泰安市兆博物资有限公司	角钢、槽钢、圆钢等	5,350,032.89	已完结
14	2014年5月2日	泰安市兆博物资有限公司	角钢、槽钢、圆钢等	5,179,102.04	已完结

15	2013年4月23日	泰安市兆博物资有限公司	角钢、槽钢、圆钢等	8,302,554.62	已完结
16	2013年6月15日	泰安市兆博物资有限公司	角钢、槽钢、圆钢等	10,010,154.65	已完结
17	2013年9月20日	泰安市兆博物资有限公司	角钢、槽钢、圆钢等	6,215,153.23	已完结
18	2013年10月10日	泰安市兆博物资有限公司	角钢、槽钢、圆钢等	7,476,917.40	已完结
19	2013年10月19日	泰安市兆博物资有限公司	角钢、槽钢、圆钢等	6,648,654.02	已完结
20	2014年3月1日	泰安市兆博物资有限公司	角钢、槽钢、圆钢等	8,000,000.00	已完结
21	2013年12月1日	山东省德州生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回转机构、变幅机构、起升机构	9,779,000.00	已完结
22	2014年4月3日	山东省德州生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回转机构、变幅机构、起升机构	8,043,000.00	已完结
23	2014年7月15日	山东省德州生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回转机构、变幅机构、起升机构	10,128,000.00	已完结

3、借款合同

公司报告期内签署的合同金额500万以上的的重大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金额（万元）	签署日期	贷款期限	合同编号	担保方式
1	中康租赁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3,000	2014.6.10	2014.6.10-2015.6.10	云信信 2014-402号-DK	信用
2	中康租赁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5,000	2014.7.29	2014.8.7-2015.8.7	SDXT2014 贷字-ZKGJ-100	信用
3	中康租赁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2014.11.3	2014.11.4-2015.11.4	信单中康 14210451	信用
4	中康租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5,000	2014.11.4	2014.11.6-2015.11.4	(2014)鲁济银委贷字第 006156号	信用
5	中康租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5,000	2014.11.17	2014.11.17-2015.11.17	(2014)鲁济银委贷字第 006204号	信用
6	大汉有限	章丘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3,700	2014.3.13	2014.3.13-2017.3.12	(章丘城区)流借字(2014)年第 1203001号	最高额保证担保 (山东大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中康租赁、康与宙)
7	大汉有限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城支行	1,000	2014.4.1	2014.4.1-2015.1.31	2014年历城借字 005号	最高额保证担保 (中康租赁、康与宙、王恩环、康与忠、王贵清、李咸蔚)
8	中康租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城支行	7,748.469177	2014.10.31	2014.11.13-2017.10.10	2014年历城借字 011号	大汉有限连带保证, 中康租赁保证金质押
9	中康租赁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	600	2013.8.26	2013.8.26-2016.5.29	812052013 借字第 00043号	最高额保证担保 (康与宙、大汉有限)

10	中康租赁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	1,400	2013.8.15	2013.8.15-2016.5.29	812052013 借字第 00036 号	最高额保证担保（康与宙、大汉有限）
11	中康租赁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	2,745	2014.3.31	2014.3.31-2016.3.31	812052014 借字第 00019 号	最高额保证担保（康与宙、大汉有限）
12	中康租赁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	1,035	2014.7.1	2014.7.1-2016.5.29	812052014 借字第 00032 号	最高额保证担保（康与宙、大汉有限）
13	中康租赁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4,850	2014.3.18	2015.4.16-2017.4.15	ZHONGKANG/001/2015	大汉有限备用信用证担保
14	大汉有限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4,500	2014.12.22	2014.12.22-2015.6.22	(2014) 鲁济银贷字第 006328 号	最高额保证担保（康与宙、李咸蔚、王恩环）
15	大汉有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丘支行	3,000	2014.5.21	2014.5.22-2014.11.1	16020006-2014（章丘）字 0087 号	信用

注：第1项为公司股东李咸蔚2014年6月10日以单一资金信托方式通过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托贷款给中康租赁；第2项为公司股东李咸蔚2014年7月29日以单一资金信托方式通过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托贷款给中康租赁；第3项为公司股东李咸蔚2014年11月3日以单一资金信托方式通过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信托贷款给中康租赁；第4项、第5项为公司股东李咸蔚以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方式通过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委托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发放委托贷款给中康租赁。以上贷款利率均为8%。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信托贷款与委托贷款履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合计
贷款总额	5,000	3,000	10,000	10,000	28,000
已还款明细 (时间、金额)	(2015.8.7) 5,000	(2015.6.10) 3,000	(2015.5.22) 5,000		13,000
剩余还款安排 (时间、金额)			(2015.10.28) 5,000	(2015.11.6) 5,000 (2015.11.17) 5,000	15,000

4、担保合同

公司对外担保事项除了本小节“（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之“3、借款合同”和“5、其他重大合同”所列担保事项外，并无其他担保合同。

5、其他重大合同

（1）融资租赁合同

中康租赁与国银租赁、山工租赁、信达租赁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或合作协议，具体信息如下：

承租方	出租方	合同（协议）签订日期	授信额度（万元）	融资利息	截止 2015 年 4 月 30 日授信余额（万元）	担保措施
中康租赁	国银租赁	2014 年 3 月 21 日	15,000	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	19,084.32	保证金；大汉有限签订回购协议；康与宙及其夫人保证
		2014 年 10 月 28 日	15,000			
中康租赁	山工租赁	2014 年 4 月 30 日	根据授信项目确定	7.8%	1,376.44	保证金
中康租赁	信达租赁	2014 年 10 月 15 日	30,000	2 年期或 3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2%	11,272.69	应收账款质押；大汉有限签订回购协议；康与宙及其夫人保证

（2）房屋买卖合同

2013年2月28日，中康租赁与济南易安达保税物流有限公司签订《房屋买卖合同》，中康租赁购买位于济南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知识经济总部产业基地软件研发生产1#综合楼第8层CD区的房产及附属停车位，合同总价款为8,850,000.00元。目前，上述房产的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3）股权激励协议

为充分调动公司主要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公司2015年6月，与子公司广东大汉销售负责人何斌业签订股权激励协议。

协议主要约定如下：1、业绩目标：2015年实现8,000万销售收入（含税收入），同时广东大汉2015年税后利润实现300万元；2、激励方式：何斌业若实现上述年度目标，可以311.85万元价格取得大汉股份拥有的广东大汉25%股权的行权选择权；3、行权约束：若满足行权条件，行权有效期为2016年1月1日-2016年3月31日，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若在2016年3月31日前何斌业未能足额支付，视同放弃行权权利。

2015年1-4月，广东大汉营业收入为1,143.39万元，净利润为12.54万元；截至2015年4月30日，广东大汉累计实现未分配利润为-6.05万元，净资产1,493.95万元。若此股权激励协议的业绩目标实现，将会增厚公司2015年的合并销售收入、合并净利润。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公司的行业属性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2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业（C3513），细分行业为工程机械行业中的塔机行业。根据股转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C3513）。

2、行业所处生命周期

工程机械行业是周期性行业，景气度与外部宏观经济环境高度相关，伴随中国宏观经济进入新常态，经济增速放缓，经济从高速增长转为中高速增长，房地产建设速度放缓，加之工程机械行业产能的大量扩充，工程机械行业也从高速发展期步入行业整合期。

作为工程机械行业的细分行业，塔机行业与房地产行业高度关联，2003年到2013年，受房地产业发展黄金十年的影响，塔机行业在此期间也迅速成长壮大，形成以中联重科、徐工机械、大汉股份为代表的龙头企业，以山东省章丘市为代表的建筑起重机械产业集群地。

从中国房地产业发展看，虽然目前行业全面进入“调整期”，但总体来说，房地产行业仍是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柱，另外，国内不断加大基础设施投资，城镇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稳定，交通、能源、水利、电力等项目将为塔机行业带来更多的市场需求。同时，目前行业整体集中度不高，结合我国宏观经济、房地产业发展走向，未来10年仍是塔机行业发展的重要机遇期，行业会经历整合、重新洗牌的过程，一些资质较差的公司面临被淘汰的风险。

3、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塔机行业的上游主要包括钢材、电器元件等行业，其中钢材、驱动系统（起升系统、回转支承、电机、减速机）等是塔机的主要构件，在成本中占比较大。其原材料价格周期性波动会对行业产品的毛利率水平产生一定影响，但由于钢材、电器元件的生产企业众多，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塔机行业对单个原材料供应企业依赖度较低。

塔式起重机和施工升降机主要应用于房屋建筑施工及道路、桥梁等基础设施建设，目前下游客户主要为塔机安装公司、建筑施工企业、个人及工程机械设备租赁公司等，行业受房地产行业发展影响较大，且较房地产行业发展有一定的滞后期。由于塔式起重机和施工升降机属于耐用消费品，使用寿命长，一般8-10年，前期销售产品会形成市场存量，因此，房地产建设速度、阶段性政策性调整、基础设施建设需求对行业影响较大。

4、行业壁垒

（1）技术壁垒

塔机行业存在一定的技术门槛。规模较大的塔机企业由于长时间的发展，已经具有一定实力，在研发、引进国外产品技术等多方面处于领先水平。这些企业通过消化、吸收，逐渐形成自己成熟的技术，在许多领域都已经拥有自己的专利和专有技术。

所以，其他企业若想进入塔机行业必须考虑面临的技术壁垒。

（2）行业准入壁垒

近年来，因起重机械设备事故的多发性及其危害的严重性，行业的准入标准日益受到全世界的高度关注。出于对安全、健康及环保等方面的考虑，对起重机械产品的生产制造，政府部门相应收紧市场准入尺度。目前，进入塔机行业需持有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批准的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公司需要申请注册登记，产品需要符合行业规定的技术标准。

（3）资金壁垒

从生产方面来看，进入塔机行业需要巨大的资金投入，包括固定资产投资和流动资金投入，固定资产投资主要包括大型的加工设备、检测设备等。

从销售方面来看，对于塔机行业而言，在2007年以前，销售方式以现款为主，资金门槛相对较低，2007年之后，随着主要厂商（中联重科、徐工机械等）融资

租赁方式的推出，在加速行业发展的同时，也使客户的购买习惯迅速改变，塔式起重机也从原来单一的产品经营，向产品加融资服务转变，而融资租赁方式将整体设备资金回收期拉长至3-5年，企业的融资能力、资金实力将直接影响企业的生存与发展。

（4）品牌壁垒

对于塔机产品，在同等条件下，客户购买时更加注重产品的口碑、品牌等因素。而对塔机行业来说，品牌的培育积累一般要经过五至十年甚至更长，这对新进入者构成较大的障碍。

（5）销售渠道壁垒

塔机企业的发展需要数目大、种类多的上游供应商组成的供应渠道，以及在国内外市场分布广泛的经销商组成的销售渠道。这两大渠道的建设和培育并非短期内可以完成，对于新进入企业形成障碍。

5、行业监管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行业主管部门为国家工信部。国家工信部主要制定并组织实施工程机械行业的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另外，塔式起重机和施工升降机属于特种设备，国家质检总局主要负责特种设备的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特种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使用、检验检测和进出口，监督管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和检验检测人员、作业人员的资质资格。

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是行业的主管协会，其主要任务是维护会员合法权益，反映会员愿望与要求，协调行业内部关系，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定行规、行约，提出有关促进行业发展的政策性建议，协助政府进行行业宏观管理，进行行业发展规划的前期工作，在政府和企业之间起桥梁和纽带作用。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与本公司所处行业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如下表所示：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实施日期	文件编号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2002-11-1	国家主席令[2002]第70号发布
2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决定》	2014-12-1	国家主席令[2014]第13号发布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2014-1-1	国家主席令[2013]第4号发布
4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2003-6-1	国务院令[2003]第373号发布
5	《国务院关于修改〈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的决定》	2009-5-1	国务院令[2009]第549号发布
6	《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	2008-6-1	建设部令[2008]第166号发布
7	《起重机械安全监察规定》	2007-6-1	质检总局令[2006]第92号
8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	2007-6-1	国务院令[2007]第493号发布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工程机械行业，2011年7月，国家工信部装备工业司发布由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负责编制的《工程机械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该规划预计2015年塔式起重机行业销售量为10万台，其中对外出口1万台，支持发展新型施工升降机，实施智能化工程，提高产品智能化控制的技术水平，完善和制定工程机械行业租赁业务的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方面的政策性条例，达到规模化和规范化的发展目标，推进我国工程机械产业由制造大国向制造强国的转变。

5、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在新型城镇化建设背景下，“城市群”、“城市圈”将迎来大发展的机会，越来越多组团式区域开始发展。同时，随着新型城镇化的推进，未来可以带动这些地区的产业和经济，有助于缩短地区差距、平衡地区间的发展，进一步解决房地产市场日益紧张的供求矛盾。

“十二五”期间，仍将是我国经济发展难得的战略机遇期，也将是长期以来经济增长粗放积累的矛盾的高度释放期。根据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建议，预计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增长率将控制在20%左右，与“十一五”期间相比有所下降。

“十二五”期间我国将把推进城镇化建设、统筹城乡发展放在十分突出的位置，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加以推进。未来5~10年，我国城市化进程加快是大势所趋，这对于塔机市场需求十分有利。

6、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 我国塔机生产企业在国际市场上没有形成塔机品牌

一些国际知名塔机企业经过几十年的市场磨炼,在世界范围内建立自己的品牌声誉。就品牌建设方面,我国塔机企业还需进一步的努力,我国塔机质量与国际化大公司的同类产品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

(2) 融资租赁业务货款回收风险加大

自2007年之后,行业从传统现款销售逐步转换为融资租赁销售、分期销售等信用销售,随着行业进入整合期,受下游客户整合及设备运营质量影响,货款回收风险将增大,客观增加企业运营风险。

(3) 售后服务问题

我国塔机企业对于跨国培训当地代理商和用户的力度明显不足,部分代理商自我售后服务的能力较差。代理商作为连接厂家与用户的桥梁,对推动塔机行业的繁荣发展起着极为重要的作用,应积极推行代理售后体制。

(二) 市场规模

2013年,世界塔机市场规模约为300-350亿元,其中中国塔机市场容量约为200-230亿元。据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建筑起重机械分会统计,2014年1-9月塔机行业销量约150亿元;其中国内销售约130亿元,出口20亿元,出口金额同比增长26.5%,出口形势比国内形势好。

以中联重科、徐工机械、大汉股份、山东华夏、湖北江汉等为代表的前15家主要厂家销售额占行业销售总额的73%,达110亿元,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其中2014年1-9月总销售额超过10亿元的厂家有3家:中联重科、徐工机械和大汉股份。

(三) 基本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下行及房地产业发展不景气的风险

2015年,中国经济下行风险愈来愈大。房地产行业景气度进一步恶化,投资增速低位再度放缓。当前楼市已经进入类似2008年末及2011年末的周期性下行通道,房地产企业融资难度加大,库存高企,销售受压,财务指标整体走弱。2015年,国家出台一系列促进房地产的政策包括降息、大中城市取消限购、降低二套房首付比例等措施。随着一系列促进政策的出台,2015年二季度大中城市的房价及销量逐渐企稳回升。但由于房地产库存较大,塔机市场存量较大,塔机行业的回暖将滞后于房地产行业。

2、塔机租赁市场面临整合的风险

2008年以来，在4万亿政策作用下，部分塔机制造企业急速扩大产能并采取零首付、延期付款等激进销售政策，从而诱导大量的风险投资基金进入塔式起重机租赁行业，行业出现大量逾期按揭账款或呆账。目前建筑机械设备租赁公司出租率普遍低于70%，相当数量盲目发展的建筑机械设备租赁公司进入资不抵债的状态，并引发内部的股权矛盾与外部资产查封等问题，给客户造成损失。塔式起重机租赁行业将面临新一轮的市场调整，因此给塔机企业原有客户的稳定性带来影响。

（四）行业竞争格局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成立于2001年1月，主导产品是塔式起重机和施工升降机，经过15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全国中小塔机领域龙头企业，2013年度、2014年度公司塔机及升降机合并产销量排名行业前三。

公司注重产品质量，引进高科技制造设备，目前拥有世界最先进日本松下、瑞典ABB等焊接机器人150余台套、全国最先进自动化喷涂流水线12条、世界最先进塔机标准节自动化生产线1条、高精尖检验设备50余台套；公司先后取得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体系、OHSAS18001职业健康等三体系认证证书。

2012年公司被评为“山东省塔式起重机优质产品基地龙头骨干企业”，注册商标“大汉 DAHAN”被评为“山东省著名商标”，SC200/200系列施工升降机荣获“山东省名牌产品”，QTZ系列塔式起重机获得“山东省名牌产品”称号，2013年，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公司竞争优势

（1）一流的研发团队引领塔机行业技术创新

公司注重技术创新，注重人才培养和引进，拥有包括中国最早实现有限元计算的工程师毛瑞年在内的专业技术人才37人。公司设立专项创新基金，鼓励引导技术创新，为提升公司竞争力创造条件，鼓励员工申请国家专利，公司专门制订《专利奖励办法》。

目前，公司拥有国家专利111项，作为中国起重机械标准化委员会成员，参与塔式起重机国家标准（GB13752）的修订，极大地提升公司在行业的知名度。

（2）先进的装备投入引领现代化制造

2004年6月，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率先将二氧化碳保护焊技术应用于塔机生产。2008年10月，将全自动机器人焊接技术应用于塔机生产，成为全国塔机行业第一家实现自动焊接的企业。同年10月，山东省第一条塔机自动喷涂流水线在公司建成并投入使用，目前拥有喷漆流水线12条，实现全部喷漆室内化，减少环境污染。2014年6月，公司参与研发、生产的世界最先进升降机自动化生产线进入安装调试阶段，使从下料到成形焊接无人化操作将成为现实。一系列新技术推广应用，在推动公司跨越式发展的同时，也推动整个行业的技术升级，提升全国塔机、升降机行业的制造水平。

（3）完善的供应链管理实现低成本制造

公司2013年引入ERP管理软件，对公司流程进行再造，把经营过程中的供应商、客户等纳入一个紧密的供应链中，有效安排公司的产、供、销活动。原材料严格按照BOM采购，实行零库存管理，使公司在满足客户需求情况下，保持较高的运营效率。公司对供应商进行管理，对生产所用的主要原材料钢材直接从上海宝钢型钢有限公司、莱芜市方圆制管有限公司等大型钢厂进行定尺采购，最大限度提升钢材利用率，降低采购成本。公司探索出适合塔机行业的采购管理体系，培育本土供应商，协助供应商降低生产成本，对采购价格进行实时监控核算，能够保证公司采购到质优价廉的原材料。公司的采购模式和供应商资源已形成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4）精益生产管理持续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

公司从2012年开始推动安全、现场、计划、成本、质量五项生产基础管理工作，两年时间五项管理已成体系。2014年导入精益生产管理，缩短升降机吊笼生产周期，制定小批量排产计划，每月设定库存控制目标并持续督导。公司库存额由2014年3月底1.18亿元，降至2014年12月底0.58亿元，降幅达到51%。公司2014年的库存周转天数24天，同行业中联重科184天、徐工机械144天，公司的存货周转效率远高于中联重科和徐工机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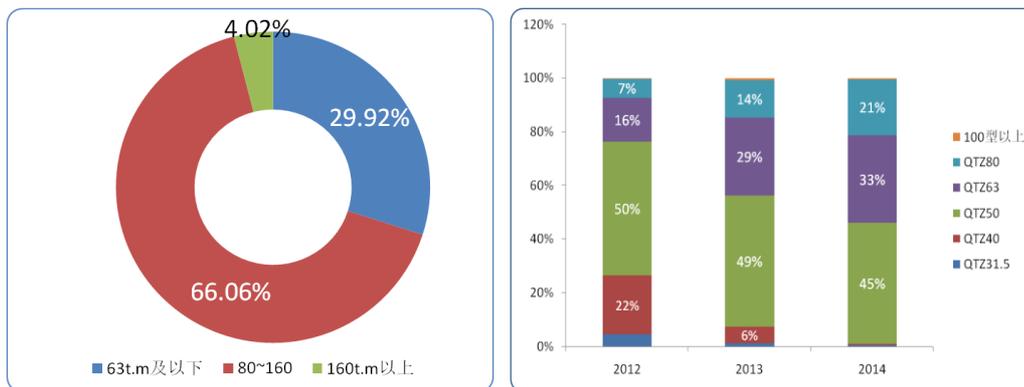
（5）完善的营销服务网络和融资租赁业务形成产品与金融互动

公司拥有377人的销售和服务团队，按地域通过八大销售公司，实现覆盖全国的销售网络；通过融资租赁公司为客户提供优质的金融解决方案，实现产品与金融的互动。公司已全面启动“以驻点式服务为主，机动式服务为补充”的全方位服务模式，并不断提高服务人员专业技能和综合服务素质，不断规范服务要求与流程。

3、公司的竞争劣势及采取的应对措施

(1) 大型塔机市场占有率低，产品结构需优化

目前，国内塔机需求逐渐向中大型转移，中型塔机成为国内的主流，QTZ80型塔机占国内塔机市场总量的50%以上，是行业需求最大的机型。公司目前的产品以QTZ50、QTZ63、QTZ80为主力机型，其中QTZ50型占比较高，2014年占比45%；公司要满足市场需求，开拓新客户，必须加大QTZ80系列及以上中大型塔机的资源投入力度。2013年开始公司产品已开始向中大型塔机转型，QTZ80型塔机由2012年的占比7%，提升到2014年的21%，但产品结构仍需进一步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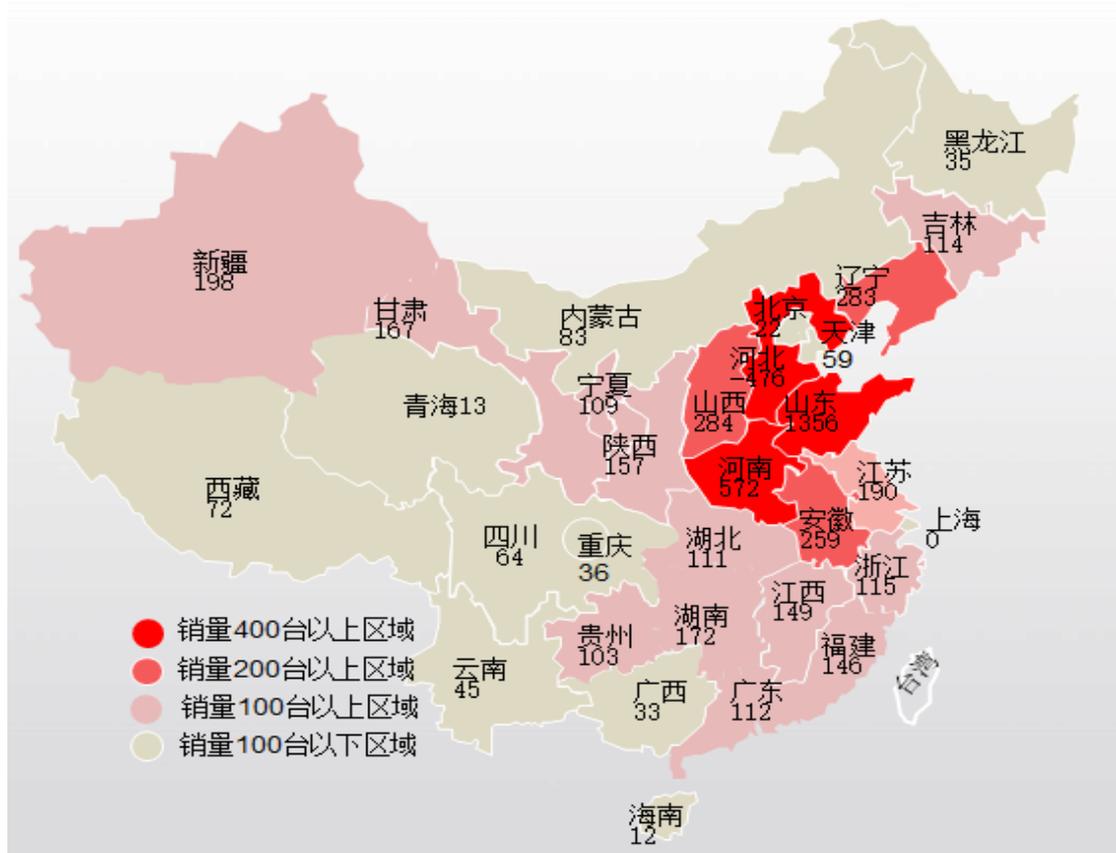
2014年国内塔机需求

大汉股份产品结构

一方面，针对公司目前较成熟的两款中大塔型号QTZ160-6024、QTZ250-7032产品，公司通过加大市场开拓力度，通过融资租赁等模式打入终端客户。另一方面，通过完善60米臂产品QTZ80-6010、QTZ100-6012、QTZ100-6013、QTZ125-6015等型号的开发，用60米臂产品与市场上55米臂产品竞争，优化产品结构。

(2) 南方、西南地区网络覆盖不够完善

公司的市场优势主要集中在山东周边市场及北方市场，中南地区有一定的销量，西南地区的市场投入较弱。中南地区和西南地区有待进一步加大投入力度，增加市场渗透。



2014年大汉股份塔式起重机销售区域分布图

目前，公司主要通过子公司布局全国市场。首先，通过技术支撑、品质支撑、融资支撑、成本支撑，四个支撑由北方三四线城市向南方一二线城市渗透；其次，通过发挥子公司广东大汉的南方区位优势和平头变频差异化产品优势，打入南方一二线城市；再次，发挥子公司湖南大汉地处中部区位优势，打造塔机中高端品牌，加大对中部地区市场的开拓力度。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要求制定公司章程，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总经理，建立法人治理的基本架构。

2015年6月18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表决通过股份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选举组成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2015年6月18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董事长，聘任高级管理人员。2015年6月18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至此，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

公司章程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合理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公司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管理机构，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和监督负责，确立治理机制的政策和方案，监督治理机制的执行；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行为及公司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及检查，并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2015年7月3日，股份公司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5年7月18日，股份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内部审计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对公司对外担保和投资、关联交易与关联人回避、内部审计、风险评估、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等作出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2015年10月9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拟将大汉股份所持有的章丘市大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15%的股份以1,552.5 (10,350*15%)万元转让给公司自然人股东李威蔚。

自股份公司成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1次监事会。

(二) 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

虽然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随着公司不断发展，公司的治理机制将进一步健全、完善。

(三)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就公司治理机制评价如下：

公司相继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同时，公司还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内部审计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对公司对外担保和投资、关联交易与关联人回避、内部审计、风险评估、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等作出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以来，各项制度均得到有效执行，能有效防范经营管理风险，保证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全面实施，充分保证各项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康与宙最近两年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三、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较为科学健全的职能组织架构和独立的生产经营体系，拥有独立的业务运营网络，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及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康与宙先生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做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也未将公司的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并制定各机构的议事规则，形成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经营管理机构相互配合且相互制衡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各机构健全，能够独立做出决策，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也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控制的情形。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等均是公司专职

人员，且在本公司领薪；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已按《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制度》等法规的要求建立独立的财务规章制度和财务核算体系。公司配备专门的财务人员，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公司独立开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根据自身发展规划，自主决定投资计划和资金安排，不存在公司股东干预公司财务决策、资金使用的情况。

四、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康与宙投资的其他企业如下：

1、山东大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号	370181200022970
中文名称	山东大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章丘明水赭山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	康与忠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股权结构	康与宙认缴出资 250 万元，出资占比 50%；李咸蔚认缴出资 175 万元，出资占比 35%；康与忠认缴出资 75 万元，出资占比 15%
成立日期	2010 年 4 月 1 日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
主营业务	目前只有存续业务

2、大汉（天津）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号	120116000100701
中文名称	大汉（天津）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天津开发区欣泰街 2 号 I 区 09 室
法定代表人	康与宙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股权结构	康与宙认缴出资 52.75 万元，出资占比 52.75%；李咸蔚认缴出资 32.25 万元，出资占比 32.25%；康与忠认缴出资 15 万元，出资占比 15%
成立日期	2012 年 4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工程机械、配件的销售、租赁及维修服务
主营业务	目前未实际经营

3、济南中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号	370181200060505
中文名称	济南中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	章丘市明水工业二路 1352 号
法定代表人	李咸蔚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股权结构	康与宙认缴出资 527.5 万元，出资占比 52.75%；李咸蔚认缴出资 322.5 万元，出资占比 32.25%；康与忠认缴出资 150 万元，出资占比 15%
成立日期	2014 年 12 月 29 日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工程、装饰工程的施工（凭资质）；物业管理
主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经营

4、中康（中国）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注册号	1719312
中文名称	中康（中国）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住所	九龙旺角弥敦道 707-713 号银高国际商业中心 9 楼 A30 室
首任董事	张树斌
注册资本	10,000 港元
股权结构	中康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000 港元，出资占比 100%
成立日期	2012 年 3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无
主营业务	目前未从事任何业务

5、中康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号	1700432
中文名称	中康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P. O. Box957,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法定代表人	康与宙
注册资本	50,000 美元
股权结构	康与宙认缴出资 50,000 美元，出资占比 100%
成立日期	2012 年 3 月 8 日
经营范围	无
主营业务	目前未从事任何业务

6、济南共创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	370127300009983
中文名称	济南共创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6 号楼 8 层 C 区 808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康与宙
出资总额	1,080 万元
出资结构	康与宙认缴出资 760 万元，党刚认缴出资 50 万元，鲁景涛认缴出资 50 万元，刘立志认缴出资 40 万元，王沛熙认缴出资 40 万元，张茹认缴出资 40 万元，张永锋认缴出资 40 万元，靳义新认缴出资 40 万元，师顺华

	认缴出资 2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10 日
经营范围	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企业形象策划
主营业务	目前未实际经营业务

（二）同业竞争分析

山东大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原名为山东大汉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原经营范围为建筑工程机械、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成立之初主要目的在于能够享受到增值税的出口退税，后因大汉有限销售业绩的上升，公司需缴纳的增值税税额高于出口退税额，山东大汉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的业务不断减少，目前只有存续业务。鉴于原经营范围与大汉股份有重叠部分，山东大汉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通过变更公司名称和经营范围，避免同业竞争，2015年8月4日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

济南中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主要为房地产开发经营，与公司业务类型不重叠，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大汉（天津）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截至目前并未实际经营，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但为避免以后同业竞争问题，大汉（天津）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拟注销企业法人主体，目前相关注销手续正在办理中。

中康（中国）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3月22日，注册资本10,000港元，投资方为中康投资有限公司，中康投资有限公司为康与宙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成立的公司，两家公司目前均未实际运营，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济南共创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成立的员工持股平台，经营范围为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康与宙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一、除股份公司外，本人、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及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没有其他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大汉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大汉股份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二、本人不再对任何与股份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若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经营实体有任何商业机会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股份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股份公司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股份公司，由股份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股份公司构成同业竞争；

三、本人将持续促使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对股份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活动；

四、本人将不利用对股份公司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五、本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经营利润归股份公司所有。本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股份公司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情况及相关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往来，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部分介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为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但存在资金被公司股东占用的情形。

截至2015年4月30日，公司股东李咸蔚还有2,694,908.67元的资金拆借款，其中2,000,000.00元为通过中康机电的资金拆借款，694,908.67元为中康租赁对外出租房屋应收的租金，承租方将租金支付给李咸蔚。2015年7月，李咸蔚已将2,694,908.67元的资金拆借款全部归还公司。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数量（万股）	比例	数量（万股）	比例
1	康与宙	董事长、总经理	5275	51.22%	211.11	2.05%
2	李咸蔚	董事	3225	31.31%		
3	康与忠	董事	1500	14.56%		
4	孙茂竹	独立董事				
5	倪仕水	独立董事				

6	彭绵学	独立董事				
7	张茹	董事、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11.11	0.11%
8	党刚	副总经理			13.89	0.13%
9	鲁景涛	副总经理			13.89	0.13%
10	刘立志	副总经理			11.11	0.11%
11	王沛熙	副总经理			11.11	0.11%
12	张永锋	副总经理			11.11	0.11%
13	靳义新	副总经理			11.11	0.11%
14	张守孝	监事会主席				
15	师顺华	监事			5.56	0.05%
16	康诵家	监事				
合计			10000	97.09%	300	2.91%

注：独立董事彭绵学已向公司董事会递交《辞职报告》，公司拟重新选聘黄兆华为新任独立董事，目前正在履行相关程序。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康与宙、康与忠系兄弟关系，李咸蔚系康与宙的姐夫。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互无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与承诺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有《劳动合同》。并向公司做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在任职期间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在外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及担任职务	与本公司关系
1	康与宙	董事长、总经理	山东大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大汉（天津）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济南中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章丘齐鲁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参股子公司
			章丘市大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参股子公司
			日照阳光正大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董事	参股子公司
2	李咸蔚	董事	大汉（天津）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监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济南中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3	康与忠	董事	山东大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4	张茹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	日照阳光正大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监事	参股子公司

		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5	孙茂竹	独立董事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
6	彭绵学	独立董事	章丘市计量所
7	倪仕水	独立董事	海尔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社区金融事业部总经理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在外兼职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持股比例
1	康与宙	董事长、总经理	山东大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50	50.00%
			大汉（天津）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	52.75	52.75%
			济南中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27.5	52.75%
2	李咸蔚	董事	山东大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75	35.00%
			大汉（天津）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	32.25	32.25%
			济南中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2.5	32.25%
3	康与忠	董事	山东大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75	15.00%
			大汉（天津）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	15	15.00%
			济南中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0	15.00%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进入措施、受到股转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董事的变更

2013年1月1日至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为康与宙。

2015年6月1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康与宙、李咸蔚、康与忠、张茹为公司董事，孙茂竹、倪仕水、彭绵学为独立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康与宙为董事长。

2、监事的变更

2013年1月1日至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为康与忠。

2015年6月1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张守孝、师顺华为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康诵家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守孝为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

2013年1月1日至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总经理为康与宙。

2015年6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请康与宙为公司总经理，聘请张茹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聘请党刚、鲁景涛、刘立志、王沛熙、张永锋、靳义新为公司副总经理。

七、未决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涉及未结案诉讼案件共计79件，涉诉标的额总额为37,684,195.10元。涉诉标的额均不超过300万元，其中涉诉标的额在100万元以上的案件10件、50万元至100万元的案件14件、20万元至50万元的案件31件、20万元以下的案件24件。上述案件中，处于立案阶段的案件有4件、审判阶段的案件有33件、已终审的案件有17件、已申请强制执行阶段的案件有24件，已结案的案件有1件。

经核查，上述案件性质主要为融资租赁纠纷案件，原告均为大汉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且涉诉金额及败诉风险均较小，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但为控制诉讼发生的可能性，公司已收紧融资租赁业务，提高融资租赁业务的标准。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2,829,087.62	184,766,272.03	317,844,741.67
应收票据	1,390,000.00	520,000.00	
应收账款	116,694,461.06	80,385,089.90	68,431,685.90
预付款项	4,664,766.89	6,713,812.95	13,125,498.87
其他应收款	56,715,635.24	203,919,582.11	19,165,237.25
存货	91,400,978.14	88,630,738.20	87,620,717.88
其他流动资产	233,911,799.15	122,065,511.69	15,578,664.77
流动资产合计	637,606,728.10	687,001,006.88	521,766,546.3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000,000.00	25,000,000.00	19,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739,458,834.99	857,146,513.24	617,560,491.96
固定资产	238,789,676.46	242,705,629.53	194,345,726.12
在建工程	13,130,772.77	11,523,481.11	4,762,315.72
无形资产	48,250,972.09	48,510,270.29	45,319,772.75
长期待摊费用	15,796,460.48	16,098,490.98	16,571,504.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26,229.54	13,728,193.78	5,532,173.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9,952,683.90	2,691,960.90	31,118,00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5,405,630.23	1,217,404,539.83	934,209,988.65
资产总计	1,743,012,358.33	1,904,405,546.71	1,455,976,534.99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0,000,000.00	335,000,000.00	5,000,000.00
应付票据	131,520,855.00	280,104,094.00	522,963,902.49
应付账款	79,608,822.70	88,159,591.38	95,490,316.00
预收款项	65,841,094.20	59,078,348.47	52,474,891.03
应付职工薪酬	13,630,077.84	15,331,104.36	11,353,709.24
应交税费	13,090,113.79	13,754,955.40	10,034,239.28
应付利息	3,395,629.49	1,253,321.76	145,996.73
应付股利	4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90,272,799.69	218,895,102.39	227,573,170.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502,345.42	85,082,680.80	50,091,414.47
流动负债合计	897,861,738.13	1,096,659,198.56	975,127,639.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3,033,557.17	97,372,881.86	35,524,590.35
长期应付款	321,885,595.49	296,477,708.56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4,919,152.66	393,850,590.42	35,524,590.35
负债合计	1,342,780,890.79	1,490,509,788.98	1,010,652,230.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3,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7,800,000.00		169,953,198.80
专项储备	10,763,878.30	9,680,156.46	6,320,264.21
盈余公积	24,663,932.86	24,663,932.86	13,846,054.15
未分配利润	203,239,640.41	230,203,893.74	126,797,619.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9,467,451.57	364,547,983.06	416,917,136.79
少数股东权益	50,764,015.97	49,347,774.67	28,407,167.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0,231,467.54	413,895,757.73	445,324,304.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计	1,743,012,358.33	1,904,405,546.71	1,455,976,534.99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3,826,777.68	1,481,205,703.96	1,490,457,710.83
减：营业成本	131,291,875.77	1,125,465,384.32	1,212,455,626.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52,948.83	11,009,663.42	5,409,547.29
销售费用	16,364,776.55	100,425,851.69	86,156,956.80
管理费用	15,734,330.63	76,326,597.75	67,744,425.22
财务费用	-1,455,687.44	-4,213,358.53	-10,230,203.97
资产减值损失	3,368,662.30	33,177,679.54	15,603,300.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659,692.69	1,719,831.31	4,203,881.15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 填列）	18,629,563.73	140,733,717.08	117,521,940.23
加：营业外收入	187,553.24	3,563,163.26	2,028,306.08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利得		48,664.36	18,359.16
减：营业外支出	454,996.73	4,694,743.60	1,242,417.15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损失	312,556.14	3,422,717.67	296,304.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18,362,120.24	139,602,136.74	118,307,829.16
减：所得税费用	3,910,132.27	22,074,519.68	17,374,847.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 填列）	14,451,987.97	117,527,617.06	100,932,981.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	13,035,746.67	114,220,954.02	99,790,430.49
少数股东损益	1,416,241.30	3,306,663.04	1,142,551.3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 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451,987.97	117,527,617.06	100,932,981.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综合收益总额	13,035,746.67	114,220,954.02	99,790,430.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 收益总额	1,416,241.30	3,306,663.04	1,142,551.3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1,019,177.39	2,113,844,075.57	1,271,116,332.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989,317.17	71,357,162.48	101,749,166.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合计	531,008,494.56	2,185,201,238.05	1,372,865,498.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6,288,207.01	1,705,202,904.59	1,312,722,409.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198,069.45	111,576,149.53	86,463,286.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26,313.99	98,316,866.83	64,149,797.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31,824.87	350,665,138.76	95,286,895.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合计	341,744,415.32	2,265,761,059.71	1,558,622,389.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264,079.24	-80,559,821.66	-185,756,891.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59,692.69	2,780,522.34	4,203,881.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38,330.75	3,720,399.92	1,321,553.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0,000.00		122,0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合计	7,098,023.44	6,500,922.26	127,545,435.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22,371.85	61,966,542.94	64,540,711.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84,128,800.5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390,000.00	105,1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合计	127,412,371.85	357,225,343.47	79,540,711.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314,348.41	-350,724,421.21	48,004,723.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800,000.00	3,694,634.82	7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500,000.00	557,284,691.77	110,498,494.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9,220.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合计	61,629,220.09	560,979,326.59	185,498,49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2,419,660.07	130,445,133.93	19,882,489.1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38,328.04	14,755,592.26	518,093.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100.00	9,321,009.07	5,463,305.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合计	94,318,088.11	154,521,735.26	25,863,887.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88,868.02	406,457,591.33	159,634,606.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0,773.37	135,495.19	-35,004.5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441,636.18	-24,691,156.35	21,847,434.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43,355.54	37,334,511.89	15,487,077.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084,991.72	12,643,355.54	37,334,511.89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2015年1-4月）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9,680,156.46	24,663,932.86	230,203,893.74	49,347,774.67	413,895,757.73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9,680,156.46	24,663,932.86	230,203,893.74	49,347,774.67	413,895,757.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7,800,000.00	1,083,721.84		-26,964,253.33	1,416,241.30	-13,664,290.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035,746.67	1,416,241.30	14,451,987.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3,000,000.00	7,800,000.00					10,8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3,000,000.00	7,800,000.00					10,800,000.00
(三)利润分配					-40,000,000.00		-40,000,000.00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40,000,000.00		-40,0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五)专项储备			1,083,721.84				1,083,721.84
1. 本期提取			1,083,721.84				1,083,721.8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3,000,000.00	7,800,000.00	10,763,878.30	24,663,932.86	203,239,640.41	50,764,015.97	400,231,467.5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169,953,198.80	6,320,264.21	13,846,054.15	126,797,619.63	28407167.86	445,324,304.65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169,953,198.80	6,320,264.21	13,846,054.15	126,797,619.63	28,407,167.86	445,324,304.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69,953,198.80	3,359,892.25	10,817,878.71	103,406,274.11	20,940,606.81	-34,788,439.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4,220,954.02	3,306,663.04	117,527,617.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9,953,198.80		3,198.80		17,633,943.77	-152,316,056.23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7,633,943.77	17,633,943.77
2. 其他		-169,953,198.80		3,198.80			-169,950,000.00
（三）利润分配				10,814,679.91	-10,814,679.91		
1. 提取盈余公积				10,814,679.91	-10,814,679.91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3,359,892.25				
1. 本期提取			3,359,892.2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9,680,156.46	24,663,932.86	230,203,893.74	49,347,774.67	413,895,757.73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94,953,198.80	3,346,819.06	4,209,776.51	36,643,466.78	27,264,616.49	266,417,877.64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94,953,198.80	3,346,819.06	4,209,776.51	36,643,466.78	27,264,616.49	266,417,877.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5,000,000.00	2,973,445.15	9,636,277.64	90,154,152.85	1,142,551.37	178,906,427.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9,790,430.49	1,142,551.37	100,932,981.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000,000.00					75,000,000.00
1. 其他		75,000,000.00					75,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9,636,277.64	-9,636,277.64		
1. 提取盈余公积				9,636,277.64	-9,636,277.64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2,973,445.15				
1. 本期提取			2,973,445.15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169,953,198.80	6,320,264.21	13,846,054.15	126,797,619.63	28,407,167.86	445,324,304.65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7,713,649.06	166,910,772.29	314,834,243.76
应收票据	1,190,000.00	220,000.00	
应收账款	20,396,395.42	18,611,369.05	341,395,812.94
预付款项	3,747,324.10	5,646,182.16	13,125,498.87
其他应收款	19,690,710.16	173,210,645.02	18,994,427.59
存货	60,421,072.01	59,420,987.39	87,620,717.88
其他流动资产	71,559,573.87	77,455,698.15	15,553,664.77
流动资产合计	294,718,724.62	501,475,654.06	791,524,365.8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000,000.00	25,000,000.00	19,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368,036.50	4,316,639.23	24,622,952.28
长期股权投资	229,950,000.00	229,950,000.00	
固定资产	199,342,730.74	202,353,662.13	185,772,266.72
在建工程	10,732,787.02	10,105,530.14	4,762,315.72
无形资产	44,276,305.23	44,506,270.11	45,319,772.75
长期待摊费用	15,751,127.14	15,992,713.20	16,571,504.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34,537.52	2,818,613.26	1,980,014.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0,255,524.15	535,043,428.07	298,028,826.17
资产总计	824,974,248.77	1,036,519,082.13	1,089,553,191.9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000,000.00	5,000,000.00
应付票据	131,720,855.00	280,104,094.00	522,963,902.49
应付账款	74,003,954.60	83,342,256.12	95,490,316.00
预收款项	60,485,041.88	55,643,825.87	49,754,973.67
应付职工薪酬	12,566,944.71	13,038,794.37	11,057,472.66
应交税费	2,631,554.93	2,561,965.78	8,899,407.50
应付利息	72,333.33	319,345.07	9,625.00
应付股利	4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32,486,811.93	155,221,303.88	151,596,688.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	4,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57,967,496.38	649,231,585.09	844,772,386.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31,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000,000.00	31,000,000.00	
负债合计	487,967,496.38	680,231,585.09	844,772,386.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3,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7,800,000.00		
专项储备	10,763,878.30	9,680,156.46	6,320,264.21
盈余公积	24,660,734.06	24,660,734.06	13,846,054.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0,782,140.03	221,946,606.52	124,614,487.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7,006,752.39	356,287,497.04	244,780,805.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24,974,248.77	1,036,519,082.13	1,089,553,191.98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9,472,794.96	1,351,341,870.55	1,459,892,252.88
减：营业成本	115,232,171.74	1,064,905,759.22	1,211,278,169.33
营业税金及附加	679,923.40	7,423,336.64	3,788,019.21
销售费用	14,015,166.14	91,625,720.87	82,251,558.73
管理费用	12,664,194.49	67,765,985.37	65,888,541.13
财务费用	-1,644,118.04	-4,170,093.20	-10,240,786.46
资产减值损失	-956,451.41	-1,179,349.46	-1,343,276.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813,274.04	2,660,111.82	3,897,160.60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 填列）	10,295,182.68	127,630,622.93	112,167,187.98
加：营业外收入	185,853.05	1,974,221.75	2,008,040.05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利得		48,664.36	18,359.16
减：营业外支出	365,302.20	4,497,035.95	1,225,446.43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损失	312,556.14	3,422,717.67	296,304.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10,115,733.53	125,107,808.73	112,949,781.60
减：所得税费用	1,280,200.02	16,961,009.65	16,587,005.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 填列）	8,835,533.51	108,146,799.08	96,362,776.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 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8,835,533.51	108,146,799.08	96,362,776.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 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6,705,060.77	1,933,796,052.50	1,449,018,863.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964,311.31	83,524,362.71	35,415,815.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合计	336,669,372.08	2,017,320,415.21	1,484,434,678.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0,598,328.28	1,298,840,204.10	1,262,010,586.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83,628.65	95,432,746.39	83,966,306.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93,127.82	84,604,026.52	58,847,247.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74,129.83	310,108,729.33	92,295,394.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合计	249,849,214.58	1,788,985,706.34	1,497,119,535.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820,157.50	228,334,708.87	-12,684,857.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3,274.04	2,660,111.82	3,897,160.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38,330.75	3,720,399.92	1,321,553.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8,913.35		101,0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合计	6,440,518.14	6,380,511.74	106,238,714.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28,421.89	49,252,016.88	56,572,001.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0	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3,9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合计	10,128,421.89	347,222,016.88	71,572,001.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7,903.75	-340,841,505.14	34,666,712.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8,000.00		20,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合计	11,968,000.00	162,000,000.00	20,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000,000.00	77,000,000.00	15,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60,425.00	4,362,497.71	220,563.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合计	57,260,425.00	81,362,497.71	18,220,563.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92,425.00	80,637,502.29	2,279,436.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0,648.52	81,604.98	-18,070.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020,477.27	-31,787,689.00	24,243,221.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36,324.98	36,824,013.98	12,580,792.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056,802.25	5,036,324.98	36,824,013.98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2015年1-4月）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4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9,680,156.46	24,660,734.06	221,946,606.52	356,287,497.04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9,680,156.46	24,660,734.06	221,946,606.52	356,287,497.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7,800,000.00	1,083,721.84		-31,164,466.49	-19,280,744.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35,533.51	8,835,533.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7,800,000.00				10,8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3,000,000.00	7,800,000.00				10,800,000.00
（三）利润分配					-40,000,000.00	-40,000,000.00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000,000.00	-40,0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1,083,721.84			1,083,721.84
1. 本期提取			1,083,721.84			1,083,721.8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3,000,000.00	7,800,000.00	10,763,878.30	24,660,734.06	190,782,140.03	337,006,752.39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2014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6,320,264.21	13,846,054.15	124,614,487.35	244,780,805.71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6,320,264.21	13,846,054.15	124,614,487.35	244,780,805.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59,892.25	10,814,679.91	97,332,119.17	111,506,691.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8,146,799.08	108,146,799.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三）利润分配			10,814,679.91	-10,814,679.91	
1. 提取盈余公积			10,814,679.91	-10,814,679.91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3,359,892.25			3,359,892.25
1. 本期提取		3,359,892.25			3,359,892.25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9,680,156.46	24,660,734.06	221,946,606.52	356,287,497.04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2013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3,346,819.06	4,209,776.51	37,887,988.59	145,444,584.16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3,346,819.06	4,209,776.51	37,887,988.59	145,444,584.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73,445.15	9,636,277.64	86,726,498.76	99,336,221.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6,362,776.40	96,362,776.40
（三）利润分配			9,636,277.64	-9,636,277.64	
1. 提取盈余公积			9,636,277.64	-9,636,277.64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2,973,445.15			
1. 本期提取		2,973,445.15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6,320,264.21	13,846,054.15	124,614,487.35	244,780,805.71

二、 审计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4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4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15）655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二） 合并报表范围

1、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取得方式	期末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比例
中康租赁	天津	5000 万美元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资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的咨询和担保（不含融资担保）；国际、国内保付代理和保理项下代收代支。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6995 万元	75%	75%
湖南大汉	湖南沅江	6000 万元	普通塔式起重机制造、销售、租赁、安装和维修（凭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经营），建筑机械、建材、钢材的销售。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500 万元	75%	75%
广东大汉	广东佛山	1500 万元	制造、销售、租赁、安装、维修和改进：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建设机械；销售：建筑材料；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投资设立	1500 万元	100%	100%
中康机电	山东济南	2525 万元	机电设备及零部件的生产、加工、销售。	投资设立	0	87.13%	87.13%

山东汉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300 万元	软件的技术开发、销售（不含医疗软件）、咨询；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外包服务。	投资设立	0	100%	100%
大汉（香港）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1250 万美元	工程机械销售、批发、租赁、维修。	投资设立	0	100%	100%

2、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子公司详细信息

1) 中康租赁，成立于2012年6月5日，原始注册资本2,000万美元，系由大汉（天津）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与中康（中国）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双方共同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金需分期缴足。截至2012年7月4日，中康租赁收到大汉（天津）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6,178,609.34美元，本次出资已经天津诚泰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津诚会验字（2012）KW039号《验资报告》；截至2012年7月25日，中康租赁收到大汉（天津）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第二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8,821,390.66美元，本次出资已经天津诚泰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津诚会验字（2012）KW043号《验资报告》；截至2012年10月25日，中康租赁收到中康（中国）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第三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4,399,990.00美元；2013年6月24日，根据中康租赁股东会决议，中康租赁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美元，由大汉（天津）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与中康（中国）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5,000万美元；截至2013年6月24日，中康租赁收到大汉（天津）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2,134,547.87美元，本次出资已经天津顺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津顺通验外I字（2013）第6号《验资报告》；截至2014年4月8日，中康租赁收到中康（中国）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600,490.00美元，本次出资已经天津诚泰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津诚会验字（2014）KW016号《验资报告》；2014年9月12日，根据中康租赁董事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大汉（天津）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75%的股权转让给大汉有限，同时，大汉（天津）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转出股权中未缴资部分由大汉有限在法定出资期限内履行；截至2015年4月30日，中康租赁的注册资本为5,000万美元，实收资本为32,135,027.87美元，实收资产占注册资本的64.27%；2015年5月28日，大汉（香港）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与中康（中国）工

程机械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大汉（香港）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受让中康（中国）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持有的中康租赁全部股权，该等股权占中康租赁股权的25%，受让价款3,099.70万元，未缴资部分由大汉（香港）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在法定出资期限内履行。中康租赁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中康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洞庭路122号1段L405室

法定代表人：康与宙

注册资本：5,000万美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成立时间：2012年6月5日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的咨询和担保（不含融资担保）；国际、国内保付代理及保理项下代收代支。

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额（美元）	实际出资比例
1	大汉有限	货币	75%	27,134,547.87	54.27%
2	大汉（香港）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货币	25%	5,000,480.00	10.00%
总计			100%	32,135,027.87	64.27%

合并期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33,918,427.84	86,518,766.46	30,565,457.95
净利润	7,294,667.11	15,239,689.78	4,570,205.46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144,357,281.44	1,091,628,540.92	652,279,987.50
负债总额	917,584,790.79	872,150,717.38	451,736,488.56
净资产	226,772,490.65	219,477,823.54	200,543,498.94

2) 湖南大汉，成立于2010年4月，原名为湖南科至博机械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由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2014年4月湖南科至博机械有限公司股东将其股权全部转让给大汉有限、沅江市腾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同时，湖南科至博机械有限公司更名为湖南大汉。2014年7月，大汉有限对湖南大汉进行增资，

认缴出资额3,000万元，认缴时间为2015年7月29日。截至2015年4月30日，湖南大汉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湖南大汉至诚建设机械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沅江市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康与宙

注册资本：6,000万元

实收资本：6,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10年4月

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大汉有限	货币	4,500.00	75.00%
2	沅江市腾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物	1,500.00	25.00%
总计			6,000.00	100.00%

合并期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1,257,136.76	10,159,528.88
净利润	-1,619,218.66	-4,520,174.65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3,824,827.93	55,667,669.34
负债总额	3,648,375.53	3,871,998.28
净资产	50,176,452.40	51,795,671.06

3) 广东大汉为大汉股份全资子公司。2014年3月，大汉有限召开股东会，决定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大汉，通过广东大汉章程，选举康与宙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康与忠为监事，注册资本为1500万元。广东大汉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广东大汉建设机械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平洲工业园胜利东路

法定代表人：康与宙

注册资本：1,500万元

实收资本：1,5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14年3月

经营范围：制造、销售、租赁、安装、维修和改造：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建设机械；销售：建筑材料；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大汉有限	货币	1,500.00	100.00%
总计			1,500.00	100.00%

合并期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11,433,915.2	46,515,657.78
净利润	125,441.59	-185,962.47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3,166,998.25	23,296,489.37
负债总额	8,227,519.13	8,482,451.84
净资产	14,939,479.12	14,814,037.53

4) 中康机电，成立于2014年9月，原名为中康（济南）商贸有限公司，由大汉有限、康与宙、李咸蔚、康与忠出资设立的，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大汉有限以土地使用权675万元出资，出资时间2016年8月21日，出资比例67.50%；康与宙以货币资金171.4375万元出资，出资时间2016年8月21日，出资比例17.14%；李咸蔚以货币资金104.8125万元出资，出资时间2016年8月21日，出资比例10.48%；康与忠以货币资金48.75万元出资，出资时间2016年8月21日，出资比例4.88%。2014年12月17日中康（济南）商贸有限公司更名为中康机电。2015年1月，大汉有限对中康机电进行增资，其中以土地使用权增资55万元，实物增资1,470万元，出资时间2016年8月21日。中康机电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中康（济南）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章丘市明水经济开发区赭山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康与宙

注册资本：2,525万元

实收资本：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14年9月

经营范围：机电设备及零部件的生产、加工、销售。

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时间	出资比例（%）
1	大汉有限	土地使用权、实物	2,200.00	2016年8月21日	87.13
2	康与宙	货币	171.44	2016年8月21日	6.79
3	李咸蔚	货币	104.81	2016年8月21日	4.15
4	康与忠	货币	48.75	2016年8月21日	1.93
总计			2,525.00		100.00

合并期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截至报告期末，中康机电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

5) 山东汉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8月，注册资本300万元，由大汉有限以货币资金300万元出资设立的，出资时间2017年7月20日，出资比例100.00%。山东汉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山东汉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2000号舜泰广场6号楼801C

法定代表人：康与宙

注册资本：300万元

实收资本：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14年8月

经营范围：软件的技术开发、销售（不含医疗软件）、咨询；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时间	出资比例（%）
1	大汉有限	货币	300.00	2017年7月20日	100.00
总计			300.00		100.00

山东汉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未实际经营业务，2015年与母公司大汉股份有一笔关联交易，截至2015年4月30日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2015年1-4月		2015年4月30日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837,606.84	543,711.11	937,887.99	401,276.88	536,611.11
------------	------------	------------	------------	------------

6) 大汉(香港)工程机械有限公司(DA HAN (HK) CONSTRUCTION MACHINERY CO., LIMITED), 由大汉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2日设立, 住所香港九龙油麻地弥敦道573号富运商业中心20楼C1室, 法定代表人康与宙, 注册资本1万港元。

大汉(香港)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目前未实际开展业务, 股东投资额尚未实际出资。

(2)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中康机电	新设	是	是	否
广东大汉	新设	是	是	否
湖南大汉	股份转让	是	是	否
山东汉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是	是	否
中康租赁	股权转让	是	是	是
大汉(香港)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新设	是	否	否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重要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4月30日止。

(三)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 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

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 (含50%) 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 (含12个月) 的, 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 (含20%) 但尚未达到50% 的, 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6个月 (含6个月) 但未超过12个月的, 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 诸如价格波动率等, 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 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 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 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不予转回。

(十) 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金额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10%以上的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融资租赁款组合	信用期分析法
关联款项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

(2)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以下同)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40	4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 信用期分析法

对应收融资租赁款按其余额的3%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应收融资租赁款出现逾期情况的,以该租赁项目的全部应收款为组合,按第一笔逾期款的逾期账龄确定具体提取比例为:逾期6个月以内,按其余额的5%计提;逾期6-12个月的,按其余额的20%计提;逾期12-24个月的,按其余额的40%计提;逾期24个月以上的,按其余额的100%计提。

(4) 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0%	0%
股东或同受股东控制的关联款项组合	1%	1%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

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含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2、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3、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4、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

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5	23.50-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五）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3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 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 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 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 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 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 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融资租赁收入

在租赁期开始日, 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 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

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租赁收入。

如应收融资租赁款逾期6个月以上，暂停确认融资收入；直至应收融资租赁款最长逾期降至6个月以内，重新开始确认融资收入。

（3）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4）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塔式起重机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二）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

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四）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融资租赁成本主要系融资费用；公司融资费用根据实际发生情况计入相应成本，在融资租赁业务下，不存在成本的分配及结转。

五、主要税项

（一）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分别为9%、15%、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15年1-4月	2014年	2013年
本公司	15%	15%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5%	25%

（二）税收优惠情况

根据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公示山东省2013年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鲁科字〔2013〕217号），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章丘市地方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济章丘地税税通〔2014〕28393号）明确规定，根据国务院关于高新技

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公司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认定有效期3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六、营业收入情况

（一）营业收入构成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塔机制造业	14,661.65	79.76%	138,682.72	93.63%	145,452.95	97.59%
融资租赁业	3,379.18	18.38%	8,613.88	5.82%	3,031.21	2.03%
主营业务收入	18,040.83	98.14%	147,296.60	99.44%	148,484.16	99.62%
其他业务收入	341.85	1.86%	823.97	0.56%	561.61	0.38%
合计	18,382.68	100.00%	148,120.57	100.00%	149,045.77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间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维持在98%以上，公司主营业务明确。其中，塔机制造业是公司的传统业务，报告期内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97.59%、93.63%和79.76%，呈逐步下降趋势，主要因为公司的销售模式从单一的现货销售模式向“现货+融资租赁”模式转变。公司2012年下半年开始，实际通过子公司中康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随着融资租赁业务的发展，其在公司营业收入中的比重逐步上升，报告期内占比从2.03%上升到18.38%。

（二）主营业务收入结构

1、按产品类别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塔机制造业	14,661.65	81.27%	138,682.72	94.15%	145,452.95	97.96%
融资租赁业	3,379.18	18.73%	8,613.88	5.85%	3,031.21	2.04%
主营业务收入	18,040.83	100.00%	147,296.60	100.00%	148,484.16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是塔机、升降机的销售和融资租赁，其中塔机、升降机销售占比逐步下降，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由2013年的97.96%下降到2015年1-4月份的81.27%，融资租赁业务在营业收入中的比重逐步上升。公司营业收入结构的变化适应了行业发展的变化趋势，有利于公司营业收入的稳定。

2、按地区分布

单位：万元

地区分布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华东地区	4,588.07	57,342.90	53,648.92

华北地区	2,202.55	19,784.51	28,282.45
华中地区	3,020.72	22,040.91	25,671.27
华南地区	1,486.98	7,515.70	331.00
西南地区	1,503.89	8,176.62	5,433.72
西北地区	1,707.72	14,061.06	18,499.83
东北地区	875.65	9,183.80	13,821.03
海外地区	2,655.24	9,191.10	2,795.94
合计	18,040.82	147,296.60	148,484.16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产品在国内外市场均有销售。国内市场方面，华南地区销售量由2013年的331万元增长到2014年的7,515.70万元，增幅2,170.60%，一方面公司加大对华南市场的开拓，另一方面子公司广东大汉的成立对于打开华南市场起到重要作用；海外市场方面，公司实现较快发展，从2013年的2,795.94万元增长到2014年的9,191.10万元，且2015年1-4月也维持较好的销售业绩。

（三）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2013年至2014年营业收入保持平稳，主要因为当期及前期房地产市场持续活跃，公司产品需求保持较高水平。随着2014年以来房地产市场的调整，公司产品需求降低，公司营业收入在2015年出现较大幅度下降。受建筑施工企业季节性影响，公司塔机产品销售也具有季节性特征。此外，2015年宏观经济环境的不景气对公司营业收入也产生一定影响。

（四）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情况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4月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8.50%、23.87%、27.96%，呈稳步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产品毛利率情况见下表：

毛利率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塔机制造业	23.40%	20.70%	16.86%
融资租赁业	49.30%	74.89%	97.04%
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	27.96%	23.87%	18.50%

报告期内公司塔机制造业毛利率上升，主要由于公司主要原材料钢材价格的下降同时保持产品销售价格的较小降幅。融资租赁业务毛利率下降，主要由于子公司中康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需较大资金支持，对外融资的财务成本上升。

就综合毛利率来说，一方面公司塔机业务报告期毛利率上升，另外一方面高毛利率的融资租赁业务占比上升，公司毛利率在报告期实现较大幅度的提升。

七、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费用	1,636.48	10,042.59	8,615.70
管理费用	1,573.43	7,632.66	6,774.44
财务费用	-145.57	-421.34	-1,023.02
期间费用总额	3,064.34	17,253.91	14,367.12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8.90%	6.78%	5.7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8.56%	5.15%	4.5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79%	-0.28%	-0.69%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运输费、广告宣传、业务招待费、职工薪酬、差旅办公费，联谊会费用等。报告期内，2014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增加，主要因为公司的运输费增加336.72万元，职工薪酬增加700.65万元，差旅、办公费增加370.71万元。2014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有所上升，主要因为职工薪酬增加658.85万元、折旧摊销增加190.82万元、中介费服务费增加149.05万元。公司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的增加主要由于人工成本和物价的整体上升，公司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水平与公司营业收入总体保持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为负是由于公司有较多的利息收入，同时母公司借款较少，子公司中康租赁的利息支出进入营业成本，公司利息支出较少。

八、非经常性损益

（一）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2,556.14	-3,374,053.31	-277,945.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2,691,764.32	100,0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659,692.69	2,780,522.34	4,203,881.1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915,108.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302.09	118,266.28	1,295,538.4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60,691.04	
小计	1,470,438.64	-1,759,299.53	5,321,474.49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301,016.07	495,349.32	830,919.83
少数股东损益	156,444.39	292,525.70	61,309.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12,978.18	-2,547,174.55	4,429,244.67
-------------------	--------------	---------------	--------------

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序号	补贴项目	补贴金额(元)
2013 年度		
1	章丘市市长质量奖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2014 年度		
1	济南市市长质量奖	100,000.00
2	《章丘市激励扶持工业企业做大做强的实施办法》奖励公司法人代表	346,300.00
3	《章丘市激励扶持工业企业做大做强的实施办法》山东名牌 10 万、济南市长质量奖 20 万、其他 4 万	340,000.00
4	2014 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21,700.00
5	关于拟给予山东大汉建设机械有限公司设立销售公司及融资租赁公司扶持政策方案的回复	1,583,764.32
6	省级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和两化融合奖励资金	300,000.00
合计		2,691,764.32

(二) 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1,470,438.64	-1,759,299.53	5,341,740.52
净利润	14,451,987.97	117,527,617.06	100,932,981.86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重	10.17%	-1.50%	5.29%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并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重大依赖。

九、财务指标分析

(一) 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9.15%	65.63%	77.53%
流动比率（倍）	0.71	0.63	0.54
速动比率（倍）	0.35	0.43	0.43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变动较小。资产负债率逐年降低，公司财务结构逐步改善，流动比率逐年增加，速动比率减小，一方面公司对流动资产的管理有所改善，另一方面因存货增加导致非速动流动资产的占比增加。

虽然公司最近一期经营业绩下滑较大，资产负债率较高，但因公司销售主要还是采用现款结算方式，并控制融资租赁业务的规模，公司最近一期的经营

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高，不存在较大的短期和长期偿债风险、对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经营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营运能力分析

指标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7	19.91	21.78
存货周转率（次）	2.04	16.81	17.01

公司2013年、2014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主要因为母公司销售模式为现款销售，子公司中康租赁的融资租赁款放入长期应收款科目，应收账款科目占比较小。2015年1-4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仅为1.87，一方面市场不景气导致2015年1-4月公司营业收入大幅下滑，另一方面，子公司中康租赁的应收融资租赁款逾期较多，使得应收账款科目增加较多。

公司2013年、2014年存货周转率较高，主要因为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销售模式，根据订单进行生产，库存比例较小，并且公司实行零库存计划，大大提高存货的周转次数。2015年1-4月公司存货周转率仅为2.04，主要因为2015年1-4月公司营业收入大幅下降，对应营业成本大幅下降。但总体而言，公司营运能力较强。

（三）盈利能力分析

指标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净利率	7.86%	7.93%	6.77%
净资产收益率	3.61%	28.40%	22.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3.66%	29.01%	22.51%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净利率整体平稳上升，销售盈利能力增强，一方面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钢材的价格下降，导致公司成本降低，毛利率增加；另一方面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在主营业务收入中所占比重逐步增加，而融资租赁业务利润率远大于公司传统销售业务。

因2015年1-4月公司营业收入下滑较多，公司2015年1-4月净资产收益率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下滑较多。

（四）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26.41	-8,055.98	-18,575.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31.43	-35,072.44	4,800.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8.89	40,645.76	15,963.46

合计	3,626.09	-2,482.66	2,188.24
----	----------	-----------	----------

公司融资租赁业务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4月的现金流量分别为-41,694.62万元、40,003.33万元和19,324.71万元，2014年度及2015年1-4月融资租赁业务的现金流入明显改善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状况，且2015年公司收回暂借款、押金及保证金15,750.00万元。

2014年度公司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为18,412.88万元，主要由于公司2014年购买子公司湖南大汉的股权、购买佛山市颖琦机械有限公司的资产。公司2014年度和2015年1-4月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分别为10,513.00万元、11,539.00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公司的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是投资收益。

2013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分别取得借款为11,049.85万元、55,728.47万元，导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2015年1-4月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为8,241.97万元，导致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出。

十、主要资产

（一）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9.40	12.97	2.67
银行存款	4,879.10	1,251.36	3,730.78
其他货币资金	8,374.41	17,212.29	28,051.02
合计	13,282.91	18,476.62	31,784.47

母公司主要采用现款销售模式，因而公司的货币资金充足。其中其他货币资金包括银行贷款保证金，委贷保证金和承兑汇票保证金，主要为承兑汇票保证金，报告期各期末金额分别为27,211.10万元，15,936.27万元和7,331.31万元。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票据	99.00	52.00	-
商业承兑票据	40.00	-	-
合计	139.00	52.00	-

母公司主要采用现款销售模式，应收票据金额很小。

2、报告期各期末，应收票据中无应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截至2015年4月30日，公司应收票据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出票人）	票据类型	金额	到期日
1	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30.00	2015-9-18
2	济南西业置业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20.00	2015-8-5
3	济南西业置业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20.00	2015-7-24
4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0.00	2015-8-9
5	江西凯马百路佳客车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15.00	2015-10-01
合计			105.00	

（三）应收账款

1、明细情况

（1）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2015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937.49	100.00	1,268.04	9.80	11,669.4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2,937.49	100.00	1,268.04	9.80	11,669.45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96.82	100.00	958.31	10.65	8,038.5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8,996.82	100.00	958.31	10.65	8,038.51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37.26	100	394.09	5.45	6,843.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7,237.26	100.00	394.09	5.45	6,843.17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万元)	坏账准备(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060.60	103.03	5
1-2年	108.55	10.86	10
合计	2,169.15	113.89	5.25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万元)	坏账准备(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840.46	92.02	5
1-2年	61.37	6.14	10
2-3年	21.71	4.34	20
合计	1,923.55	102.50	5.33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万元)	坏账准备(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713.26	285.66	5
1-2年	82.04	8.20	10
2-3年	55.35	11.07	20
3年以上	17.16	8.96	52.24
合计	5,867.81	313.90	5.35

(3) 组合中，采用信用期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万元)	坏账准备(万元)	计提比例(%)
逾期6个月以内	7,482.28	374.11	5.00
逾期6-12个月	2,671.90	534.38	20.00
逾期12-24个月	614.16	245.67	40.00
合计	10,768.34	1,154.16	10.72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万元)	坏账准备(万元)	计提比例(%)
逾期6个月以内	4,157.11	207.86	5.00
逾期6-12个月	2,592.57	518.51	20.00
逾期12-24个月	323.59	129.44	40.00
合计	7,073.27	855.81	12.10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万元)	坏账准备(万元)	计提比例(%)
逾期6个月以内	1,322.57	66.13	5.00
逾期6-12个月	46.87	14.06	30.00
逾期12-24个月			

合计	1,369.44	80.19	5.86
-----------	-----------------	--------------	-------------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394.09万元、564.22万元、309.76万元。

2、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5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比例（%）	账龄
K. T. ISDNBHD	313.63	2.42	一年以内
HEIGHT STOWER CO., LTD	310.40	2.40	一年以内
常德新淞业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275.44	2.13	一年以内
长春市乾顺机械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211.43	1.63	一年以内
铜陵市春云租赁安装有限公司	203.59	1.57	一年以内
合计	1,314.50	10.16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 日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比例（%）	账龄
长春市乾顺机械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250.18	2.78	一年以内
常德新淞业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183.82	2.04	一年以内
徐翔	168.81	1.88	一年以内
铜陵市春云租赁安装有限公司	167.98	1.87	一年以内
黎小燕	156.20	1.74	一年以内
合计	926.99	10.30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 日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比例（%）	账龄
山东大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55.84	6.30	一年以内
GAIN HUB MACHINERY (M) SND BHD	114.03	1.58	一年以内
铜陵市春云租赁安装有限公司	104.91	1.45	一年以内
日照阳光正大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74.21	1.03	一年以内
张灏	65.89	0.91	一年以内
合计	814.87	11.26	

由于产品属于大件产品，大多单一销售，产品进入门槛较低，公司很少批量销售，并且整个行业竞争性很高，不存在产业集中的情况，因而公司客户比较分散，前5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比很小。

(四) 其他应收款

1、总体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1,916.52万元、20,391.96万元、5,671.56万元。2014年年末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加18,475.44万元，主要因为2014年公司对关联方济南中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新增土地保证金的拆借款15,750.00万元，该笔资金已于2015年归还。

2、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单位：万元

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李咸蔚	拆借款	269.49	56.82	0.00
康与忠	拆借款	0.00	0.00	357.97
合计		269.49	56.82	357.97

3、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5名情况

2015年4月30日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万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国银租赁	押金保证金	2,597.93	1年以内	45.3
信达租赁	押金保证金	1,006.80	1年以内	17.56
山工租赁	押金保证金	0.43	1年以内	0.01
		199.38	1-2年	3.48
		340.77	2-3年	5.94
		88.10	3-4年	1.54
康娣	拆借款	300.00	1-2年	5.23
李咸蔚	拆借款	269.49	1年以内	4.70
合计		4,802.91		83.75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万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济南中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拆借款	15,750.00	1年以内	76.44
国银租赁	押金保证金	2,379.07	1年以内	11.55
山工租赁	押金保证金	199.38	1年以内	0.97
		340.77	1-2年	1.65
		88.10	2-3年	0.43
信达租赁	押金保证金	563.30	1年以内	2.73
康娣	拆借款	300.00	1年以内	1.46
合计		19,620.63		95.23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万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山工租赁	押金保证金	625.21	1年以内	31.84
	押金保证金	273.64	1-2年	13.93
日照阳光正大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拆借款	193.59	1年以内	9.86
	拆借款	206.68	1-2年	10.53
康与忠	拆借款	37.36	1年以内	1.9
	拆借款	320.61	1-2年	16.33
李俊池	备用金	50.00	1年以内	2.55
山东中泰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00	1年以内	1.02
合计		1,727.10		87.95

（五）预付账款

1、账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22.78	47.76	326.02	48.56	1,238.25	94.34
1-2年	211.03	45.24	337.05	50.2	70.51	5.37
2-3年	29.92	6.41	5.80	0.86	3.79	0.29
3年以上	2.75	0.59	2.52	0.38	0	
合计	466.48	100.00	671.38	100.00	1,312.55	100.00

2、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5年4月30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万元)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潍坊宏盛铸造机械公司	127.55	27.34
山东山一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52.42	11.24
沅江市佳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0	10.72
普瑞森（启东）焊割设备有限公司	36.14	7.75
章丘市抛丸机制造厂	21.76	4.66
合计	287.87	61.71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万元)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潍坊宏盛铸造机械公司	127.55	19.00
佛山市颖琦机械有限公司	122.62	18.26
山东中泰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89.04	13.26
山东山一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52.72	7.85

普瑞森（启东）焊割设备有限公司	36.12	5.38
合计	428.07	63.76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万元)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国网山东章丘市供电公司	247.00	18.82
莱芜市方圆制管有限公司	208.48	15.88
佛山市颖琦机械有限公司	202.71	15.44
潍坊宏盛铸造机械公司	127.44	9.71
山东省德州生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65.80	5.01
合计	851.42	64.87

(六) 存货

1、存货结构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万元)	比重(%)	期末余额(万元)	比重(%)	期末余额(万元)	比重(%)
原材料	3,481.96	36.93	3,053.53	33.68	3,690.21	42.12
库存商品	5,934.73	62.95	6,002.35	66.20	5,071.86	57.88
包装物	1.87	0.02	1.57	0.02	0.00	
低值易耗品	9.13	0.10	9.15	0.10	0.00	
合计	9,427.69	100.00	9,066.61	100.00	8,762.07	100.00

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库存商品。报告期内，公司存货金额变化不大。

2、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减值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81.96	78.98	3,402.98	3,053.53	0.00	3,053.53	3,690.21	0.00	3,690.21
库存商品	5,934.73	207.71	5,727.02	6,002.35	203.53	5,798.81	5,071.86	0.00	5,071.86
包装物	1.87	0.00	1.87	1.57	0.00	1.57	0.00	0.00	0.00
低值易耗品	9.13	0.90	8.23	9.15	0.00	9.15	0.00	0.00	0.00
合计	9,427.69	287.59	9,140.10	9,066.61	203.53	8,863.07	8,762.07	0.00	8,762.07

(七)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理财产品	22,820.00	11,741.00	1,228.00
待摊手续费	35.27	35.27	2.5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449.54	214.29	0.00
预缴企业所得税	85.96	215.57	327.37
预缴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0.41	0.41	0.00
合计	23,391.18	12,206.55	1,557.87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是公司为了充分利用闲余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该等理财产品期限较短，风险较低。

公司报告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的定期投资理财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金额	购买时间	赎回时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700.00	2012/10/18	2013/1/20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	300.00	2012/10/30	2013/3/2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	300.00	2012/10/31	2013/1/3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270.00	2012/11/1	2013/1/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380.00	2012/11/1	2013/1/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	340.00	2012/11/7	2013/3/2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360.00	2012/11/8	2013/1/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800.00	2012/11/22	2013/1/2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500.00	2012/11/22	2013/1/2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410.00	2012/11/30	2013/1/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500.00	2012/11/30	2013/1/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500.00	2012/12/10	2013/2/2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660.00	2012/12/13	2013/3/1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610.00	2012/12/20	2013/3/2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2,700.00	2012/12/20	2013/3/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700.00	2012/12/20	2013/3/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300.00	2012/12/27	2013/3/2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丘支行	500.00	2013/1/10	2013/3/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580.00	2013/1/10	2013/7/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660.00	2013/1/10	2013/3/1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	600.00	2013/1/11	2013/3/2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	390.00	2013/1/11	2013/3/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350.00	2013/1/17	2013/2/2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300.00	2013/1/17	2013/2/2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400.00	2013/2/4	2013/3/1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200.00	2013/2/4	2013/3/1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600.00	2013/2/6	2013/4/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280.00	2013/2/23	2013/3/3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810.00	2013/3/14	2013/4/1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820.00	2013/3/14	2013/5/1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	450.00	2013/3/20	2013/7/1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600.00	2013/3/21	2013/4/3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350.00	2013/3/30	2013/4/2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270.00	2013/3/30	2013/4/1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000.00	2013/4/1	2013/5/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950.00	2013/4/18	2013/5/2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行营业部	1,700.00	2013/6/27	2013/8/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040.00	2013/6/27	2013/8/1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	1,300.00	2013/6/27	2013/10/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行营业部	1,000.00	2013/6/28	2013/8/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泉城路支行	500.00	2013/7/1	2013/8/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500.00	2013/7/2	2013/8/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500.00	2013/7/4	2013/8/1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000.00	2013/7/4	2013/8/1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900.00	2013/7/4	2013/8/1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480.00	2013/7/4	2013/8/1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100.00	2013/7/4	2013/8/1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	420.00	2013/7/5	2013/8/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580.00	2013/7/11	2013/8/1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580.00	2013/7/18	2013/8/2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000.00	2013/8/8	2013/9/1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070.00	2013/8/13	2013/9/1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500.00	2013/8/13	2013/11/1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500.00	2013/8/15	2013/9/1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000.00	2013/8/15	2013/9/1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500.00	2013/8/15	2013/11/1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500.00	2013/8/15	2013/10/1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000.00	2013/8/15	2013/9/2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500.00	2013/8/15	2013/9/2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500.00	2013/8/15	2013/10/1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000.00	2013/8/15	2013/10/1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500.00	2013/8/15	2013/9/2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000.00	2013/8/21	2013/9/2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700.00	2013/8/21	2013/9/2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000.00	2013/8/27	2013/9/2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600.00	2013/8/29	2013/10/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500.00	2013/8/29	2013/10/9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	1,800.00	2013/8/29	2013/10/2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510.00	2013/9/2	2013/10/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520.00	2013/9/3	2013/10/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300.00	2013/9/3	2013/12/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410.00	2013/9/5	2013/11/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400.00	2013/9/5	2013/10/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400.00	2013/9/10	2013/10/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500.00	2013/9/10	2013/12/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600.00	2013/9/18	2013/11/2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50.00	2013/9/30	2013/1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500.00	2013/10/15	2013/11/1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500.00	2013/10/17	2013/11/2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300.00	2013/10/18	2013/11/1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600.00	2013/10/18	2014/1/1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营业部	500.00	2013/10/22	2014/4/1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060.00	2013/11/13	2013/12/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28.00	2013/11/21	2014/1/1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2,598.00	2014/4/4	2014/5/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090.00	2014/4/4	2014/5/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2,600.00	2014/5/7	2014/6/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4,000.00	2014/6/5	2014/7/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782.00	2014/6/9	2014/7/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451.00	2014/7/11	2014/8/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789.00	2014/7/11	2014/8/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3,000.00	2014/7/15	2014/8/1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022.00	2014/7/15	2014/8/1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200.00	2014/8/1	2014/9/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000.00	2014/8/4	2014/9/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3,000.00	2014/8/8	2014/9/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246.00	2014/8/13	2014/9/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2,000.00	2014/8/20	2014/9/1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502.00	2014/8/21	2014/9/2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580.00	2014/8/21	2014/9/2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507.00	2014/9/1	2014/10/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689.00	2014/9/2	2014/10/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500.00	2014/12/5	2015/1/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000.00	2014/12/5	2015/1/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2,000.00	2014/12/5	2015/1/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211.00	2014/12/9	2015/1/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3,000.00	2014/12/11	2015/1/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2,000.00	2015/1/28	2015/2/2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450.00	2015/2/2	2015/3/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580.00	2015/2/4	2015/3/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980.00	2015/2/6	2015/3/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2,400.00	2015/2/11	2015/3/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900.00	2015/2/16	2015/3/1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700.00	2015/2/17	2015/3/1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500.00	2015/2/27	2015/3/2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2,600.00	2015/2/28	2015/3/2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2,000.00	2015/3/4	2015/4/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480.00	2015/3/9	2015/4/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450.00	2015/3/9	2015/4/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600.00	2015/3/10	2015/4/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900.00	2015/3/11	2015/4/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400.00	2015/3/18	2015/4/1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700.00	2015/3/20	2015/4/1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2,000.00	2015/4/3	2015/5/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100.00	2015/4/3	2015/5/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400.00	2015/4/9	2015/5/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600.00	2015/4/9	2015/5/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1,600.00	2015/4/15	2015/5/1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800.00	2015/4/15	2015/5/1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4,000.00	2015/4/21	2015/5/2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650.00	2015/4/24	2015/5/2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3,600.00	2015/4/30	2015/5/30

公司报告期还另外利用闲置资金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营业部购买活期理财产品,该产品可以随时变现,截至8月底公司活期理财金额为1,300万元。

公司报告期的投资理财情况按年度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购买金额	赎回金额	当期期末余额	当期投资收益
2013年度	59,888.00	69,990.00	1,228.00	420.39
2014年度	122,437.00	111,924.00	11,741.00	278.05
2015年1-6月	55,790.00	44,711.00	22,820.00	165.97

公司财务负责人会根据未来长、短期资金使用计划及到期偿还贷款情况,将短期闲置资金,根据各合作银行的理财产品报价在不影响公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安排购买适当理财产品。

(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公司持有的参股公司股权。截止2015年4月30日止,公司参股公司分别为齐鲁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400万元,持股比例8%;章丘市大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投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15%;日照阳光正大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投资600万元,持股比例15%。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万元)	账面余额(万元)	账面余额(万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500.00	2,500.00	1,900.0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0.00	0.00	0.00
按成本计量的	2,500.00	2,500.00	1,900.00
合计	2,500.00	2,500.00	1,900.00

(九) 长期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应收款为中康租赁的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其详细情况如下:

1、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78,206.93	4,497.85	73,709.08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9,554.90	0.00	-9,554.90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44.13	7.32	236.80
合计	78,451.06	4,505.18	73,945.88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89,682.55	4,399.56	85,282.99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1,911.26	0.00	-11,911.26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445.01	13.35	431.66
合计	90,127.56	3,787.95	85,714.65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61,245.46	1,951.70	59,293.75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8,121.07	0.00	-8,121.07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538.45	76.15	2,462.30
合计	63,783.91	2,027.86	61,756.05

2、其他说明

2015年4月30日的长期应收款余额中有13,344.49万元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已用于保理融资。

(十)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变动情况

(1) 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年4月30日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387.26	2,260.14	11,127.12
通用设备	530.72	342.16	188.56
专用设备	16,980.69	5,196.18	11,784.51
运输工具	2,105.93	1,327.15	778.78
合计	33,004.60	9,125.63	23,878.97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390.94	2,011.60	11,379.34
通用设备	524.93	315.36	209.58
专用设备	16,476.63	4,723.18	11,753.45
运输工具	2,185.72	1,257.52	928.20

合计	32,578.22	8,307.66	24,270.56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1,031.31	1,394.11	9,637.20
通用设备	344.10	203.79	140.31
专用设备	12,389.12	3,478.48	8,910.64
运输工具	1,647.68	901.26	746.42
合计	25,412.21	5,977.63	19,434.57

(2)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800.93	814.94	856.98
专用设备	2,102.82	1,682.62	288.87
合计	2,903.75	2,497.56	1,145.85

公司出租的专用设备主要是公司为满足市场需求，将一部分塔机整体出租给客户。

(3) 未办妥产权情况的固定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2,315.31	2,344.27	5,915.92

(十一) 无形资产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是购买的土地使用权及办公用软件。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无形资产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年4月30日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5,075.42	250.32	4,825.10
软件	23.42	23.42	0.00
合计	5,098.84	273.74	4,825.10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5,075.42	224.39	4,851.03
软件	23.42	23.42	0.00
合计	5,098.84	247.81	4,851.03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4,635.42	103.44	4,531.98
软件	23.42	23.42	0.00

合计	4,658.84	126.86	4,531.98
----	----------	--------	----------

(十二)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坏账损失	252.81	3,114.24	1,560.33
存货跌价损失	84.06	203.53	0.00
合计	336.87	3,317.77	1,560.33

报告期内，除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存货计提减值准备外，公司其他资产，如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一、主要负债

(一) 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7,356.25	8,051.76	9,549.03
1至2年	349.52	381.93	0.00
2至3年	155.56	279.53	0.00
3年以上	99.55	102.73	0.00
合计	7,960.88	8,815.96	9,549.03

公司现金偿债能力和信用良好，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短期应付账款。

2、按项目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材料款	7,497.95	8,135.87	9,320.07
工程、设备款	462.93	680.09	228.97
合计	7,960.88	8,815.96	9,549.03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公司的应付材料款，公司采用收到货物并验收合格后付款的先货后款采购方式，供应商给予公司的信用期一般为一个月。

3、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5年4月30	占应付账款总	账龄
------	-----------	--------	----

	日余额	额比例 (%)	
淄博三丰电气有限公司	331.29	4.16	一年以内
上海浦东新区张江电机有限公司	278.54	3.50	一年以内
湖南太子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253.01	3.18	一年以内
上海宝钢型钢有限公司	247.08	3.10	一年以内
浙江康明斯机械有限公司	221.00	2.78	一年以内
合计	1,330.93	16.72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	账龄
无锡顺达智能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75.00	3.12	一年以内
	8.00	0.09	1-2年
	121.82	1.38	2-3年
湖南太子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348.66	3.95	一年以内
上海浦东新区张江电机有限公司	345.14	3.91	一年以内
济南亨利达物资有限公司	322.39	3.66	一年以内
济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冷弯型钢分公司	316.75	3.59	一年以内
合计	1,737.76	19.71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	账龄
湖南太子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757.18	7.93	一年以内
上海宝钢型钢有限公司	543.71	5.69	一年以内
淄博三丰电气有限公司	492.78	5.16	一年以内
泰安市兆博物资有限公司	435.31	4.56	一年以内
润南润南漆业有限公司	345.01	3.61	一年以内
合计	2,573.99	26.96	

(二) 其他应付款

1、账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3,244.06	16,587.07	22,757.32
1至2年	5,609.37	5,302.44	0.00
2至3年	5.31	0.00	0.00
3年以上	168.55	0.00	0.00
合计	19,027.28	21,889.51	22,757.32

2、按项目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押金保证金	11,434.19	11,869.03	6,836.89

拆借款	558.35	597.26	9,973.04
应付暂收款	3,728.55	3,877.31	1,807.70
其他	3,306.20	5,545.91	4,139.68
合计	19,027.28	21,889.51	22,757.32

3、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4、截至2015年4月30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4月30日余额（万元）	占比（%）	账龄
山东大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拆借款	431.38	2.27	1年内
大汉（天津）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	拆借款	92.6	0.49	1年内
浙江康明斯机械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90.72	0.48	1年内
江苏三上机电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88.88	0.47	1年内
济南易安达保税物流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86.5	0.45	2-3年
合计		790.08	4.15	

（三）长期借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7,850.00	3,100.00	3,552.46
保理融资借款	1,362.36	2,780.56	0.00
保证兼质押借款	3,091.00	3,856.73	0.00
合计	12,303.36	9,737.29	3,552.46

公司长期借款主要为保证借款，其中借款公司为大汉股份和子公司中康租赁，报告期各期末保证借款所占比例分别为100%、31.84%和63.80%。

（四）长期应付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	34,464.62	32,599.43	-
未确认融资费用	-2,276.07	-2,951.66	-
合计	32,188.56	29,647.77	-

公司长期应付款主要为中康租赁从国银租赁、山工租赁、信达租赁三家融资租赁公司采用融资租赁模式应付的融资租赁款。

（五）应交税费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98.97	373.04	856.92

营业税	11.32	16.48	19.24
企业所得税	945.05	821.18	73.8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08	7.14	9.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45	39.43	10.50
房产税	6.44	14.91	9.43
土地使用税	24.21	67.25	11.88
教育费附加	27.42	17.45	3.36
地方教育附加	17.90	10.71	4.14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8.95	5.36	1.50
印花税	1.96	2.05	3.05
堤围费	0.28	0.50	-
合计	1,309.01	1,375.50	1,003.42

十二、股东权益情况

(一) 实收资本（或股本）

单位：万元

投资者名称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康与宙	5,275.00	5,275.00	5,275.00
康与忠	1,500.00	1,500.00	1,500.00
李咸蔚	3,225.00	3,225.00	3,225.00
济南共创商务有限合伙企业	300.00	0.00	0.00
合计	10,300.00	10,000.00	10,000.00

2015年4月18日，经大汉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将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至10,300万元，新增出资由共创商务以1,080万元认缴，其中30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78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二) 资本公积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780.00	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资本公积	0.00	0.00	16,995.32
合计	780.00	0.00	16,995.32

1、资本溢价的增减变动说明

公司资本溢价全部源于2015年共创商务增资300万元。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资本公积

2013年度期末数系公司2014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中康租赁股权，在编制合并报表比较数据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将中康租赁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原股东出资额16,995.32万元列本项目。

2014年，公司取得中康租赁股权，转出中康租赁截至并购日的原模拟计入本项目的16,995.32万元。

（三）盈余公积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466.39	2,466.39	1,384.61
合计	2,466.39	2,466.39	1,384.61

报告期盈余公积的变动，系根据公司章程，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四）专项储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	1,076.39	968.02	632.03
合计	1,076.39	968.02	632.03

专项储备的变动系根据母公司的营业收入按照以下规定提取：

- 1、营业收入不超过1,000万元的，按照2%提取；
- 2、营业收入超过1,000万元至1亿元的部分，按照1%提取；
- 3、营业收入超过1亿元至10亿元的部分，按照0.2%提取；
- 4、营业收入超过10亿元至50亿元的部分，按照0.1%提取；
- 5、营业收入超过50亿元的部分，按照0.05%提取

（五）未分配利润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期初未分配利润	23,020.39	12,679.76	3,664.3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03.57	11,422.10	9,979.0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1,081.47	963.63
应付普通股股利	4,000.00	0.00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323.96	23,020.39	12,679.76

根据2015年4月28日公司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的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分配现金股利4,000万元。

十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自然人姓名	自然人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自然人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康与宙	51.22	51.22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自然人姓名)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李咸蔚	公司之股东
康与忠	公司之股东
济南中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大汉 (天津) 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山东大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日照阳光正大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王恩环	康与宙之配偶
张广芝	康与宙之姐夫
康娣	康与宙之姐姐
杨林	康与宙之姐夫
张文静	张广芝亲属
王业卿	康与忠之亲属
聊城齐鲁漆业有限公司	张广芝实际控制公司
济南森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康与忠之亲属控制公司
章丘市给力机械配件厂	王恩环之弟弟控制公司
章丘市奥昌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康与宙亲属控制公司
章丘金利达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杨林控制公司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章丘金利达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货款	167.74	1,709.27	2,102.46
张广芝	货款	0.00	0.40	47.10
聊城齐鲁漆业有限公司	货款	182.63	863.49	1,178.54
张文静	货款	0.00	423.13	0.00
济南森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84.11	492.02	490.22
章丘市给力机械配件厂	货款	44.18	599.70	1,014.20
章丘市奥昌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货款	3.05	34.88	19.03

合计		481.71	4,122.89	4,851.55
----	--	--------	----------	----------

2、关联担保情况

(1) 山东大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为公司34,000,000.00的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2) 自然人康与宙为公司60,675,585.01的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3) 自然人康与宙和王恩环对公司融资租赁（租入）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3、关联方资金拆借

公司与康与宙、济南中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日照阳光正大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李咸蔚、康娣发生资金往来，按照双方约定，资金往来不计息。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李咸蔚	269.49	2.69	56.82	2.84	0.00	0.00
康娣	300.00	3.00	300.00	3.00	0.00	0.00
济南中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53	0.16	15,750.00	787.50	0.00	0.00
日照阳光正大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400.27	30.35
章丘市奥昌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3	0.00
章丘市给力机械配件厂	0.00	0.00	0.38	0.02	0.14	0.01
合计	585.02	5.85	16,107.20	161.09	758.41	7.59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章丘金利达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211.44	232.44	186.09
	张广芝	6.40	6.40	6.40
	聊城齐鲁漆业有限公司	208.01	3.15	52.19
	济南森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7.43	73.73	40.99
	章丘市给力机械配件厂	43.74	42.92	134.07
	章丘市奥昌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1.37	3.82	0.00
	合计	568.39	362.46	419.74
其他应付	章丘市给力机械配件厂	17.01	17.01	0.00
	济南森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49	20.49	0.00

款	章丘市奥昌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1.29	1.29	0.00
	章丘金利达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59.91	59.91	0.00
	大汉（天津）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	127.36	127.36	540.98
	济南中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5	0.00	0.00
	刘立志	17.08	0.00	0.00
	山东大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0.00	469.90	0.00
	康与宙	0.00	39.90	3,218.31
	李咸蔚	0.00	19.00	5,999.75
	康娣	0.00	0.00	214.00
	合计	243.19	754.86	9,973.04

（四）其他

股东李咸蔚委托相关信托机构将28,000万元贷给中康租赁，账面列示于短期借款。此款项2014年前为对股东李咸蔚的其他应付款，对于该笔款项不计利息。2014年将此笔款项转为短期借款，按8%年息计息。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签署之日，中康租赁已归还李咸蔚合计13,000万元。

（五）挂牌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本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主要内容如下：

1、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1）《公司章程》规定

第三十七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七十七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就该关联交易事项作适当陈述，但不参与该关联交易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该关联交易事项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投票表决，过半数的有效表决权赞成该关联交易事项即为通过；如该交易事项属特别决议范围，应由三分之二以上有效表决权通过。

第七十八条 股东大会结束后，其他股东发现有关联股东参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投票的，或者股东对是否应适用回避有异议的，有权就相关决议根据本章程规定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撤销。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

各种方式和途径，包括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保障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表决权。

(2)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

第十四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含1000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含5%）的关联交易，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第二十条 公司与关联人进行的本办法第（二）至第（四）项所列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应当按照下述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一）对于首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与关联人订立书面协议，并按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已经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正在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如果协议在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协议期满需要续签的，公司应当将新修订或者续签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并按前项规定提请审议。

（三）对于每年发生的数量众多的日常关联交易，因需要经常订立新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而难以按照本条第（一）项规定将每份协议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可以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金额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对于预计范围内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予以披露。如果在实际执行中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根据超出金额重新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

2、关联交易回避制度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第十条 公司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 （一）符合诚实信用的原则；
- （二）不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原则；
- （三）关联方如享有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应当回避表决；
- （四）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

(五) 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专业评估师或财务顾问。

第十五条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第二十五条 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一) 交易对方；

(二)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三) 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四)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办法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

(五)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办法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

(六) 中国证监会或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十四、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或有事项

截至2015年4月30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 承诺事项

1、已出具各类未到期的信用证

截至2015年4月30日，公司开具的未到期信用证如下：

开证银行	申请单位	信用证余额	开立条件
北京银行济南分行	中康租赁	CNY5000万元	本公司综合授信担保

2、2015年4月30日的长期应收款余额中有13,344.49万元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已用于保理融资。

3、除上述事项外，截至2015年4月30日，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承诺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1、根据何斌业与大汉有限签订的《股权激励协议》（甲方为大汉有限，乙方为何斌业），各方就考核方式达成以下协议：

（1）考核目标

项目	2015年
销售收入（万元）	8,000.00
净利润（万元）	300.00

其中：销售收入为含税收入，包括乙方直接销售母公司产品收入。

（2）激励方式。若乙方实现以上年度目标，可以以311.85万元的价格取得大汉有限拥有的广东大汉25%的股权（1500*25%）的行权选择权。

（3）行权约定。若满足行权条件，行权有效期为2016年1月1日-2016年3月31日，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若再2016年3月31日前乙方未能足额支付，视同放弃行权权利。

（4）其他重要约定。双方约定业绩目标周期为2015年1月1日-12月31日，双方认定数据为经过公司外部审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最终审计报告；若乙方行权，乙方不具有2015年及之前经营净利润的分红权。

2、公司于2015年10月9日召开董事会，拟将大汉股份所持有的章丘市大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15%的股份以1,552.5（10,350*15%）万元转让给公司自然人股东李威蔚，山东天德汇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已出具鲁天德评报字（2015）第122号《资产评估报告》，章丘市大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评估值为10,350万元，章丘市金融办已向济南市金融办就此变更事项请示，待取得济南市金融办的同意批复及大汉股份股东大会批准后即可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十五、报告期内，公司进行资产评估情况

因公司改制需要，公司聘请了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5）第0561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有限公司2015年4月30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41,873.30万元。

十六、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各年度税后利润按照如下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50%时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具体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4、分配普通股股利，利润分配方案由股东大会作出决议。

（二）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108,146,799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0,814,680元后，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的利润124,614,487元，2014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21,946,607元。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以2015年4月29日在册股东为准，共向股东分配现金红利40,000,000元。公司按照股东出资比例分配红利，其中，向康与宙分配红利20,485,437元，向李咸蔚分配红利12,524,272元，向康与忠分配红利5,825,243元，向济南共创商务合伙企业分配红利1,165,048元。未分配利润181,946,607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沿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股利分配制度。

十七、公司风险因素

（一）控制风险及治理风险

1、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第一大股东康与宙持有公司5,275.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22%，处于绝对控股地位。若公司不能建立有效可行的集体决策机制和完善的控股股东风险控制体系，可能会产生控股股东利用其控股地位，使其权利凌驾于公司的决策

层，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适当的干预，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损害其他股东权益。

2、公司治理风险

针对控股股东一股独大可能导致不适当干预公司决策的风险，公司在股份公司成立后，建立较为健全的三会治理机构、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切实执行集体决策机制，连签会议制度，并且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占比不低于1/3，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作用。建立健全相关内控制度，加强内部管理培训，提高公司管理规范水平。充分发挥监事会监督作用，加强公司的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由于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的管理意识需要进一步提高，对执行更加规范的治理机制尚需逐步理解、熟悉。因此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公司存在一定公司治理风险。

（二）应收款项回收风险

公司传统的销售模式普遍采用先收款后发货的回款方式，只对少量优质客户采取先发货后收款的信用模式，公司应收账款规模整体较小。且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公司在融资租赁模式下，承租人分期付款，公司长期应收款金额较高，且由于下游行业不景气等原因，公司报告期内一部分长期应收款逾期成为应收账款，公司应收款项整体规模增加。虽然公司通过及时有效的催收措施，实际应收融资租赁款坏账率较低，但是若下游行业持续不景气，公司的应收款项面临一定的回收风险。

（三）营业收入波动风险

公司属于工程机械行业，所处行业受宏观经济尤其是房地产行业影响较大。2014年以来，国内塔机市场持续下滑，公司营业收入自2014年下半年开始下滑。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分别是149,045.77万元，148,120.57万元和18,382.68万元。2015年1-4月销售收入下滑较大。公司预计2015年销售总收入较2014年度下降50%左右。虽然目前国家对房地产行业不断出台刺激措施，房地产行业存在回暖迹象，但公司产品业务较房地产行业存在一定的滞后期，公司营业收入存在继续下滑的风险。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风险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主要是钢材，钢材占产品成本比例在50%左右，对产品的成本影响较大。近年来，由于钢材价格持续走低，公司产品成本降低，毛利率上升。根据公开资料及公司采购资料分析，公司采购的钢材综合平均价格与市场综合平均价趋势一致，都趋于下跌，且公司对钢材的需求量较大，具有较强供应商议价能力，平均购买价格比市场平均价格便宜约300元/吨。但钢材价格存在波动性，未来钢材价格的走势存在不确定性。由于公司目前尚未对钢材市场行情进行专门跟踪，且并未使用期货等手段规避钢材价格波动的风险。若未来钢材价格出现不利波动，将会直接提高公司产品成本，影响公司盈利水平及持续经营能力。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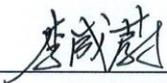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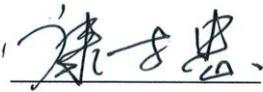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康与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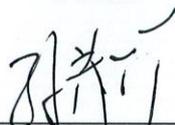
李咸蔚



康与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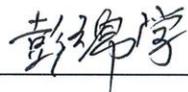
张茹



孙茂竹



倪仕水



彭绵学

全体监事：



张守孝



师顺华



康诵家

山东大汉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13日



第五节 有关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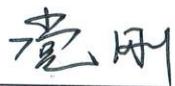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康与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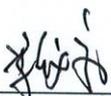
张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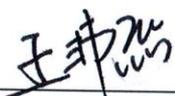
党刚



鲁景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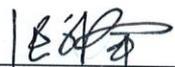
靳义新



王沛熙



刘立志



张永锋

山东大汉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13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

陈键

陈 键

蒲贵洋

蒲贵洋

张莉兴

张莉兴

项目负责人：

徐懿

徐 懿

法定代表人：

何如

何 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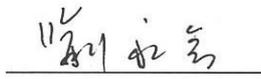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13日

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山东大汉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喻永会



王冰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学兵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2015年10月13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山东大汉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廖屹峰



滕培彬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国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10月13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山东大汉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孙月书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张迎东

资产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

孙建民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13日

第六节 附件

本说明书附件包括：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